

沙漏 外国哲理散文选

沙漏

梅特林克

田智译

我们常会面对不可知物。那么，我们不妨一开始就畅叙我们对此的理解。亨利·朗贝尔先生撰著了一篇才华横溢的论文，篇名是《关于物理演变和能量玄学的假设》，他的文章一语破的，这是唯一现实、理智和逻辑的态度，超越了一切神秘主义、怀疑主义和犬儒主义，持此态度的人面对冥冥的未知，丝毫不梦想承认冥冥未知或许可知：而是努力知之。

于是，我们便有了“不可知物”。这个并非合适的字眼显得过于武断，除非我们醒悟：不可知物永远只属于个人永远只是暂时的。不可知物的存在，仅仅相对于你、相对于我、相对于我们每一个人。倘若照字面理解，它就会将人幽禁于神秘之中，毫无逃脱的希望。但是，我们每天都从曾经幽禁我们的神秘中浮现出来。不可知物只是更高范畴的冥冥未知，比我们无忧无虑、冒昧探赜的冥冥未知更玄虚、更渺茫。它本不存在，但将成为明日的未知。我们缩小了不可知物的疆域，以同冥冥的未知奋战。

一旦最棘手、最紧迫的问题得以回答，一个声音便永远在黑夜里回答我们，仿佛那只是人皆有之的潜意识同谋的声音。

亡人享有特权。我们遗忘了他们的过失；我们只记得那些会原谅他们的事情；我们只夸大他们的善良品质。纵然是身后发现的邪恶、罪过、背叛和堕落，我们也几乎视而不见；似乎不可能让死者对某些事负责，他们若是活着的话，这些事会令他们惶惑之极。他们逝去之后，我们才开始热爱他们，真挚、笃诚而深厚。

对于生者和死者，我们为何不一视同仁？一视同仁，生命便是美丽的；亦是安逸、悦人和微笑的。但我们从未这么做。难道说，那是遥不可及的么？

时间是永恒的零么？空间是无限的零么？

“当一切伟大或渺小的死者位立在御座之前”（《启示录》语），那将怎样呢？依然是每日发生的一切。我们肉体和精神中的那一切生命，曾经长久仁立在永恒的御座前，亦将永远位立在永恒的御座前。

我们深信，对于我们暂时钟爱的友人，他的亡故亦将留下永远无法弥补的鸿沟。

对于我们所爱的人，我们所知甚少，这是我们永远的遗憾。他们仿佛只在亡故之时，才表现自己。他们若是死而复活，瞬间就会丧失死亡所赋与他们的一切。

死者不像生者那样极易失去爱，他们珍藏着我们的爱，直至我们也化为黄土。

吕歇尔·德·夏托布里昂写道：“没有任何事情像死亡那样，将我们驱离了未来。”她所言极是；死亡即是我们的全部未来。我们还活着的时候，幸存者便逝去了，未来降临的时候，我们已不再属于未来。

神秘的吕歇尔的话，丝毫不容辩驳。更确切地说：没有任何事情像死亡的思想那样，将我们驱离了未来的岁月。

我们若能像远眺昔日那样，远眺未来，那从未存在的乌有就不会像消逝

的生命那样令我们颓丧。

我们为何不如此远眺未来呢？生命的习惯，即是学会求知。昔日和未来对今日的影响几乎毫无二致，这种影响的唯一依傍，即是我们自己。

自童年起，人们就毕生守望着那不知名的未知，他们认为，他们守望着那遥遥无期的未知。他们迫不及待，就像在荡气回肠的恋情中，迫不及待地盼望第一次幽会。直至最后一刻，他们才恍然大悟，他们渴盼已久的冥冥未知不过是死亡罢了，有人一无所为，静心守望；有人则煞有介事地忙碌，他们没有那么悲哀。但实质上，他们的生命是一样的。

在思索的瞬间，我们才真实地活着，沉思是生命中唯一敏锐的瞬间。一切思想必是忧郁的，尘寰之中，人的命运仅只是悲剧，终于悲哀、痛苦和死亡。然而，一位美国哲人曾说：“宁与柏拉图同悲，不与槽猪同乐。”

想想：我们那秩序井然的宇宙将溃陷于混沌（如若混沌可能存在的话）。茫茫混沌之中，必将出现新的秩序，否则，混沌本身即是秩序。新秩序会优于旧秩序么？何以如此？秩序摧毁后的发展、新秩序的诞生，必有无数机会浮现在先于一切时间的永恒里。即使是毫无意义、永无止境的发展，我们亦应臻于完美。未臻完美，是因为完美并不存在——不仅绝不存在于我们的地球，亦不存在于一切星球。假如某个星球已臻完美，已至全知全能的境界，它就会竭力让茫茫的宇宙受益予它的完美。谁能阻止呢？什么能阻止呢？

什么是完美？难道不是稳定、静止、永恒和死亡么？渴望完美，或许是我们最可怜的精神弱点。

严格地说，人，能够想象一种空间的混沌，于是，我们亦应该想象时间的混沌。时间的混沌是怎样的呢？

我们永远不要裁决自然，责备自然，谴责自然。我们应该裁决自己，责备自己，谴责自己，因为自然赋与我们智慧和理智，赋与我们攻击她的武器。贬低自然，即是贬低我们自己。

上帝对耶利米说：“我在子宫里创造你之前，就已深知你；你从子宫里诞生之前……”（《耶利米书》）我们那微细的细胞即可这样对一切尚未诞生的孩子诉说。

我们的思想着想超脱我们，最好就不要超脱尘世。它们离不开尘世，它们的渊源即是尘世。在异乡，思想有何作为呢？那无所不在的思想难道还有异乡？

物质失落的一切，被精神获取；精神摈弃的一切，返归于物质。

我们无须长途跋涉，去询问斯芬克斯，析请她的秘密。秘密在我们心中，一样的庄严，一样的渺茫，比斯芬克斯的秘密更生动。

我们的眼睛一旦凝望明星，我们便凝望着明星的光芒，虽然它已为亿万的光年所磨灭；我们建立了交流和联系。我们只须阐释。

不要幻想在死亡的时刻融入上帝、返归上帝，我们早已融入上帝。我们不可能身在他方，亦不可能找到上帝身外的地方。但我们仍不知自己已融入上帝。我们会醒悟么？在死亡之时，我们会醒悟么？这问题即是一切。

睡时方垂髻，醒来已黄发。我们在摇篮的旅途中，发现自己身在坟墓的边缘。

我们那么好奇，想知道生活在山侧那悦人的小镇里的人在做什么。你希望他们做什么呢？他们正等待着死亡。等待也罢，不等待也罢，死亡总是如期降临。谁选择了那个时刻呢？毋庸置疑，是我们自己。

在我们的世界，生存的斗争是一切生命的基本原则——即，死亡所萦绕的生命——，在一切领域皆如此，只矿物界例外，矿物界的秘密仍不为人所知，何以这样呢？这难道不像想象爱的原则、善的原则和乐的原则那样轻松吗？通过爱、善、乐的德行，生命才欢乐而安逸。这难道不是一个烦人的象征么？世上发生的一切为何不发生在异域？世界为何该遭受这般奇特的诅咒？

我们在预兆中发现，未来常混淆于昔日。这岂不证明未来、昔日本相邻么？这岂不证明，未来、昔日一衣带水，共存今日么？

我们的一切都归功于亡人，他们不是死者，他们活在我们中间，或活在身体的细胞里，或活在灵魂的回忆里。我们不与他们往来，我们只与生者往来，他们曾经是、依然是，也将永远是那些生者。作为死者，他们已不再生存，他们从未给予我们生命的迹象。

有人曾问我，那微渺的胚芽和细胞永藏着对死者的回忆，这是什么意思。我说的是世代相传的神秘胚芽，深藏于男人和女人身上：染色体，或诸如此类的东西，如让·罗斯唐所说：“遗传物质的特殊基因座。”远古的祖先将它们传给我们，活在我们身上；它们亦将永远活着，被我们传给最遥远的后代。也许，这就是人们常说的灵魂，但不再是无影无踪的灵魂，不再是假设的灵魂了。在显微镜下，不时会瞥见它们，它们的灵性比呼吸的奥秘要低么？

它们贮存着先辈的一切经历、一切禀赋、一切瑕疵、一切体魄和德行，这一切亦将永存于后辈的细胞里。它们代表着我们生命中一切活着的死者，也代表着一切即将诞生的孩子。它们是人类和民族的全部过去和全部未来，也将吸收我们的熟人留给我们个人的回忆，因为，我们置身茫茫的人海，亦是人类的后代。在这些细胞的生命里，我们仅只是一瞬，细胞的生命将如地球那么漫长，人类灭绝，它们才随之消失。它们珍藏着整个历史，甚至珍藏着史前史和人类未来的全部历史。

让我们谨记，在这方面，人类如此，天地间一切生命亦是如此。

幸福和悲哀：什么是命运的奥秘？我们应遵奉《福音书》的说法：“无人知之，天使亦不知。”

人死之后，我们为何不再纪念他的华诞？纪念仙逝的周年，即是纪念新生。

信奉灵魂的人与怀疑回忆的人，衣饰虽异，差异却远非我们所想的那么多。

生存即是浪掷我们所欠死亡的光阴，永恒的死亡，却不浪掷光阴。

让我们承认灵魂的存在，不因幻象的必要，而因我们要合情合理地告诉自己：不管你以为灵魂多么伟大、多么完美，它永远不会像主宰宇宙的灵魂那么伟大、那么完美、那么全知、那么强劲；否则，宇宙就不复存在了，或者说，从来就不曾存在。

那么，我是在叙说上帝吗？为什么不呢？怎样称呼“他”，随你心之所欲。名称于我，无关宏旨；我只断定，哪一个是。

对于“冥冥的未知”，或称上帝为灵魂，或称灵魂为上帝，或此或彼，毫无二致。

什么是存在与虚无的区别？一切与虚无，不存在任何比较。我们所谓的虚无即是存在，我们说不存在，即是创造了存在，虚无是难以想象的。勉强而思虚无，我们就将虚无化为存在；否则，我们的思想就没有价值。我们只

能否定其存在，以肯定存在。

人们辩道：虚无是邪恶的灵魂，是魔鬼，是上帝的敌人。这即是说，邪恶的灵魂并不存在；这也许是真理。邪恶的灵魂只能是我们的无知；否则，宇宙就不会存在，从来亦不曾存在；宇宙若不存在，什么会存在呢？那是无法想象的：一条鸿沟、一个真空、一个深渊？但是，鸿沟、真空和深渊永远存在于某物，它们必困于墙内；否则，它们就是无限而永恒的空间，就此而言，上帝没有敌人。若有一个敌人，他就不再是上帝了。

虚无是胡言；是疯话。

倘若我们只有“非存在”或“虚无”的敌人，那么我们便可以高枕无忧了。除了我们的无知，我们还有敌人吗？这是终极的无知、难逃的无知、绝望的无知么？缄默的人永远学不会阅读么？谁会造次而言呢？

时间和空间都是上帝的存在。有了时间和空间，我们方能创造宇宙存在的思想。他不只在时空的核心；他即是时间和空间，或者说，是无限和水恒，我们无法想象改头换面的“他”。

记不清谁说过，我们能以思想消除宇宙万物，却不能消除宇宙。

说上帝创造了宇宙，说宇宙创造了上帝，是同样的无稽之谈。上帝和宇宙浑然一体，共同存在，无生无死，因一切永恒而存在。

让人们说，生命即是宇宙！宇宙若无生命，便不存在。我们可以艰难地想象出一个僵死的宇宙，因为我们的幻想是拟人的，并不知何为生命，何为死亡；但僵死的宇宙不是静止的宇宙，而是虚无的宇宙。迄今，我们仍不能表现任何虚无。

一切都是运动。要紧的不是运动的结果，而是运动本身。两种相悖而中和的运动，变成他物，遵循另一种方向。这一切的结局部必是漫无止境的混乱吗？为什么呢？这混乱只是我们视而不见的秩序。一无所失，一无所获，因为一切都发生在无限所包围的容器里。万物不能逃离没有出口的地方；万物亦不能深入没有人口的地方。

我们难以领悟一无所失，我们以为，万物皆在外部，万物皆发生在我们身外；而宇宙中，万物皆在内部，万物皆发生在宇宙之中。

万物皆无终极，唯一可以想象的终极就是静止，或抵达虚无——不毁灭自己便不能存在的虚无。

我们告慰死者：“我们将会重逢”；这极可能。芸芸的组合在漫漫的岁月里，重新组合成今日的情形。这一切芸芸的组合意味着什么呢？在我们称为死亡的长睡中，它们倏忽即逝。因此，告慰死者：“聚首再相逢！”并非愚行，对于亡人，时间已不复存在。

我们若不在身外相逢，我们亦在灵魂里重逢，他们避在我们的灵魂里，我们必与他们相逢。

悠悠的岁月流逝之后，我们与众多的亡灵重聚，这又有何裨益呢？三四十年后，我们与友人相逢，却再也认不出他了。我们几乎无话可说。同我们从不交谈，却偶尔照面的邻人相比，他更淡然，更陌生。

一切先人、一切后辈若不活在我们的灵魂里，那么，他们仍活在来世吗？他们已活在来世了吗？迄今为止，我们毫无理由这么认为。但来世存在吗？为什么不呢？那只能是我们视而不见的世界，但是，说我们视而不见，即是说来世并不存在。

亡魂影响我们么？亡魂在我们的灵魂里么？当然！因为亡魂的生命在我

们的灵魂里，我们只能是亡魂。当然，我们深知，只有我们的先辈活在我们的灵魂里。异乡的亡魂、血缘不同的亡魂，只能以他们的回忆、他们的典范影响我们，——那是我们所唤醒的回忆和典范。

当亡魂仍在我们的灵魂里，仍在那微渺的胚芽中时，我们的后辈便已继承了我们一起思想的回声、我们一起经历、一切痛苦的果实，在出世以前的黑暗中，他们即准备受益于这一切！而我们那无影无踪的先辈，则默默地沉浸在新的获取和征服的欢乐中，——获取和征服我们那永恒的生命。

我们深信，我们的后辈将会认识和理解我们所不认识、所不理解的许多事情。在我们的灵魂里，在我们生命那黑暗的深渊，他们早已认识了总有一天会在耀眼的白日里学习和认识的事情，那一天，他们将如约降生尘世。

我们常常拥有他们将要认识、将要理解的事物，这是极可能的；因为，我们即是未来的他们；即便我们仍是我们的祖先。

可以这么说：我们的意识、我们的理智虽不知晓，我们却早已活在我们的本能中，活在我们那更真诚、更深沉的生命中，那是我们孩子的生命，亦是孩子的孩子的生命。我们分享他们的生命，正如我们依然分享着我们父母的生命。我们来自过去，纵然我们仍在今日，我们亦会步入未来。

只要我们活着，昨日和明日便会存在。当我们不复存在的时候，纵然我们仍是明日，我们亦将变为昨日。

在我的最后一本书《面对伟大的寂静》里，我幻想：我们熟知的亡魂和我们同宗的亡魂前来拜访我们，仿佛我们曾邀请他们参加午餐。人们亦可以想象相反的情景；这一次，演员是活在我们的灵魂里却仍未诞生的人。我们未来的孩子、我们的子孙后代，正等待着未来降生人世的时刻，他们将敲响我们的大门，闯入我们的饭厅。我们生育了那些将要参加午宴的人们，他们早已是未来的他们了，想想我们的茫然、我们的惶惑，想想我们的恐惧吧！……我们将变成什么样的工程师、化学家、发明家、冒险家、英雄、医生和罪犯呢？我们将变成什么样的奴隶和悲惨的苦命人呢？在消亡的人类中，我们将变成什么样的遗物呢？我们会目睹巨人或侏儒么？我们会目睹健壮的体魄或不治的堕落么？什么是生物学和医学呢？我们希望什么，恐惧什么呢？

那千年之后将代表我们的人呢？我们是史前先父的孩子，当我们在他的穴居前走下汽车和飞机，邀请他参加野餐，他会怎么说呢？我们的进化日新月异，我们今日正置危难之秋，难道岁月流逝之后我们不比他更惊讶么？

此时，我们需要亘古未见的先知天赋，三思之后，我们方知，从“先知”一词的可信意义和词源意义来看，从未有过先知。让我们将此留给每一个人，留给他心中的寂静和秘密，让他自己想象他那未来的孩子；那是他应得的孩子：也是他的奖励和惩罚。

我们一旦死去，我们就融入了宇宙。

时间之零以前是什么，有人曾经疑惑么？这就像询问非存在之前有何非存在，虚无之前有何虚无。虚无的地方，哪有存在？因为你所谓的虚无早已存在了。

什么也不能毁灭宇宙，宇宙的毁灭只能是新的建设。

我们只是那活着的死者。

死亡的时刻，我们丧失了理智的意识。但另一种意识、我们的潜意识，将支撑我们的整个生命，引导我们的整个生命，表现我们肉体生命和理智生命那一切基本的行为、一切繁琐得惊人的行为。我们丧失了肉体，便会丧失

这种意识么？这不是永远存在的么？这不会永远存在么？这不是非瞬息、非个人回忆的真实意识，而只是对民族、对族类、对电子的永恒回忆和一切回忆么？

我们的生命，毕竟只有一天，永远是同一天。我们在尘世的生命，或历经万年，或历经二万五千年，这无关宏旨。土鳖爬行十码也罢，爬行二十五码也罢，它永远只知道上鳖的欢乐与悲哀。

生存，即是遗忘死亡；死亡，即是遗忘生存。

死亡是永生，因为死亡是生命。

今夜的梦中，我分明看见了母亲的幻影，她替我承受不幸，或挡开不幸，或减弱不幸。我深信这种事情比我们想象的还多，芸芸众生有幸获得了不该得到的庇护。——那是回忆，抑或真实的存在？在我们身内：抑或在我们身外？回忆是否足以解释这些庇护的先见和效验呢？

对于生者的预感，我们一无所知。若是死者的预感，我们又知道什么呢？

精神主宰着宇宙么？什么精神呢？类似我们的精神么？我们有什么权利这么想象呢？宇宙即是精神。

人们大多享受着生命，因为他们忘却了他们还活着。

精神干预物质的世界么？精神无所不在，精神是物质生命的唯一力、面，是物质生命的精髓。

你若愿意，就称这精神为上帝吧！人们若同意你这么称呼，你立刻就会推断，他是你的上帝！你若是基督徒，他就是基督，你若是穆斯林，他就是真主，你若是佛徒，他就是佛；如此等等。我们早已有了分歧；我们不再说同一种语言：我们再也不能相互理解了。

我们的时间只是一个小小的幻想花园，那是我们在永恒那无垠的沙漠中开垦的花园。

让其他演员再演同一场戏吧：让我们不再邀请亡灵参加我们的盛宴，不再邀请未诞生的孩子，让我们邀请自己吧；即，在人生旅程各阶段的我们。你曾见哭泣而悲伤的婴孩吗？你曾见或骚乱、或忧郁的少年吗？你曾见或缄默、或善辩、但永远积极的青春吗？你曾见博览群书、做视天下的迷人青年吗？你曾见此后一切辉煌的人生岁月吗？你曾见宁静淡泊的年华吗？我们谁也不认识了。我们将感到惊讶，有时亦感到有趣，而更多的是沮丧，我们只希望尽可能礼貌、尽可能迅速地离开盛宴……

生者就这么活着，死亡将临，他们才恍然大悟。

你以为一个天使、一个纯洁的精灵能沉醉于富有生命的肉体之美么？能沉醉于容貌、身姿、建筑和风景之美么？他必冷淡这一切，讨厌这一切，仿佛这是贫民窟孩子的破布娃娃。

天才即是无意识；即，一切的生命、万物的生命；瞬间便浮现在意识外表的宇宙生命。

我们虽不怀疑，但我们几乎可以深信，我们的思想和行动永远影响着那无影无踪的生命：永远影响着我们继承的生命，那是他人亦将继承的生命；永远影响着那永恒的生命，影响着我们的命运、我们后辈的命运。

柏格森说：“回忆是灵魂与物质的丈点。”在人类的眼里，这是极真的，但这的确是空话，因为灵魂与物质只是一，并没有交点。灵魂是记忆的物质；物质是遗忘的灵魂。

什么也别询问，什么也别希望！只须期待恶劣的境遇，在寂静中默受。

死者留下的空虚不同于生者留下的空虚。后者只是人们随心所欲地填补的鸿沟；前者是一座坟茔，人们在里面珍藏着温柔而崇高的思想。

在死亡的时刻，那易死的，便死去了。然而，信仰者所称的灵魂、我们所称的回忆——那是我们将要传给后世的回忆——，并不随之消亡。回忆是灵魂，不受任何教义的压抑，任何怀疑都不敢否认其存在。在我们生命的深渊，回忆更亲近我们，比现实更真切。我们所爱的男人或女人还活着的时候，我们亲睹了他们的形象，但这形象仍在我们身外。经过死亡的道路，这形象已铭心刻骨，珍藏在我们的灵魂里，游荡，丰富：净化。我们悲悼亡魂，在他们身上发现的一切美德使形象更为崇高；于是，这些美德便成为我们的美德。伟大的亡魂享有特权，将忠诚他们的人的思想和情感提高到他们的境界，于是，在坟茔之外，他们一如在生命的旅途中那样，继续行善：更见功绩。

今夜，让我们沉睡，在百万个世纪后醒来——这只是永恒的一瞬。几颗明星微移，颜色微黄微红。或许我们将有新的太阳：或许我们将失去月亮。银河依然如故；宇宙依然是宇宙，超越于一切星系和总星系之上；即，性质、规律一如既往；没有革新，没有创造，万物永远与宇宙并存。出乎意料的，只是宇宙的永恒，我们无法察知，亦无法彻悟。百万个世纪之中，宇宙一分钟也未衰老。宇宙将仍如今日那么年轻，宇宙并不存在于时间里。

友人去逝了。他没有游入我的房间，唯灵论者过于敏感，以至不敢相信，不敢断言——我以为，这并非不可能——，但是，活着的友人从未像亡友那样骚扰我的回忆。这是奇迹么？随便你怎么说；万物皆是奇迹——凝望的清眸、歌唱的小鸟、潺湲的溪水，等等。这不是奇迹，而是未得阐释的事实。

回忆是永恒的，就像信徒的心灵。回忆就像心灵，有着欢乐与悲哀、奖励与惩罚、敌人和友人。回忆就像心灵，或升华而纯洁，或堕落而卑鄙。回忆的消逝，即是返归忘却，那不是虚无，而是回忆的无限；就像心灵只能消逝于上帝之中。

剥夺了我们生命的回忆、期望和死亡，将留下什么呢？生命再不能呼吸；没有空气，没有空间，生命将在狭窄的细胞里窒息而死。

回忆的衰退，即是生命高度的下降，这是可以看见的。当心！死亡已经不远了。遗忘一切的人，已感觉到将临的死亡。

生命的途中，有时仿佛可以听见“永恒”最初的吱嘎声。

人的幻想多么神奇！人类深知自己的渺小、宇宙的无限，深知没有来世，因为来世永远是万物的核心；但他永远不能摆脱梦想——梦想一个可以逍遥山林的世界。何去何从？这是他心灵高尚的明证么？这是崇高的抱负么？这是精神的狂妄，抑或无限的预感？绝非如此：这仅仅是愚蠢。

萦绕语言的寂静常比语言重要。神秘主义者告诉我们，人们只在寂静里向上帝诉说。

生命若如梦，死亡必清醒。这无疑是真实的，然而，清醒是返归我们不能像认识梦幻那样认识的现实么？这是我们正过游其中的梦。这即是死亡那伟大的奥秘。

时间消灭了死亡，至少消灭了死亡的恐惧。过去的死亡不再以恐惧惊吓我们，我们亦不再轻弹悲泪了。死亡已是老相识了。其中的死亡业已消失；那只是生命的回忆。我们所称的亡魂，只是那些被回忆的生者。我们凝视棺木里的亡人，就像凝视着我们的父母，在我们的眼里，他们不是死者，而是生者。人们会说，回忆逃脱了死亡；回忆企盼超脱死亡；回忆不与死亡共存。

时间是死亡的主人，死亡从不想反抗时间。时间消灭死亡、废除死亡、歼灭死亡，时间如此殚精竭虑，以至死亡已不复存在，也从未存在。在时间的面前，一切亡魂是什么呢？询问光阴吧：遗留的，只有生命的回忆。

死亡，即将恐怖地袭来，当死亡降临眼前的时候，几周之后便失去了威慑的力量，我们再也看不见死亡了。死亡消除我们的悔恨，擦去我们的泪水，将一切化作回忆。死亡并不直接进攻我们的回忆，而是取而代之，迫使回忆升入更崇高、更隐秘的境界，回忆在那里学会了融入随心所欲的生命，因为回忆将被传给我们的后代。沙漏与镰刀是不可分离的，它们将用自己的标记标明人类的一切居所。

我们抵及了死亡，却不知已经抵及死亡。死亡并不走向我们。死亡并不骚动。我们走向死亡，我们竭力遗忘我们别无去处。

死亡，不是不存在，而是不再是此刻的我们；死亡是我们一无所知的他物。

惧怕死亡，便不敢思索死亡；养成思索死亡的习惯，便不再惧怕死亡。

不返归虚无，而返归宇宙的生命，返归永恒，返归无限，难道这不是返归上帝吗？你若认为不是，那是因为你的上帝仍是一个人。

永恒即是静止的空间里那静止的时间——永恒因无限而静止，永不变动，因为上下左右的万物皆是永恒。

就此而言，只要我们活着，时间和永恒、空间和无限，就只存在于我们的灵魂里。

繁星若不是寂静的，我们会听见什么呢？穿越以大的繁星会发出什么声音呢？声音若是存在，纯洁的精灵会听见么？除了我们，其它耳朵为何不能听见呢？迄今我们仍无法抚慰那些为母亲、孩子、妻子、亡友而悲泣的人。除了悲凉之词，我们别无他言。但时间的抚慰是无言的。寻得告慰之辞以前，难道我们不能像时间那样么？时间是怎样安慰他们的呢？一无所为。时间静默地流逝，那就够了。

在亡魂的房间里，我们不会发现坟茔外那生命的奥秘，任凭母亲和情人怎么热爱、怎么许诺，他们亦从未泄漏了点秘密。这些秘密只在我们的幻想里么？抑或我们不能听见，不能理解呢？我们一无所知的秘密有可能存在么？这是伟大创始的奥秘：黑暗；虚无；一切吗？

生命的长河中，我们永远孤独，甚至没有自己作伴，因为我们对自己一无所知，我们若不在日子和日子间沉浮，便在荣誉和荣誉、年轮和年轮间沉浮。

要结束孤寂，我愿意同孩提的我、青春的我共度余生吗？

人，永远不会彻悟：面对创造他的“他”，他能够对万物负责。

我们身上的亡魂，即是我们的亡魂，思索他们，即是思索我们自己；否则，我们就从不会思索他们了，甚至不会想到他们的存在。

但是，那在我们身外的人、我们一无所知的人：他们存在么？他们怎样了呢？

死者必然活着。他们的死，是不可理喻的。但是……

我们所忘记的为何不如我们所回忆的同样重要呢？珍藏我们的回忆、磨灭我们的回忆的规律是什么呢？身价相同的人，为什么一人死去、一人幸存呢？亡魂的回忆对生命有什么影响呢？难道不是亡魂的回忆迫使我们在某个时刻做出我们并不理解、令我们沮丧、惶惑的陌生决定和行动么？亡魂的回

忆难道不是我们命运那冥冥未知的要素么？

意识丧失后，什么将来临呢？还有存在么？万物皆系于此。如若一无所有，为什么抱怨呢？虚无岂不胜于“有”么，就此而言，我们所谓的虚无即是万物；即，他人只知道我们称之为上帝。

死者若不返归我们，我们会返归死者，死者对我们的恐惧不同于我们对死者的恐惧么？

死者对复活的恐惧（如若可能）和我们对死亡的恐惧不一样大么？

学会永远不以希望而希望；那是一切英雄主义的奥秘。

毫无疑问，最幸福的人，在不幸的边缘、在死亡边缘消度生命。

有人将你从一次深沉而仁慈的睡眠中唤醒，将你重新投入生命的烦恼中，就像唤醒被定罪的罪犯，将他投入死亡之中。你为什么唤醒我呢？亡灵会说，他如若复活……

上帝不能异于他创造的宇宙。他即是宇宙。他是一切存在，他不能是虚无。宇宙不是上帝，又是什么呢？是上帝的创造么？但创造只是上帝的运动。

我们生活在“隐形人”中；即，生活在我们不再看见的生命中，生活在我们仍未看见的生命中，生活在我们永远不会看见的生命中。人，应该不时更新视野，提醒自己的盲目；否则，生命就会消逝于虚空，远离了现实。

通过肉体，我们方知真正的痛苦；其它一切痛苦都是幻想；甚至幻想也只能诞生于肉体。愤怒的上帝怎能永远折磨不复存在的肉体呢？怎能永远折磨只通过肉体或因为肉体而存在的灵魂呢？肉体仅只是一抔黄土罢了。像教义所说的那样重造肉体么？那与我们今日的肉体有何共同之处呢？我仍是我自己么？

我们不会死亡：我们消失，我们远奔他乡。哪里呢？总有一天我们会知道。我们甚至可以说，我们正开始领悟。

不要说，大自然憎恶虚空。大自然一无所憎，因为一切存在只是她自己。她只会憎恶我们对她的认识。但是，这些认识并不真正存在，她甚至不会怀疑这些认识会自以为存在。

人，拒绝相信他只是过客，于是便身遭一切不幸。作为一个永不离开的过客，他永远不会放弃那不解的迷梦……

先知

纪伯伦

田智 译

—

于是，爱尔美差说：请给我们谈谈爱。
阿尔穆斯塔法举头凝望民众，他们一时静默了。他以洪亮的声音说：
当爱召唤你们的时候，就随他去吧，
虽然他的路途艰险而陡峻。
当他的翼翅拥抱你们的时候，就屈服于他吧，
虽然那隐藏在他羽翼中的剑刃会伤害你们。
当他促膝长谈的时候，就相信他吧，
虽然他的声音会击碎你们的梦魂，如北风吹荒了你们的花园。
爱虽给你们加冠，也将钉你们在十字架上。他虽栽培你们，也将修剪你们。
他虽升到你们的树梢，抚库那阳光下颤动的嫩绿繁枝，
他也将降到你们的根底，震动根底对大地的依附。
他采撷你们，如同捆束的稻粟。
他剥打你们使你们赤裸。
他筛分你们使你们脱壳。
他磨碾你们直至洁白。
他揉捏你们直至柔韧；
然后，他送你到他那神圣的火焰，使你变成上帝圣筵上的圣饼。
爱，将为你做这一切，你们便可以洞烛自己内心的秘密，在这智慧里，
变成“生命”之心的一屑。
假如恐惧的时候，你们只愿寻觅爱的宁静和安乐，
那不如遮盖你们的赤裸，远离爱的打谷场，
深入那没有季节的世界，那里，你将欢笑，但不是尽情的欢笑，你将哭泣，
但不是尽情的哭泣。
爱，只奉献自己，只领受自己。
爱，不占有，也不会被占有。
爱，有了爱，便满足了。
爱的时候，你不要说：“上帝在我的心里，”却应说：“我在上帝的心里。”
不要幻想你能引导爱的航向，爱，若是感到你可敬，就将引导你的航向。
爱，没有别的愿望，只求实现自己。
你若是爱，需要愿望，就让这些成为你的愿望吧：
融化你自己，像那漏浚的溪流，向清夜吟唱它的歌曲。
要知道过度温存的痛苦。
让你对爱的理解伤害你，
欣然而欢乐地流血。
在黎明，借飞厄的心醒来，致谢这爱的又一日；

在正午，静息沉思爱的销魂；
在黄昏，满怀感激地回家；
然后，偕着对心中爱人的祈祷，偕着唇上的赞美之歌，安详地入睡。

二

爱尔美差又说：大师，婚姻又怎么讲呢？
他回答说：
你们一块儿诞生，你们也将永远合一。
当死亡那白色的羽翼击毁你们岁月的时候，你们也将永远合一。
是的，当你们静心回忆上帝的时候，你们也将合一。
让你们的合一之中，留有距离。
让天风在你们之间舞荡。
彼此相爱，但不要锻造爱的锁链：
让他在你们灵魂的海岸之间，做流动的大海。
斟满彼此的酒杯，不要从一只杯中啜饮。
彼此馈赠面包，不要取食同一个面包。
一起快乐地舞蹈、歌唱，却要彼此孤独，
就像那琵琶的弦亦是孤独的，虽然它们偕同样的旋律颤动。
彼此奉献你们的心，却不要彼此占有。
只有“生命”的手，才能容纳你们的心。
仁立的时候，要若即若离：
神殿里的柱子，也是彼此分立的，
栋树和松柏也不在彼此的荫影里生长。

三

于是，一个怀抱婴孩的女人说：情给我们谈谈孩子。
他说：
你们的孩子，并不是你们的孩子，
他们是“生命”为自己所渴望的儿女。
他们经你们来临，却不是来自你们，
他们虽与你们同在，却不属于你们。
你们可以给他们爱，却不可给他们思想，
他们拥有自己的思想。
你们可以庇护他们的躯体，却不能庇护他们的心灵，
他们的灵魂隐逸在“明日”的房子里，那是你们在梦里也不能拜访的。
你们可以尽力模仿他们，却不能让他们模仿你们。
生命并不溯流，也不与昨日逗留。
你们是弓，你们的孩子仿佛是从弦上射出的生命的箭。
那射者凝望着无限的道路上的箭靶，用神力将你们引满，让他的箭迅疾而遥远地射出。
你们被射者的手拉弯，让这成为欢乐吧；
就像他爱那飞逝的箭，他也爱那恒久的弓。

四

于是，一个女人说，请给我们谈谈欢乐与悲哀吧。

他回答道：

你的欢乐，就是你那去了面具的悲哀。

你那涌溢着欢乐的泉水，也常常盈满了你的眼泪。

不然的话，又怎样呢？

悲哀在你的生命中刻得越深，你就能包容越多的欢乐。

你那盛酒的杯，难道不是那陶窑中焚烧的坯子吗？

那抚慰你灵魂的琵琶，难道不是那尖刀挖空的木头吗？

当你欢乐的时候，深深地凝眸你的心灵，你就将发现，那赐给你欢乐的，只是那赐给你悲哀的。

当你悲戚的时候，再凝眸你的心灵，你将发现，你实在是为你的欢乐而哭泣。

你们有些人说：“欢乐大于悲哀。”其他人说：“不，悲哀大于欢乐。”

但是，我对你们说，悲欢浑然为一。

他们一起降临，当这个独自与你同席的时候，请记住，那个正在你的床上酣眠。

真的，你像天平一样，悬浮在你的悲哀与欢乐之间。

只有你空虚的时刻，你才能静止、镇静。

当守财者提你起来，称他的金银之时，你的欢乐和悲哀就必需升降了。

五

于是，一个辩士说，请给我们谈谈自由。

他回答道：

在城门口，在炉火边，我曾看见你们俯身敬拜你们的自由，

就像那些奴隶，在杀戮他们的暴君面前卑躬称颂。

唉，在庙宇的丛林里，在城堡的阴影里，我曾看见你们那些最自由的人，将自由像枷锁和手铐一样戴上。

我的心盈满了悲悯；只有当寻觅自由的愿望也成了你们的羁勒，当你们不再以自由为目标和成就的时候，你们方能自由。

当你们的白昼不是没有忧虑，当你们的黑夜不是没有愿望和悲伤的时候，你们就将自由。

确切地说，当这一切包围了你的生命，你也能赤身裸体、无牵无系地超然腾飞的时候，你就将自由。

你们若不砸断你们在觉悟的黎明时捆束你们正午的锁链，你们怎能超越你们的白昼和黑夜呢？

坦率地说，你们所谓的自由，便是最牢固的锁链，虽然那链环在阳光下闪烁，眩惑了你们的眼睛。

那岂不是你们自身的碎片吗？那岂不是你们愿意抛弃以获自由的碎片吗？

假如那是你们将要废除的一条不公正的法律，那么，那法律却是你们亲

手写在你们额上的。

你们虽烧毁了法律的卷帙，你们虽倾倒全部的海水，冲洗你们法官的额头，也不能将它抹去。

假如那是你们将要废黜的暴君，先反顾他在你心中耸立的宝座是否已经摧毁。

一个暴君怎能统治那自由和自尊的人呢？除非他们的自由就是专制，他们的自尊就是耻辱。

假如那是你们将要抛弃的烦恼，那也是你们自取的烦恼，不是别人所强加的。

假如那是你们将要消除的恐惧，那恐惧的底座也在你们的心里，而不在那受惊吓的人的手中。

真的，你生命里游荡的一切，愿望和恐惧，憎恶和爱怜，追求和逃避，都永恒地相互拥抱着。

这一切在你的生命里游荡，就像光明与阴影，如胶似漆。

阴影消退的时候，那徘徊的光明便成了另一光明的阴影。

这样，当你的自由挣脱了镣铐的时候，那自由便成了更超然的自由的镣铐了。

六

于是，那女祭司又说：请给我们谈谈理性和激情。

他回答说：

你的心灵常常是一个故场，你的理性、精明同你的激情、欲望交战。

但愿我是你心灵中和平的使者，能将喧闹和衅端化为合一与旋津。

你们若不自己也做和平的使者，不，做热爱你的一切的人，那我又能做什么呢？

你们的理性和激情，是你那远航的灵魂的舵与帆。

你们的帆或舵若是毁坏了，你们就只能飘荡，浮泛，或停滞在无边的海上。

理性独揽大权，便是幽禁的力量，激情孤独无伴，便是自焚的火焰。

让你们的心灵将理性提升到激情的峰巅，让它歌唱，

让心灵用理性引导你们的激情，让你们的激情在每日的复活中生存，就像长生的鸟在自己的灰烬之上翱翔。

我愿你们将精明和欲望，视为家中受人爱戴的客人。

你们当然不能敬重一客甚于他客；那过于关照任何一位宾客的人，将失去两位宾客的友爱和忠诚。

群山之中，当你静坐在白杨的凉荫下，分享着遥远的田野和草地的和平与宁静——那时候，就让你的心在沉寂中默念：“上帝在理性中安息。”

风暴袭来的时候，狂风震撼着森林，雷鸣和闪电宣告着苍无的威严，——那时候，就让你的心在敬畏中默念：“上帝在激情里游荡。”

你是上帝晴空中的气息，你是上帝森林里的树叶，你亦应在理性中安息，在激情里游荡。

七

于是，一个女人说：请给我们谈谈痛苦。
他说：
你的痛苦是包裹你同情的外壳的破裂。
就像果核一样，亦必须破裂，让果心暴露在阳光下，你们也必须认识痛苦。
倘若你的心能够惊叹你生命中每日的奇迹，你痛苦的神妙就不会不如你的欢乐；
你将领受你心中的季节，就像你永远领受那穿越田野的季节。
你将宁静地守望，度过你那凄凉的冬日。
你的痛苦多是自取的。
那是你灵魂的医生用来医治你病身的苦药。
相信那医生，在沉寂和宁静中，喝下他的药：
他的手虽沉重而无情，却有冥冥的温柔之手牵引着，
他带来的药杯，虽会灼伤你的嘴唇，那陶铸它的陶土却是陶工那神圣的眼泪润湿的。

八

于是，一个男人说：请给我们谈谈自知。
他回答说：
在宁静中，你们的心洞悉了白昼和黑夜的奥秘。
但你们的耳朵渴望聆听你心里知识的声音。
你永远在思想中所认识的，你将在语言中认识。
你将用手指触摩你梦魂那赤裸的躯体。
你这样做，就令人满意了。
你心灵那隐秘的泉涌，必须喷涌，潺潺地向大海流逝；
你那无限深渊的珍宝，将浮现在你的眼前。
不要用任何秤盘衡量你未知的珍宝；
不要用竿杖和响带去探听你知识的深渊。
自我是无边无际的大海。
不要说：“我已找到了真理，”应该说：“我找到了一个真理。”
不要说：“我已找到了灵魂的道路。”应该说：“我遇见了在我的道路上行走的灵魂。”
灵魂在一切道路上漫步。
灵魂不沿直线漫步，也不芦苇般生长。
灵魂像一朵千瓣的莲花开放。

九

于是，一个青年说，请给我们谈谈友谊。
他回答说：
你的朋友便是你患难的友人。
他是你用爱播种的田野，是你用感激收割的田野。

他是你的餐桌，也是你的炉边。
你饥渴地奔向他，你向他寻求安宁。
当你的朋友倾诉衷曲的时候，不要顾虑你心中的“不”，也不要隐瞒你心中的“是”。
当他沉静的时候，你的心仍要倾听他的心；
友谊没有语言，一切思想、一切愿望、一切希冀，都在无声的欢乐中诞生、分享。
与朋友别离的时候，不要悲伤；
你最爱的他的禀赋，当他远离的时候，或许愈清晰，就像登山者在平原上凝望山峰，也愈清晰。
让友谊摒除意图，只存灵魂的深挚。
只寻求昭现自身神秘的爱，不是真爱，而是一张撒开的网：只揽起无益的东西。
让一切美好的东西，都成为你的友人。
倘若他必须知道你潮水的退落，也让他知道你潮水的泛滥。
你寻找他只为了消磨光阴，这人是你的什么朋友呢？
你要在生命的时光里寻找他。
他的光阴是满足你的需要，而不是填补你的空虚。
让欢笑和共享的喜悦，永存于友谊的甜美之中。
在微末之物的甘露中，心，发现了黎明，焕发了精神。

十

于是，一个学者说：请谈谈言谈吧。
他回答说：
当你和你的思想失落了宁静，你就说话；
当你不能再隐逸在你心的孤寂中，你就生活在你的唇间，声音是一种消遣和娱乐。
在你无数的谈吐中，思想半受摧残。
思想是晴空的飞鸟，在语言的囚笼里，或许会展翅，却不能飞翔。
你们那些人害怕孤独，便寻找那健谈的人。
在孤独的寂静里，赤裸的自我浮现在他们的眼帘里，他们就想逃避。
也有那健谈的人，没有知识，也无远虑，却启迪了他们自己也不理解的真谛。
也有人心藏真谛，却不用语言披露。
在这些人的胸怀中，灵魂隐屑在和谐的寂静里。
当你在路边或市场遇到你的朋友，就让你的灵魂颤动你的嘴唇，引导你的舌头。
让你嗓音里的嗓音，向他耳朵的耳朵倾诉；
他的心灵将嚙住你心里的真谛，就像回忆起美酒的醇香。
那时候，酒的颜色已被遗忘，酒杯也失落了。

十一

于是，一个天文学家说：大师，时光怎么讲呢？

他回答道：

你将探喷那无边无际、无垠无尽的时间。

你要按时辰与季节，调节你的品行，指引你灵魂的航向。

你要视时光为一条溪流，你将静坐在岸边、凝望那溪水的流逝。

你那永恒的灵魂，却觉悟到生命的无穷，

也悟知昨日只是今日的回忆，明日只是今日的梦幻。

你那歌唱和沉思的灵魂，仍隐逸在第一瞬间的疆域里，那一瞬间曾将群星散布在太空里。

你们有谁没有感觉到，他爱的力量是无穷的呢？

又有谁没有感觉到，爱虽无穷，却被环绕在他生命之心里，不是从爱的思念漫游到爱的思念，也不是从爱的行动漫游到爱的行动？

难道时光不正像爱一样，不可分离、没有距离吗？

倘若你定要在思想里将时间分成季节，那就让每一个季节环绕着一切季节。

让今日用回忆拥抱昔日，用希望拥抱未来。

十二

于是，城里的一位长老说：请给我们谈谈善与恶。

他回答道：

我能述说你们的善性，却不能述说你们的恶性。

什么是恶？那不只是受饥渴折磨的善吗？

真的，当善饥饿的时候，它甚至在黑暗的洞穴中觅食，当善于渴的时候，它甚至啜饮那死水。

当你与自己浑然为一的时候，你便是善。

当你不与自己洋然为一的时候，你也不是恶。

隔断的住宅，不是贼窝；那只是隔断的住宅。

无舵的船，或许会在危险的群岛间漫无目的地漂荡：却不沉入海底。

当你努力奉献自己的时候，你便是善。

当你寻求自利的时候，你也不是恶。

寻求自利的时候，你只是依偎在大地怀里的根，吮吸她的胸乳。

水果自然不能对树根说：“像我一样吧，成熟而丰满，永远奉献出你的丰富。”

在水果，奉献是需要，就像吸收是树根的需要一样。

该吐之时，当你完全清醒的时候，你就是善。

睡梦之中，你的舌头无意蹒跚的时候，你也不是恶。

连结巴的语言，也能激励那柔弱的舌头。

当你坚定而勇敢地走向目标，你就是善。

当你蹒跚抵达那里时，你也不是恶。

连那些破行的人，也不倒退。

你们这些强健而迅捷的人，不要在破者的身前蹒跚，要相信，这就是仁慈。

你的善行，数不胜数，不善的时候，你也不是恶。

你只是在游荡，你只是懒汉。
可怜那牡鹿不能教海龟疾驰。
渴求你的“大我”时，便隐伏着善：这渴望隐伏在一切人的心中。
对你们有些人，这渴望是狂奔归海的急流，携带着山野的神秘和森林的歌声。

对其他人，这渴望是浅浅的溪水，在抵达海岸之前，蜿蜒地徘徊，迤迤地流泛。

不要让那贪婪的人对淡泊的人说：“你为何这般迟缓，这般蹒跚？”

那真善的人不问赤裸的人：“你的衣服在哪里？”也不问无家可归的人：“你的房子出什么事了？”

十三

于是，一个女祭司说：请给我们谈谈祈祷。

他回答说：

你们永在悲哀和需要的时候祈祷，但愿你们也在完美的欢乐中，在丰富的岁月里祈祷。

什么是祈祷？不就是你们的自我在生命以太里的延伸吗？

倘若将你的黑暗倾入太空是你的慰藉，那么，将你心中的黎明倾入太空，亦是你的欢乐。

倘若你的灵魂召唤你祈祷的时候，你只能哭泣，她就将在你哭泣之际，一次次鼓励你，直到你露出了笑颜。

祈祷的时候，你超然飞升，在空中晤见了那些和你在同一时辰祈祷的人，只在祈祷的时辰，你才能晤见他们。

那么，让你对冥冥神殿的朝拜，只成为狂欢和甜美的交流吧。

倘若你进入神殿，除了请求，别无他图，你将一无所获；

倘若你进入神殿，卑躬屈膝，你将得不到拯救；

甚至你进入神殿，为他人求福，你也得不到倾听。

你深入那冥冥的神殿，这就够了。

我不能教悔你们怎样用语言祈祷。

上帝只有借你的嘴唇倾谈时，才垂听你的话语。

我也不能教诲你们那海洋、森林和群山的祈祷。

然而你们那诞生在群山、森林和海洋里的人，能在你们的心底感觉到他们的祈祷。

倘若你在清夜的静穆中倾听，你将听见他们在寂静中述说：

我们的上帝，我们那高翔的自我，我们的意志就是你的意志。

“我们的愿望就是你的愿望。

“你的激励将我们的黑夜化为白昼，那是你的黑夜，也是你的白昼。

“对于你，我们只能一无所求，需要在我们心里诞生之前，你就深知了一切：

“你是我们的需要；你倾心奉献自己的时候，你就将一切奉献给了我们。”

十四

有一个每年访城一次的隐士，举步上前，说：请给我们谈谈享乐。

他回答说：

享乐是一首自由的歌，

但不是自由。

享乐是你愿望的花朵，

但不是愿望的水果。

享乐是深渊对峰巅的呼唤，

但不是深渊，也不是峰巅。

享乐是囚在笼中的羽翼，

但不是被环绕的太空。

唉，坦诚地说，享乐是一首自由的歌。

我愿意你们倾心歌唱享乐；但我不愿你们的心迷失在歌唱中。

你们有些年轻人觅求享乐，仿佛这就是一切，他们已被裁判、被责难。

我不会裁判他们、责难他们，我愿意他们去寻觅。

他们将觅到享乐，但不只是她；

她有七个姊妹，最小的女孩比享乐更娇柔。

你们不曾听说，有人在地里挖掘树根，却发现了珍宝吗？

你们有些老人懊悔地回忆起享乐，仿佛那是醉后的过失。

懊悔是心灵的蒙蔽，而非心灵的惩罚。

他们应感激地回忆起享乐，就像他们感激地回忆起仲夏的丰收。

倘若懊悔能给他们安慰，就让他们得到安慰吧。

你们有些人，既非觅求的青年，亦非回忆的老人；

他们害怕觅求与回忆，便远离了一切享乐，唯恐遗忘了灵魂，冒犯了灵魂。

他们摒绝享乐，亦是享乐。

他们虽以颤抖的双手挖掘树根，他们也找到了珍

告诉我，那能触犯灵魂的是谁？

夜莺能触犯黑夜的静谧吗？萤火虫能触犯繁星吗？

你们的火焰和浓烟能劳累天风吗？

你们以为灵魂是一池静水，能够用长杆去搅扰吗？

你常常在谢绝享乐的时候，将欲望收藏在你生命的深渊。

谁知道，那遗忘今日的事会不会等待明日呢？

你的身体也深知它的遗产和正当的需要，不愿被欺骗。

你的躯体是你心灵的竖琴，

弹奏出的甜美旋律或啁啾声响，都属于你。

现在，你在心中自问：“我们怎样区分享乐里的善与不善呢？”

漫步田野和花园，你将发现，在鲜花里采蜜，是蜜蜂的享乐，

将蜜汁献予蜜蜂，亦是鲜花的享乐。

对于蜜蜂，鲜花是生命的甘泉，

对于鲜花，蜜蜂是爱情的信使，

对于蜜蜂和鲜花，享乐的奉献与领受，是需要与狂喜。

阿法利斯的民众呵，在享乐中，像鲜花与蜜蜂那样吧。

十五

于是，一个诗人说：请给我们谈谈美吧。

他回答道：

美如不成为你的道路，引导你，你到哪里去寻觅美呢？你又怎能找到她呢？

倘若她不是你言语的编织者，你又怎能述说美呢？

冤屈和受伤的人说：“美，仁爱而温柔。

“像一位年轻的母亲，对她的光荣半含羞赧，她漫步在我们中间。”

那多情的人说：“不，美是威力和可畏的东西。

“她就像风暴，震撼着脚下的大地和头上的晴空。”

那疲乏而困倦的人说：“美，是温柔的低语。她在我们的灵魂里述说。

“她的声音屈服于我们的静默，就像朦胧的光，在阴影的恐惧中颤抖。”

那烦躁的人说：“我们曾听见她在群山中呼喊，

“蹄足之声、振翼之声、狮吼之声，借她的呼喊而来。”

黑夜，守城的人说：“美，将和黎明一起从东方升起。”

正午，辛劳的人和旅人说：“我们曾看见她倚靠日暮的窗户，俯瞰大地。”

冬日，困在雪里的人说：“她将偕春天来临，在群山上跳跃。”

在夏日的炎热里，收获的人说：“我们曾凝望着她和秋叶的舞蹈，我们曾凝望着她发间的雪堆。”

这一切，便是你们所说的美，

其实，你们并没有谈她，只谈了你们那没有满足的需要，

美不是需要，美是狂喜。

她不是干渴的口，也不是伸出的空虚之手，

她是火焰般的心，沉醉的灵魂。

她不是你能凝视的肖像，也不是你能倾听的歌声。

她是你闭眼也能端详的肖像，是你掩耳也能聆听的歌声。

她不是犁沟里树皮的液汁，也不是困于兽爪的羽翼。

她是永远开满繁花的花园，是一群永远飞翔的天使。

阿法利斯的民众，当生命揭开面纱，露出她圣洁的容颜，美就是生命。

你们便是生命，你们也是面纱。

美，就是永恒在镜中凝望自己。

你们便是永恒，你们也是明镜。

十六

于是，一位老教士说：请给我们谈谈宗教吧。

他说：

今天，我曾谈过别的吗？

难道宗教不是一切德行，一切沉思？

难道宗教既非德行，亦非沉思，只是双手凿石或织布时心灵里永远涌溢的奇迹和奇观吗？

谁能把他的信仰和行动分开，把他的信念和职业分开呢？

谁能将时间平铺在面前，说：“这属于上帝，那属于我；这属于我的心

灵，那属于我的肉体？”

你的一切时间都是羽翼，在太空中振翅，从自我飞向自我。

那身披“道德”，视之为最美衣衫的人，还不如赤身裸体。

天风和阳光不会将他的皮肤撕裂成孔。

以伦理约束行动的人，便用囚笼禁闭了他的歌唱之鸟。

最自由的歌，不发自于弦上。

以礼拜为窗户的人，开窗亦闭窗，却没有拜访他那心灵的圣殿，那里的窗户从黎明到黎明都是开启的。

你每日的生命，便是你的神殿和宗教。

每当你探访，你便带去了一切。

你携带着犁耙和铁炉，木槌和琵琶，

这一切，是你因欢乐之需而制造的。

梦幻之中，你不能超越你的造诣，亦不能堕落而低于你的失败。

你要带上一切人：

你的崇拜不能高飞在他们的期望之上，亦不能低屈于他们的绝望之下。

倘若你要认识上帝，就不要做解谜的人。

你要举目四望，你将看见他正和你的孩子们游戏。

你要凝望太空；你将看见他在云中行走，在雷电中伸出双臂，在密雨中降临。

你将看见他在花丛里微笑，在树林里举手挥舞。

十七

于是，爱尔美差说：现在我们想询问死亡。

他说：

你们愿洞知死亡的奥秘。

倘若你不在生命之心里寻觅，你又怎能找到呢？

黑夜里睁目的猫头鹰，在白天是盲目的，不能揭露光明的神秘。

倘若你真愿瞻仰死亡之魂，就对你生命的肉体敞开你的心吧。

生命和死亡本为一，就像河流和海洋浑然为一。

在你希望和愿望的深渊，隐伏着来世的寂静知识：

你的心梦想春天，就像种子在雪下梦想。

相信梦幻吧，那里面隐藏着永恒的大门。

你害怕死亡，就像一个牧人在国王面前领受恩抚时颤抖。

颤抖之下，牧人难道不因领受了国王的抚触而欣喜吗？

难道他不会更注意到他的颤抖吗？

裸立在风中，融化在阳光下，不就是死亡吗？

让呼吸超越那不息的潮水，飞升、扩大，无碍地寻觅上帝，不就是停止呼吸吗？

只有在静谧的河里啜饮，你才能真正地歌唱。

只有抵达了峰顶，你才能开拾攀登。

只有大地索取你的肢体，你才能真诚地舞蹈。

浪人和他的影子

尼采

田智 译

影子：很久以前，我曾经听你说过，我愿意给你倾谈的机会。

浪人：我听见了一个声音——哪里？谁的？我几乎相信，我听见了自己的谈话，但是，那声音比我的声音轻。

影子（稍停片刻）：有机会倾谈，难道你不高兴？

浪人：上帝作证，我怀疑的万物作证，那说话的，是我的影子。我听见了，但我不信。

影子：让我们假设它存在，不要再冥思苦想了。不久，一切都将结束。

浪人：在邻近比萨的森林里，当我起初看见两只骆驼，然后是五只，我就是这么想的。

影子：当我们的理性此刻沉寂了，倘若我们两个都彼此容忍，那就更好了。所以，谈话中，我们将避免脾气暴躁，一旦有什么词语听起来晦涩难懂，我们彼此也不要立刻动用拇指夹。倘若不能准确地回答，言之有物则足矣。那就是我与他人谈话时的公道关系。在冗长的谈话中，最贤明的人亦会做一次傻瓜，一个十足的傻瓜。

浪人：你的谦和对于你坦诚相告的人，并不讨他喜欢。

影子：那么，我是要讨人喜欢吗？

浪人：我以为，人的影于是他的虚幻。无疑，虚幻从来不会说：“那么，我是要讨人喜欢吗？”

影子：就我所知，人的空虚也从不像我两次的所做所为一样，去询问它是否可以说话。它说话就是了。

浪人：现在，我第一次发现，我对你多么粗暴，我亲爱的影子。凝视你、倾听你时我感到的最高欢乐，我只字未提。你应深知，我热爱影子，就像我热爱光明。因为存在着容颜的美丽、语言的清晰、性格的温和与坚定，影子和光明一样必需。它们不是对于——而是像挚友那样，手挽着手；光明消逝的时候，影子亦与之偕逝。

影子：是的，你的恨也是我的恨——黑夜。我热爱人们，他们是生命的信徒。他们辨认和发现的时候，我为他们那明眸的闪烁而欢乐，他们永不倦于辨认和发现。知识的阳光烛照万物的时候，万物投下了那影子——那影子也是我。

浪人：虽然你用有点朦胧的语言表达自己，我想，我还是理解你。你是对的。挚友之间，在各处的表述都是含糊的语言，都是互相理解的征兆，对于任何第三者，那都是一个谜。你和我，我们是挚友。开场白已经够了！无数的问题烦恼着我的心灵，你回答的时间亦是偶然而短暂的。让我们看看，我们怎样才能尽可能迅速而平和地理解。

影子：但是，影子比人更害羞。你不会向他人披露我们谈话的方式吧？

浪人：我们谈话的方式？上帝保佑我不要陷入冗长而文气的谈话。倘若柏拉图不以冗长为乐，他的读者就将对柏拉图感到愉悦。真实生命里的对话是欢乐的源泉，洋洋挥毫，铿锵朗诵，对话便是空虚的图画，只是虚假的景

象。万物太长，亦太短。——或许，我可以披露我们所理解的观点？

影子：对此，我很满意。每个人只将承认你的观点，没有人会想到影子。

浪人：我的朋友，或许你错了！迄今，在我的观点中，人们更多凝望的，是影子，不是我。

影子：凝望更多的，是影子，而非光明？那可能吗？

浪人：严肃些，亲爱的傻瓜！我的第一个问题需要严肃。

知识之树——可能，而非真实；酷似自由，而非自由——这是两只美德的水果，亦是知识之树与生命之树所不能混淆的。

慰藉——古代晚期的灵魂抚慰者，伊壁鸠鲁，洞见惊人，当今罕见，他说，决无必要解决终极和极限的理论问题以安抚灵魂。因此，不要贫乏而模糊地探讨众神是否存在的终极问题；向那些饱受“恐惧众神”折磨的人说：“倘若众神存在，他们也不关心我们，”这就足矣。后一种见解更有力，更有利，因为，向他人稍作让步，可以让他乐意倾听和思索。一旦他开始证明对立面，说众神确实关心我们，那么，可怜的人们将堕入多么艰险的罪恶丛林啊！那是他自愿的，与其对话者不存丝毫的狡诈。后者只能以敏锐和博爱隐瞒他对这种悲剧的同情。最后，对方开始感到厌恶——抵抗任何主张的最强论据——厌恶他自己的假设。他变冷漠了，在虔诚的无神论者的心境中离去，无神论者会说：“众神与我有何相干？让他们见鬼去吧！”——在其它情况下，特别是当肉体 and 道德参半的假设用黑暗覆盖他灵魂的时候，伊壁鸠鲁亦不会驳斥这种假设。他同意那或许是真的，但是，也有第二种假设阐释同样的现象，或许，还可以用其它方式阐述。众多的假设，（例如，有关良心顾忌的起源）纵然在我们的时代，亦足以消除心灵的阴影，那阴影是在沉思假设时自然而然地浮现的，我们仅能看见那假设，因而过高估计了其价值。——谁若希望安慰那不幸的人、罪犯、疑症患者和临终的人，就可以回忆起伊壁鸠鲁的两种安慰建议，这可以适用于形形色色的问题。那最简单的形式就是：其一，事情就算如此，亦与我们无关，其二，事情或许如此，或许亦会如彼。

夜幕之下——当黑夜开始降临，我们对日间万物的感觉亦改变了。那里，风徘徊着，仿佛在禁行的道路上踟蹰；低语着，仿佛寻觅着某种东西；烦恼着，因为一无所获。那里，灯光偕昏暗的红光和萎靡的外观，极不情愿地同黑夜战斗，一个醉心于觉醒的人的愠怒奴隶。那里，酣眠的人，偕骇人的节奏呼吸，永远浮现的关怀仿佛向他吹奏着小号的旋律——我们没有听见，但是，当酣眠之人的胸膛起伏的时候，我们就感觉到我们的弦绷紧了；当呼吸沉息，消失于死寂的时候，我们就对自己说，“歇息片刻，可怜的忧虑灵魂！”芸芸众生身负重荷，我们希望他们能永远地想息；黑夜邀请他们去死亡那里。——倘若人类丧失了太阳，以月光和油灯抵御黑夜，怎样的哲学将对他们投下面纱啊！我们早已非常清楚地看见，黑暗和包围生命的“无光”怎样将阴影投射到人类灵魂理性的天性里。

人是世界的喜剧演员——人，视自己为一切存在的目标，人严肃地宣称，实现世界的使命这一前景就使他知足了，只有比人更聪明的生命，才能玩味人类这种眼界的全部幽默。倘若神创造了世界，他就创造了模仿他的人类，那是他沉闷的永生里一种永恒的娱乐源泉。天空的旋律索绕着大地，这可能将成为对人类周围一切生灵的嘲笑。厌烦无趣的时候，神以痛苦搔痒他偏爱的动物，沉醉于人类那自豪而痛苦的悲剧手势和表情，总之，沉醉于他那最

自负的生灵的理智创造——神是创造者的创造者。他创造了人，这是他开的玩笑，智力上，他比人赋有更多的智慧和欢乐。——纵然我们人的天性甘愿谦卑，我们的虚荣又耍弄了我们，在这骗局之中，我们的虚荣至少喜欢超逸脱俗、精妙绝伦。我们超然于尘寰？哦，多不可能！天文学家的视野偶尔超越了我们的世界，启迪我们：在诞生和衰败的浩瀚海洋面前，大地的生命之液毫无意义；启迪我们：浩瀚繁星呈现的生命繁衍的环境酷似地球——然而，这同那恒河沙数般的繁星相比，则为数寥寥，那些繁星从不知生命为爆发，或者，早已治愈了生命的爆发；启迪我们，按每一颗星星存在的时间算，繁星上的生命，仅仅是倏忽的瞬间、倏忽的闪现，此后，就是漫长而又漫长的间歇，——所以，这生命绝非繁星存在的目标和最终意图。森林里的蚂蚁或许深信，它即是森林存在的目标和意图，就像我们的幻想深信（几乎是无意识的），人类的毁灭，便是世界的毁灭。适可而止，不将世界和众神的宇宙黄昏作为最后一个人的葬礼，这已是我们的谦逊了。纵然在最无偏见的天文学眼前，没有生命的世界，也只能是一个闪烁而旋转的星星，那里埋葬着人类。

人类的谦逊——多么微小的欢乐就足以使芸芸众生感觉到生命的幸福！人，多么谦逊！

现代狄俄真尼斯——我们寻觅人之前，必须找到灯笼。——那必须是玩世不恭的灯笼吗？

激情的崇拜——你们疑症的患者，你们哲学的蛇蜥，对令人生畏的人类激情的天性，你们侃侃而谈，痛斥尘寰世界的恐怖特征。仿佛激情在天地之间永远令人生畏！仿佛这种恐惧必永存于世界！——你们对微末的琐事漫不经心，你们没有洞悉自我，没有洞悉朝气蓬勃的一代，你们听任自己的激情变成难以驾驭的妖怪，所以，只提到“激情”一词，你们就会惊慌失措！清除激情的恐怖特征，筑坝控制毁灭的洪灾，取决于你们，亦取决于我们。——我们应防微杜渐，避免永恒的灾难。我们更应真诚地努力，将人类的一切激情化为欢乐的源泉。

良心的谴责——良心的谴责，就像一只狗啃咬石头，仅仅是愚蠢之举。

心灵的暗沟——纵然是心灵，也必有暗沟，以排泄污秽：为此，心灵会排泄人、关系、社会阶级、祖国、世界，最后是善良的上帝——对于那些狂妄自大的人（我意指我们现代的“悲观主义者”）

憩息和沉思——警醒吧，以免你们的憩息和沉思像屠夫案前的狗那样，因恐惧而踟躇不前，因贪婪而徘徊不退，圆睁双眼，仿佛那即是张大的嘴。

怜悯和轻蔑——怜悯的表情被视为轻蔑的表示，因为，人一旦成为怜悯的对象，他就绝不再是恐惧的对象了。他陷于平等之下。这平等并未满足人的虚荣，人只有感到他就是庄严的敬慕和敬畏，才能满足虚荣。欲解释怜悯何以获得盛誉，难乎其难，就像我们必须解释无私的人何以获得褒誉一样，最初他被视为狡猾的人，因而人们蔑视他、害怕他。

渺小的能力——我们应像孩子那样，亲近鲜花、绿草和蝴蝶，即，我们并不比它们伟大。我们成年人长大了，超过了它们，不得不向它们俯身。我想，当我们向绿草表示爱慕，绿草会憎恨我们。——那愿意分享一切幸福的人应该领悟，有时候怎样才能变得渺小。

激情的征服——那征服激情的人，便拥有了最丰饶的土地，就像殖民者，已成为沼泽和森林的主人。在激情消失的土地上，播种灵魂善行的种子，便

是将临的当务之急。征服是手段，而非目的：不如此，芜秽的杂草和魔鬼的庄稼，就会在耕耘过的肥沃土地上，迅速地繁生，不久就将疯狂地蔓生，比从前更繁茂。

新的演员——芸芸众生之中，没有比死亡更陈腐的了。其次是诞生，因为可以未生而先死；再次是婚姻。然而，新的演员永远表演着这些陈腐而渺小的悲喜剧，无穷无尽、数不胜数，兴致勃勃的观众依然如故：或许我们倒应该相信，世界剧场里的全部观众，很久以前便对这些表演厌恶之极，在每一棵树上上吊了。一切都依赖于新的演员，而非戏剧。

魔鬼的信徒——“我们痛苦，我们方能聪明；他人痛苦，我们方能善良。”这种奇异哲学的一切道德，源于怜悯，源于超逸之人的一切理智。这种哲学不自觉地为一切人类的堕落辩护。怜悯需要痛苦，超逸需要他人的蔑视。

人格的危险——我们越是视上帝为“他”的人格，我们对“他”的忠诚就越少。人，依恋他幻想的幻象，胜于他垂青的爱人，所以，他们为国家，为教会，甚至为上帝而献身——“他”仍是他们的创造，他们的思想，并未被完全尊为人格。在后一种情况下，他们几乎永远同“他”吵闹。毕竟，最虔诚的人才会失声痛哭：“我的上帝，你为何抛弃我？”

诗人的思想——真诚的诗人，他那真诚的思想永远戴着面纱游荡，就像埃及妇女，只有思想那深邃的清眸透过面纱，悠闲地凝望。——诗人的思想，其价值通常不是我们想象的那样。我们不得不为面纱付出代价，再者，不得不为我们的好奇付出代价。

鸟瞰——这里，激流从各方涌入深谷：湍流狂奔急泻、波涛汹涌，携目光飞逝，周围那光秃的山峦和密林的山野，似乎不是沉陷，而是飞沉。面对此情此景，我们惴惴不安，仿佛这一切的幕后，隐藏着敌意，敌意面前，一切必会惊飞，只有深渊才能庇护。我们若不像飞鸟一样，在风景之上的晴空翱翔，就绘不出那片景色。这次所谓的鸟瞰，不是艺术的怪想，而是唯一的可能。

喘息英雄——诗人和艺术家遭受着激情那狭隘心胸的折磨，常常让他们的英雄喘息。他们不知道什么是舒畅胸呼吸。

“悦神”的音乐——倘若我们很久没有听到音乐，音乐就会像醇厚的南方葡萄酒一样，迅速渗入血液，留下一个昏醉的眩晕灵魂，似醒非醒，渴望酣眠。悦神的音乐尤其如此，它唤醒了我们的悲哀和痛苦，厌腻和乡情，迫使我们一次又一次地吮吸，就像吮吸一剂甜蜜的毒药。欢快而喧闹的欢乐大厅仿佛变狭窄了，光线失去了明亮，变成更深的棕色。最后，我们感到这音乐渗透了一座牢狱。那里，可怜的人因思乡而彻夜不眠。

现代音乐的演奏——伟大的悲剧或戏剧音乐的演奏，模仿罪孽深重之人的手势，赢得了声望，就像基督教对他的想象和期望一样：那缓步慢行、醉心沉思的人，迷惑于良心的痛苦，现在，他在恐怖中飞翔，现在，他沉醉于欢乐，现在，他静穆地仁立在绝望中——以及一切其它罪孽的表现。基督教的假设是，一切人都是罪孽深重的罪人，人的所做所为，只有罪孽，只有这种假设才能证明，这种演奏风格适用于一切音乐。迄今为止，音乐是对人类一切活动和冲动的思索，不得不永远以手势表现罪孽深重的罪人的语言。在这种演奏中，听者如非基督徒，不能理解这一逻辑，必会惊恐地呼喊：“天国之爱作证，罪孽是怎样渗透到音乐里的呢？”

音乐的感伤——或许，我们永远会与严肃而深刻的音乐发生强烈的共

鸣，然而，或者更因为这种原因，我们偶尔也会因其对立面而沉醉狂喜，神魂颠倒——我是指那些朴素的意大利歌剧曲调，尽管节奏单调，和声幼稚，有时候歌唱起来，就像音乐那真诚的灵魂。承认与否，随你们高兴，你们情趣高雅的伪善者，那音乐依然如此，当务之急，便是设下这种情形的谜，谨慎地作出解答。——在童年的岁月里，我们初次尝到了许多蜜汁。任何蜜汁都从来没有那时候那么甜美：它假借第一次春天、第一朵鲜花、第一只蝴蝶和第一次友谊，诱惑我们深入生命，深入那丰富的生命。然后——或许在我们九岁左右那年——我们初次听到了音乐，那是我们初次理解的音乐，那最朴素、最幼稚的曲调，便是我们最初的体验，就像保姆那余音袅袅的催眠曲，就像巡回演出小提琴手的旋律。（纵然是微不足道的艺术表现，也需准备和练习；不论哲学家会述说什么动人的寓言，艺术也没有“立竿见影”的效果。）倾听意大利歌曲时，我们的感觉便联想起那初次的音乐陶醉，那是我们最强健的生命。童年的幸福、童年的飞逝、我们的珍爱失不复得的感觉，这一切比最严肃、最深刻的音乐更强烈地触动了我们的心弦。——审美愉悦和道德痛苦的融合，今天，通常称为“感伤”（我想，太崇高了）——那便是第一场末尾时浮士德的心境，——听众的这种“感伤”完全有利于意大利音乐。这种感情，是经验丰富的艺术行家、纯粹的“审美家”所愿意遗忘的。当我们倾听音乐倾述我们昔日的语言时，几乎一切音乐都有一种魔幻的效果。因此，对于外行，似乎一切古老的音乐都永远臻于完美，一切最亲的音乐几乎都没有价值。后者没有唤醒“感伤”，对于每一个不能以纯粹的审美愉悦来欣赏这种艺术的人，那都是最基本的幸福，如上所述。

音乐的友人——最终，我们都是音乐的挚友，也将永远是，就像我们是月光的挚友一样。毕竟，音乐和月光都不觊觎取代太阳：它们只希望尽其所能，烛照我们的黑夜。然而，我们会嘲讽它们，嘲笑它们，难道不会吗？至少，不时的一点点？嘲笑月亮里的男人，嘲笑音乐里的女人？

欢笑和微笑——精神越欢乐、越坦然，人就越多地丧失了欢笑的禀赋。他心中那永远涌溢的理性微笑，弥补了这点，那是他对幸福生命里无数隐伏的欢乐感到惊讶的表现。

黑暗的日子——“黑暗的日子”是挪威对一段时期的命名，那时候，太阳终日滞留在地平线下。那时候，气温缓慢而持续地下降。——这是对一切思想家的绝妙比喻，在他们面前，人类未来的太阳暂时会隐匿失色。

生命的时代——真正的生命时代，是主宰的思想或激情的沉浮之间、中途的短暂停顿。这里，又一次出现了欢乐：其余的一切，便是饥饿和干渴——或者厌腻。

梦幻——梦，通常是拙劣的幻想，我们的梦，倘若有一次延续而完成，那就将是景色和幻象的象征联结，代替那叙事诗的语言。梦，解释了我的体验、期望，解释了我们和诗歌的“大胆”与“明确”的联系；清晨，当我们回忆起梦的原貌时，我们总是对自己感到吃惊。梦中，我们消耗了太多的艺术才能——因此，白天，我们的艺术才会少得可怜。

朴素的生命——今天，朴素的生活方式是难以企及的，朴素的生活要求更多的沉恩和创造天赋，纵然是极聪明的人，也是力所不能的。或许，最高尚的人仍会说：“我没有时间去长久地思索。朴素的生命对于我，是太崇高的目标了：我会等待着，直到那比我贤明的人发现它。”

旅游求乐的人——他们就像动物，愚蠢笨拙，大汗淋漓，攀登群山：人

们忘了忠告他们，路上就有美丽的风光。

太多与太少——今天，人们享受生命太多，而思索太少。他们既饥饿，又消化不良，不管吃多少，他们都会越来越瘦。这时，说“我没事”的人，使是傻瓜。

结局和目标——并非每个结局都是目标。旋律的结局不是目的，然而，未结束的旋律，亦未抵达目标。一个比喻。

在凌辱的土地上——希望剥夺人们思想的人，通常并不满足于驳斥那种思想，拖出栖在里面的不合逻辑的虫子。杀死虫子之后，他宁可将整只水果扔入泥潭，使之令人目不忍睹，令人厌恶作呕。他以为这样就找到了办法，使平常那“第三日复活”的思想令人生厌。——他错了，正是在凌辱的土地上，在污秽之中，思想的果核不久就会冒出新芽。——恰当的做法，不是嘲笑和诋毁你希望最终能清除的东西，而是一次次将它温柔地放在冰面上，因为我们深知，思想赋有顽强的生命力。这时，我们必须遵奉这样的箴言：“一方的驳斥不是驳斥。”

欢乐的灵魂——纵然只是微微地暗示了酗酒、醉酒，以及一种邪气四溢的诙谐，古代德国人的灵魂亦会变得兴高采烈，否则他们就沮丧抑郁，但此时，他们找到了他们真正理解的东西。

乞丐为何还活着——倘若一切施舍只是出于同情，那么，整个乞丐帮早就饿死了。

憎恶而缄默——看！作为思想家和人，有人经历着脱胎换骨的痛苦变化，他也公开声明了这种蜕变。那倾听他的人，一无所见，仍相信他仍是从前的他！这种共同的体验已使许多作家感到厌恶。他们过高估计了人的理智，他们一旦意识到自己的错误，就发誓要保持缄默。

眼睛的双重感觉——就像鱼鳞般的涟漪突然荡过你脚下的浅水，同样的变幻和朦胧也浮现在人的眼帘里。它们会引出这样的问题：那是震颤，抑或是微笑，抑或二者都是？

空网的报复——首先，我们应提防那些感觉如渔夫一样悲苦的人，一天的辛劳之后，他们携带着空网回家。

明亮的影子——接近那些夜行的人，我们几乎常常发现一个明亮的灵魂，仿佛我们与他灵犀相通。好像这就是那夜行之人投下的阴影。

孩子的天国——孩子的幸福，就像希腊人寓言中北极人的幸福一样，都是神话。希腊人猜想，倘若幸福真栖在我们的地球上，必栖在遥远的地方，或许在那遥远的世界边缘。老人们也这么想——人，若是真能幸福，他在遥远的幼年、在边疆、在生命之初，就必定幸福。对于许多人，透过这神话的面纱凝望孩子们，就是他能感觉到的最大幸福。当他说：“让小孩子们到我这里来，因为天国属于他们”，他自己就跨入了天国的前院。在现代的世界，若哪里存在着些许的伤感，孩子们天国的神话在某种程度上就是真实的。

同情青年——当我们听说，有人年轻的时候就失去牙齿或双目失明，我们就感到惋惜。倘若我们洞知他整个生命里隐伏的一切命定和绝望的感觉，我们会多么悲哀！我们为何因此而饱受真正的苦难？因为青年不得不继承我们所从事的事业，青年力量的每一种瑕疵、每一次失败，都很可能挫败我们的事业，那是将传到他们手中的事业。那就是对我们那未臻完美的永生保证人所感到的悲哀：我们若是只感到我们是人类使命的执行者，那么，这使命必会传入比我们软弱的手中，这就是悲哀。

生命的岁月——以一年的四季比拟生命的四时，已成为代代相传的陈词滥调。假设以苍苍的白发比拟白雪或类似的颜色比拟并不使我们满意，那么，生命的最初二十年和最后二十年，便不契合于一年的季节。最初二十年是整个生命的准备，是整个生命岁月的准备，是一个漫长的新年元旦。最后二十年，便是对昔日一切经历的回顾、吸收、融合与谐合：有点像除夕之夜，我们回顾逝去的年华。但是，其间真有一段时期能与季节相比——从弱冠到及艾的韶华。（这里谈的是整数的十年，可以理解，每个人必为自己概括了年代的轮廓）那三十年相当于三个季节——夏天、春天和秋天。人的生命，没有冬天，除非我们愿意称人生路途上那频繁而不幸的艰难、寒冷、孤独、绝望、徒劳这一切患病时期为人生的冬天。弱冠之年，是炎热、烦闷、暴躁、鲁莽、消耗生命的年华，那时候，我们在夜晚赞美白日，韶华之逝，就像我们拭去额头的汗水——那些岁月里，工作似乎是残酷而又必需的——弱冠之年乃是生命的夏天。而立之年则是春天，空气极温暖，亦极寒冷，永不宁静，永远刺激，液汁涌溢，枝繁叶茂，四处蓓蕾飘香，那时有无数欢乐的清晨和夜晚，群鸟的歌声唤醒我们去劳动，那是真诚的心的劳动，是我们身强体健的一种欢乐，春天因我们期望的魅力而丰满。最后是不惑之年，像一切静止的东西那么神秘，像高耸而辽阔的高原，清新的微颺掠过，明澈的晴空，万里无云，白日倏忽，半夜将尽，天空永远那么柔和——那是收获和真诚欢乐的季节——那是生命的秋天。

伟大与瞬息——美丽而年轻的新娘，神情幸福而喜悦，凝视着她的丈夫，这今旁观的人不禁潸然。想到人生幸福的伟大和瞬息，我们就感觉到秋日的一切肃杀。

理智的消耗——我们偶尔冷淡而漠然地对待他人，是性格的残忍和缺陷，这归咎于我们，它常常只是理智的消耗。在此心境中，他人之于我们，就像我们之于我们自己一样，都是乏味而虚幻的。

爱的标志——有人说：“有两个人，我从未深深地思念他们。那就是我爱他们的标志。”

失落自己——当我们初次发现自己，我们就应当领悟，怎样能不时地失落我们自己，然后，再发现自己。——假设我们是思想家，这就是真实的。思想家发现那是永远与人息息相关的弊端。

正午的时候——他享有活跃而风横雨狂的生命清晨，在生命的正午，他感到他的心灵沉醉于神奇的渴望，渴望漫长的睡眠。他周围的一切沉寂了，声音飘拂在越来越遥远的远方，阳光如泻，照耀着他。在隐秘的树林里的草地上，他看见了伟大的潘神正在酣睡，大自然与潘神睡在一起，在他看来，他们的脸上仿佛带着永恒的表情。他一无所求，一无所忧；他的心是宁静的，只有他的眼睛活着。那是眼睛清醒的死亡。这时，人看见了以前从未见过的许多东西，只要他的目力能及，一切都编织在光明的网里，仿佛一切也埋葬在光明的网里。他感觉到幸福，那是沉重而又沉重的幸福。——最后，风摇撼着树林，正午消逝了，生命又一次携他远去，生命携带着失明的眼睛，尾随着生命的，是暴风的随从——欲望、幻象、遗忘、欢乐、毁灭和衰败。于是，夜幕降临，甚至比清晨更活跃，风雨更狂。——对于真正活跃的人，这漫长的认识阶段似乎是神秘而可怕的，然而并不令人厌。

幻象的毁灭——幻象必是昂贵的娱乐；但是，如若将幻象视为一种娱乐，无疑有人会这么做，那么，幻象的毁灭就更加昂贵了。

不宜久病——我们应当提防生病的时间太长。看护的人会对表示同情的习惯性职责感到厌烦，因为，要永远保持这种同情的表情，他们会感到非常烦恼。他们会立刻怀疑我们的品格，结论便是：“你该生病，我们无须再受苦，表示我们的同情。”

给热情之人的暗示——喜欢沉醉的人，愿意超脱的人，应当小心，以免太沉重了。例如，他不应学得太多，尤其不要让自己装满科学。科学使人笨重——小心，你们热情的人！

死亡——一滴贵重而芳香的轻浮之液，通过某种死亡的景象，可以和每一个生命融合——现在，你们神奇的药剂师灵魂，你们用死亡制成了一滴毒药，其味令人厌恶，它使整个生命变得恐怖。

忏悔——永远不要让忏悔自由地浮现，而要立刻对自己说：“那将是一错再错。”你若是作了恶，你就应想到，你是在行善。你若是因自己的所做所为遭受了惩罚，受罚的时候，你要感到这种忍受便是某种善行，你那么做，就阻止了他人堕入同样的罪恶。每一个受罚的恶人都有权认为，他是人类的恩人。

也算英雄——这里有一个英雄，他无所事事，只在水果成熟的时候摇动果树。你以为那是微不足道的小事吗？那么，你就看看他摇动的那棵树吧。

世人的苦难

叔本华

田智 译

如果苦难不是生命的旨趣，我们的生命定会完全丧失目标。世界遍布着无边的苦海，苦难源于生命中必不可缺的需要和贫穷，认为苦难毫无意义，仅仅视苦难为命运的摆布，实在荒诞。毫无疑问，每一次不幸降临的时候，仿佛都是闻所未闻的；但总的来说，不幸是常事。

大多数哲学体系都声称，恶的特征是消极的，我不知道还有比这更荒诞的无稽之谈了。恶，恰恰是积极的；恶，使人们感觉到它的存在。莱布尼茨对此尤其关心，欲维护这种谬论；他寻求露骨而卑鄙的诡辩，藉以巩固他的主张。善，才是消极的；换言之，幸福和快乐永远意味着已满足的欲望、已结束的痛苦。

正因如此，我们常常感到，快乐并不像我们期望的那么快乐：痛苦则更加痛苦。据说，世上快乐多于痛苦；至少二者是平衡的。读者若是希望立刻发现这种说法是否真实，就让他在一个动物吞噬另一个动物的时候，去比较一下两个动物各自的感觉。

对于形形色色的灾难和痛苦，最好的安慰就是想想那些处境比你更糟的人；这是人所共知的一种慰藉。但是，对整个人类来说，这是多么险恶的命运啊！

我们就像原野的羔羊，在屠夫的眼皮底下寻欢作乐，他一个一个地挑选着他的猎物。在我们的幸福岁月里，也是这样，那时候我们都没有意识到恶，也许那是命运正为我们准备的恶——疾病、贫困、致残、失明、失常。

时间永远驱策着我们，从不让我们喘口气，时间永远追逐着我们，就像手持鞭子的监工，这时候，生命的痛苦绝不会有丝毫的减轻。如果在某个时刻，时间的指针停止了，那么，那个时刻就是我们把自己交给烦恼的苦难的时候。

然而，不幸亦有妙用；如果大气的压力消失了，我们的血肉之躯便会四分五裂，同样，如果解除了人生的一切需要、困苦和苦难，如果他们的一切尝试都是成功的，他们就会趾高气扬，即使他们的身躯不会四分五裂，他们的面目也会显得放纵、愚蠢——不，他们会发疯。我可以斗胆地说，每一个人，在每时每刻都遭受一定的烦恼、痛苦和苦闷是必要的。一艘船没有压舱之物，就会东摇西晃，不能直线航行。

我们可以相信，工作、忧虑、劳动和烦恼几乎塑造了一切人的终生命运。如果说所有的期望一旦出现就得以实现，那么，人们将怎样消磨他们的生命呢？他们将怎样消磨他们的时光呢？如果说世界是奢侈和安逸的乐园，是流泛着乳汁和蜂蜜的土地，那里的每一个少男都可以立刻得到他的少女，不费吹灰之力，那么，人们就会在厌烦中死去，或上吊自杀；那里就会有战争、残杀和谋杀；最后，人类就会用更多的苦难折磨自己，远远超过他们现在不得不从大自然手中领受的苦难。

在少年时代，我们思索将临的生活，我们就像剧院里的孩子，在帘幕升起之前，极其兴奋地坐在那里，热切地等待着戏的开场。我们不知道真正会

发生什么事情，这真是幸事。我们若能预见未来，这样的时刻就会来临；那时候，孩子们仿佛像无辜的狱囚一般，他们所受的刑罚。不是死亡，而是生命，那时，他们都没有意识到那样的刑罚意味着什么。然而，每一个人都渴望长大；换言之，他们渴望的生命可以这样说：“今天真糟糕，明天会更糟；就这么活下去，直至最糟糕的那一天。”

你若是尽力想象，太阳在巡天的路上照耀了多少悲哀、痛苦和苦难，你就会承认，如果太阳在地球上所能召唤的生命现象就像月亮上那么少；如果这里就像那里一样，外表仍处于清澈透明的状态，那就会好多了。

或许，你会将生命视为无益的插曲，扰乱了非生命的那种幸福的宁静。总之，虽然你活得尚好，生活的时间越长，你就会越清楚地感觉到，总观生命，生命就是失望，不，是骗局。

年轻时代的两个朋友在老年的时候相遇，终生的别离之后，在相互凝视的瞬间，他们的主要感觉将是对整个生命的彻底绝望；因为，他们的遐想将回忆起年轻的岁月，那时候，生命仿佛异常美丽，沐浴在黎明的玫瑰色光辉中，生命的前程似锦——然而，生命的实现，寥寥可数。这种感觉将完全地主宰他们，以至于他们认为，用语言表达这种感觉纯属多余；但是，两个人都会默认这种感觉，这也将成为他们一切谈话的基础。

那生活在世上、目睹了几代沧桑的人，就像一个有时候坐在集市上的魔术室里的人，他接二连三地观看着表演。这种戏法只能看一次；当这些把戏再也不新奇，再也骗不了人的时候；它们的魅力就消失了。

没有任何人的命运值得羡慕，芸芸众生的命运是可悲的。

生命是等待着我们去完成任务。defunctus est，说得真漂亮；这意味着，人已经完成了他的任务。

孩子们降生到这个世界，如果这只是一一种纯粹的理智活动，那么人类还能永远生存吗？难道人类不愿意对子孙后代满怀同情，为他们解除生命的重荷？难道他会肆无忌惮、残酷无情地将重荷强加到后代的身上？

我想，人们会告诉我，我的哲学毫无慰藉——因为我披露的是真谛；人们更喜欢相信，上帝创造的一切都是善。到神父那里去，让哲学家安宁吧！至少不要请求我们，让我们的学说迁就你们所受的教诲。伪哲学家那帮无赖会为你们这么做，随便你们请求什么教诲，你们都将得到。你们的大学教授有义务宣扬乐观主义；扰乱他们的理论，是轻而易举、令人惬意的事。

我曾经提醒过读者，每一种幸福的心境、每一种快乐的感觉，其特征都是消极的；那就是说，它超脱了痛苦，而痛苦是生命的积极因素。由此可见，人生的幸福，不在欢乐和愉悦，而在超脱痛苦的程度——超脱了积极的恶。如果这种观点是真理的话，那么，低级动物所享受的命运似乎就比人类幸福。且让我们细心思索。

尽管人类的幸福和悲哀是形形色色的，并诱使人们寻此弃彼，一切的物质基础都是肉体的快感和肉体的痛苦。这种基础极狭隘：只是健康、食物、避湿防寒、性本能的满足；或是一无所有。所以，就真正的肉体快乐而言，人类不及野兽幸福，人只有高度灵敏的神经系统优于动物，这使人对各种快乐更敏感，对各种痛苦也更敏感，这是应当谨记的。但是，同野兽相比，他心中升起的激情多么强烈啊！他的激情之深，他的激情之强，与野兽相去天渊！——然而，或此，或彼，最终产生的结局全是一样：即，健康、食物、衣物等等。

这一切激情的渊源便是对匮乏和未来的思虑，人的思虑主宰着他的一切所作所为。这正是他的烦恼、希望和恐惧的真正源泉——这些激情深深地影响着他，远远超过了野兽那狭隘的欢乐和痛苦。在人的思索、回忆和预见能力中，人似乎拥有一台机器，凝聚和贮藏着他的快乐和悲哀。野兽却没有这种东西；每当它痛苦的时候，仿佛那都是第一次痛苦，即使那是从前已发生过无数次的同一件事。它没有能力总结它的感觉经验。于是，它就有了漫不经心、恬然宁静的心境：这多么令人羡慕啊！但是，人的思想借思想引起的一切激情出现了；他吮吸着他和野兽所共有的快乐和痛苦，这就磨炼了他对幸福和悲哀的敏感性，他变得非常敏感，以至于在此刻他会刹那间沉浸在或许是致命的欢乐中，而在另一刻他又陷入绝望和自杀的深渊。

深入分析，我们将发现，人为了增加他的快乐，有意增加了需要的数量和压力，其实，要满足他原来的需要并不比满足野兽的需要困难。于是，形形色色的奢侈之风便出现了：精美的食物、烟草和鸦片的享用、浓度高的烈酒、漂亮的衣服，以及数不胜数的生活必需品，那是他认为必需的什物。

有一种灵魂的、神奇的快乐和痛苦的源泉，超越了一切，那是人为自己创造的，也是发挥思考能力的结果，这源泉盈满了他的心，已经超出了它自身的价值，不，几乎超过了他的其它兴趣的总和——我指的是志向和荣辱感，更直接地说，就是顾虑他人对他的看法。这种源泉以形形色色的面目出现，常常是非常奇特的，这几乎成为他一切努力的目标，那些努力的根都不在肉体的快乐或痛苦中。人，除了与野兽所共有的快乐源泉外，还有精神的愉悦，这是真实的。这些快乐容许有许多层次；从最无知、肤浅的谈话或最空洞乏味的空谈，到最智性化的造诣；但是，无聊会伴随而来，与之抗衡，这便是痛苦。无聊是野兽所不知道的一种痛苦，至少在野生状态中它们不知道；只有那些极聪明的野兽，在被驯化的时候表现出依稀的痕迹：无聊是最明显的人类苦难的渊源。那悲惨而可怜的芸芸众生，毕生的目标就是塞满钱袋，他们的脑子从不汲取任何东西，他们便是这种无聊痛苦的一个例证。他们陷入了无所事事的悲哀，他们的财富变成了惩罚；因为，欲逃避这种悲哀，他们将漫无目的地乱窜，浪迹天涯。刚到一个地方，他们就渴望知道那里有什么娱乐；他们好似乞丐一样，打听在哪里能得到施舍！需要和厌烦是人生的两大支柱，这是一种真谛。最后，我想谈谈性生活，人受着一种奇特安排的支配，驱使他执着地钟爱一个人，这种感情常常发展着，多少会成为一种性爱，这正是乐少苦多的源泉。

仅仅增加了思想，就建起了人类幸福和悲哀的大厦，——如此雄伟而高耸的大厦，这真是奇迹；这大厦也矗立在欢乐和悲哀的地基上，那是人类和野兽所共有的欢乐和悲哀，让人面临狂暴的激情，面临无数激情的风暴，面临无数感情的骚动，他的苦难写在他脸上的皱纹里，我们可以读到他的苦难。然而，当一切都已言尽的时候，他奋斗的终极却是野兽所获得的东西，他消耗的激情和痛苦只比野兽少那么一丁点儿。

这一切都加深了人生的痛苦，远远超过了人生的快乐；对于人，死亡是真切的，于是生命的痛苦就更苦。野兽本能地逃避死亡，从没有真正地认识到什么是死亡，从不像人那样自然而然地凝视死亡，死亡的景象永远浮现在人的眼前。只有少数的野兽自然地死亡，多数野兽的生存时间仅足以繁衍后代，如非夭折，便成为其它野兽的猎物；而人类费尽心机，欲使所谓的自然死亡成为规律，但还是有无数例外；纵使这样，优势亦在野兽一方，原因如

上所述。其实，人和野兽一样，极少能活满自然的寿命，矫揉造作的生活方式、过度的工作和激情导致了人类的堕落；他极少能抵达目标。

野兽比人类更对生命感到满足；植物则完全如此；人类因单调乏味和麻木不仁，才对生命感到满意。因此，同人的生命相比：野兽的生命，悲少、乐亦少；原因在于，野兽超脱了烦恼和忧虑的痛苦，也不知道任何真正意义上的希望。野兽丧失了那赐给我们最大和最多的欢乐和愉悦的东西，那就是灵魂对幸福未来的期望，那就是振奋人心的幻想的跳动，我们认为二者都源于我们的想象力。野兽着是摆脱了烦恼，在这种意义上，它就丧失了希望，两种情况都是因为：野兽的意识局限在现在的时刻，局限在它能看见的眼前之物。野兽体现着现在的冲动，因此，它天性里的恐惧和希望——为数不多一只浮现在它眼前的对象里，只浮现在那些冲动范围之内对象里，而人的视野拥抱着他的整个生命，延伸到过去和未来。

由此深入下去，同我们相比，野兽在一个方面显示着真正的智慧——我是说，它们宁静而安详地享受着现在的时刻。这仿佛赐给了它们灵魂的宁静，常常使我们感到赧颜，我们常常听任我们的思虑和烦恼折磨我们，以至于烦躁不安，从不知足。其实，我谈到的那些希望和期望的欢乐并非一无是处。人，希冀某种特殊的快乐，渴望某种特殊的快乐，希望的时候所感到的快乐，是渴望中的真正快乐的部分，是提前享受的欢乐。随后，这种欢乐便减弱了；我们的期望越大，当它来临的时候，我们所感到的快乐就越少。然而，野兽并不期望享乐，于是就没有失望的痛苦；于是，现时的真正快乐便完美元损地降临在它的面前。同样，恶也只以原有的重荷压在野兽身上；而对于我们，恐惧袭来的时候，常常备感沉重。

野兽完全沉湎于现在的时刻，正是这种奇特的方式诱使我们喜爱家养的爱畜。它们是现时的体现，在某些方面，它们让我们感觉到无忧无虑的每寸光阴的价值，我们忧心忡忡，心事重重，大多漠视了这种价值。但是，人，自私而无情的人，滥用了野兽的这种禀赋，以为野兽对纯粹的生存比人更满意，他走到了极端，只允许野兽享有绝对纯粹的生命。小鸟天生就可以漫游世界，人却将它囚禁在仅够立足的空间里，它渴望自由，呼唤自由，在那里缓慢地死去；在囚笼里，小鸟不会为欢乐而歌唱。当我看见人怎样虐待他的挚友——狗；怎样用铁链捆绑这聪明的动物，我就对它感到深深的怜悯，对它的主人感到愤怒。

不久我们就将发现，登高远望，方能证明人类的苦难。但是，这种证明不适用于动物，它们的苦难多属人类造孽，纵然没有人类造孽，它们的苦难也是无边的。我们不得不问，为什么存在着这一切苦恼和痛苦？这一切的目的何在？没有什么能使意志踌躇；它不能自由地否认自己，于是就获得了拯救。只有一种看法可以解释动物的苦难。那就是：生命的意志是整个现象世界的基础，动物的生命意志必须满足自己的渴望。动物形成了现象的等级，达到了目的，每一等级的每一个动物都牺牲了其它动物而得以生存。我曾经指出，动物忍受痛苦的能力不及人类。对动物的命运所能做的进一步解释，若没有神话的特征，就有假设的性质；我愿意让读者自己思索这事。

据说，梵天由于一种堕落或错误而创造了世界；为了弥补过错，他必须留在尘世，直到他完成了补救工作。作为万物起源的一种描述，那真是妙极！根据佛教教义，世界的形成，是极乐涅槃寂静中无法解释的骚动的结果，历经了漫无止境的赎罪，方能抵达那福祉的境界，——命运主宰着这变化的发

生。必须看到，这种解释在根本上具有一定道德的意义，虽然它完全可以用物理科学领域年的相应理论进行阐述：太阳起源于混沌的迷雾层，而这迷雾是如何形成的，我们却一无所知：于是，由于一系列道德上的邪恶，世界江河日下——物理的秩序亦然——直至世界形成了今日这凄凉景象。绝妙！希腊人认为，世界和众神的诞生是一种不可思议的需要的产物。一种尚可的解释：或许，我们对此感到满意，直到我们能得到更好的解释。邪神和善神是敌对的力，永远处于交战状态。那并不坏。但是，说耶和華一样的上帝，出于奇想创造了这个悲哀与烦恼的世界，因为他乐于此道，他便拍手称颂自己的创造，宣称万物皆善——这种说法并不能自圆其说！犹太教对世界起源的解释，同文明国家所承认的任何宗教教义相比，则相形见绌，犹太教永远如此，只有它没有表现出信仰心灵为永恒的任何痕迹。

莱布尼茨争辩道，这是一切可能存在的世界里的最佳世界，纵然这是对的，也不能证明上帝创造了世界。因为，他不仅是世界的创造者，也是可能性的创造者；他理应组织好可能性，使它能容忍更好的东西。

有两件事情使我们不可能相信，这世界是至善的神、是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的神的成功创造；第一，世界遍布着悲哀！第二，世界最高贵的创造——一人，显然未臻完美，只是对理想之人的讽刺。任何这样的信仰都不能改善这些事情。相反，它们正好是支持我言论的证据；它们作为证据，使我们能够视世界为我们罪恶的后果，为最好不要存在的某物。在前一个前提下，它们是对创造者的猛烈控诉，是嘲讽的笑柄；在后一个前提下，它们便是对我们天性的控诉、对我们意志的控诉，赐给我们谦卑的训诫。它们让我们认识到，我们就像浪人的孩子，身负沉重的罪孽降生到这个世界；我们不得不永远赎罪，所以我们的生命如此可悲，生命的尽头便是死亡。

世界那悲修的苦难源于世人那极大的罪孽，没有比这普遍的真理更可信的了。这里，我不是指展示在经验王国里这二者的自然联系；我的意思是超自然的。因此，唯一能使我信服《旧约全书》的，就是人类堕落的故事。在我的心目中，那是《圣经》里唯一超自然的真谛，纵然它以寓言的形式出现。我以为，我们的生命是失足的结果，是罪孽的恶果，那是我们正受罚抵赎的罪孽，仿佛没有比这更好的解释了。我会情不自禁地向多思的读者推荐克劳迪斯的一篇论文，那是他就这个主题撰著的一篇通俗而又深刻的论文，展示了基督教中基本的悲观精神。篇名是：《大地因你而受诅咒》。

希腊人的伦理和印度人的伦理之间，存在着一个显眼的差别。在希腊人（必须承认，柏拉图是例外），伦理的目的是让人生活得幸福；在印度人，伦理的目的则是超脱生命，从生命中拯救自己——Sankhya Karika 的第一句话就宣言不讳地这么宣称。

与此相关的，是希腊人和基督教在死亡思想中的差别。佛罗伦萨美术馆中的一口古代石棺惊人地表现了死亡的思想，清晰可见的浮雕上表现了古代婚礼的全部仪式：从正式的求婚，到婚姻之神的触摸照亮一对幸福新人的新房那天晚上。与此相比，基督徒的棺木则装饰着悲哀的黑色，顶端饰有十字架。在死亡中寻求慰藉的这两种方法有多么重大的意义！两者相斥，且都正确。希腊人表明了对生命意志的肯定，永远笃信生命，尽管生命的形态飞速地变幻。基督徒在痛苦和死亡的象征里，表明了对生命意志的否定，表明了

对尘世的超脱，这世界是死亡和魔鬼的国度。在生命意志的肯定和否定这个问题上，基督教正是最后的依傍。

根据教士们的观点，《新约全书》和《旧约全书》的差别，正是我的伦理体系和欧洲道德哲学之间所存在的差别。《旧约全书》表现的人是法制下的人，没有赎罪。《新约全书》宣布了法律的失败，让人摆脱了法律的统治，它宣扬福祉的王国，只有以信仰、邻里之爱和完全的自我牺牲才能赢得。这就是从尘世的邪恶中获救的道路。《新约全书》的精神无疑是禁欲主义，但是，你们的新教徒和理性主义者会歪曲它，以迎合自己的意图。禁欲主义是对生命意志的否定；从《旧约全书》过渡到《新约全书》，从法律的王国过渡到信仰的王国，从德行的辩护过渡到耶稣基督的拯救，从罪孽和死亡的国度过渡到救世主那里的永生，真正的意义就是，从纯粹的德行过渡到生命意志的否定。我的哲学展示了形而上学的公正基础和人类的爱，指出了这些德行必然通往的目标，如果道德的修养已臻于完美。同时，承认一个人必须抛弃世界，承认生命意志的否定便是获救的道路，这乃是耿介之举。这实在和《新约全书》的精神是一致的，一切其它的体系都暗藏在《旧约》的精神里；那就是说，或在理论上，或在实际上，它们的结果都是犹太教——纯粹的专横一神论。在此意义之上，我的学说就可以称为唯真的基督教哲学——不管对于那些目光短浅、浅尝辄止的人这种说法有多么荒谬。

你若是渴求一个安全的罗盘，引导你穿过生命，正确地观察航向，摈弃一切怀疑，那么最佳的办法莫过于让你习惯于视这世界为一个教养所，一个监禁地，或是先哲们所称呼的。基督教的神父中，奥利根便持这种观点，他的勇气令人敬佩，一些生命的目的论进一步证实了这点。我不仅指我自己的哲学，也指一切时代的智慧：如婆罗门教和佛教所表现的智慧，如恩培多克勒和毕达哥拉斯这些希腊哲学家的言论；如西塞罗说，年迈的智者常常教导我们，我们降生到这个世界，就是为了受罪，抵赎在另一种生命状态中所犯的罪行——这种学说部分地创造了神秘的仪式。瓦尼尼——他的同代人对他判了火刑，他们发现这是一件比较驳斥他要轻松的亭——令人信服地论述了这种观点。他说，人类饱受着形形色色的悲哀，基督教若是不反感的话，我将冒昧地宣称，邪恶的灵魂若是绝对存在的话，它们就已变幻成人形，现在正在赎罪。真正的基督教——据这个词的真正含义——也视我们的生命为罪孽和罪过的恶果。

你若是习惯了这种生命观，你就将抑制你的期望，不再对生命中一切或大或小的不快之事、不再对生命的痛苦、忧虑和悲哀感到大惊小怪了；不，你将发现，世上万物天生即应如此，在那个世界里，我们每个人都按自己的奇特方式抵赎生命的惩罚。监禁地的苦难之中，便有那些人所组成的社会；读者若是举杯对酌的知己，他就不需我提醒他现在所必须忍受的苦难。若他有超凡脱俗的灵魂，若他是天才，他就会偶然地感觉到，他像国家的某个高贵的囚徒，受罚在大帆船上同普通的罪犯一起劳动！他就会我行我素，遗世独立。

大体上应说，这种生命观将使我们能够思索那芸芸众生的所谓缺陷，思索他们的道德和理智的缺陷，思索那种由此产生的卑劣面目，而且将使我们毫不惊讶，更不用说愤怒了；因为，我们永远不会停止思索我们的生命在哪里，我们周围的人便是罪孽中孕育和诞生的生命，生存就是赎罪。这就是基督教所说的人性本恶的意思。

宽恕是万能的词！不论人们干了什么愚蠢的事，或是他们的缺点，或是他们的罪恶，让我们忍耐吧；让我们谨记，暴露在他人身上的错误，便是我们曾注视过的我们自己的愚行和罪恶。那是人类的缺点，而我们就属于人类：人类的错误，我们都有；是的，即使是那些我们所痛心疾首的错误，只因为它们还未在我们身上暴露。它们不是浮泛在表面的错误。它们隐伏在我们的天性深处；一旦召唤，便应声而致，昭然若揭，就像我们此刻在他人身上看见的一样。一个人或许有他的同伴所没有的错误，此话不假；不能否认，在某些情况下，恶性的总数极为可观：因此，人与人之间的个性有着霄壤之别。

其实，相信世界和人类最好不存在，就是一种相互施恩的信仰。不，由此看来，我们就能更好地思索称呼的恰当形式，不是先生，而是我的难友，或许听起来很奇怪，但事实即是如此；这才揭示了他人的本来面目；这使我们想起了生命里最必需的东西——宽容、耐心、尊重、邻里之爱，这是人之必需，也是相互之必需。

禅的生命

铃木大拙

田智 译

空和禅的生命

“空”是《般若经》的教义，也是一切大乘哲学和修行戒律的源泉。正因为“空”是存在的基础，宇宙和宇宙的逻辑、道德、哲学和宗教才能浑然地存在。佛教学者有时把“空”释为相对性，“空”的意义并非如此，它超越了相对性，是相对性存在的依傍：“空”是直觉的真谛，由此，我们可以把存在描述为“互相依存”和“形形色色”。佛教徒的无为生命就源于这种直觉，《般若经》称这种直觉为“般若波罗密”，《楞严经》称为“自觉圣智”。悟的直觉是佛徒修行的顶峰，也是菩萨生命的肇端。于是，我们在《维摩经》里读到，万物都生于“无所住”，那就是“空”。“无所住”就是空，于是我们在《金刚经》里读到，“思想应该苏醒，不在任何地方。”一物有所住，就有了确定的东西，已明确地确定下来，这种确定立刻就成为秩序和混乱的开端。假如神是万物的终极基础，那么，他就是“空”。当他被浑然地确定之后，——或善或恶，或正或邪，或纯或浊，他就向相对性原则俯首了，他不再是神，只是一个像我们凡人一样的神，也会遭受苦难。因此，“无所住”意指“空”、“无所属”、“绝对无为”、“绝对服从他力”。

佛或禅的空寂生命，可以用三种方法阐释，每一种方法描绘生命的一个特殊方面，各有含义。

须菩提静坐在山洞里，众神撒下天上的鲜花，赞颂他。须菩提说：“从天空撒下鲜花的人，你们是谁？”

“我们是帝释天门下的众神。”

“你们赞颂什么？”

“我们赞颂你对般若波罗密的宣讲。”

“我从未宣讲过般若波罗密，你们没有什么可赞颂的。”

但是，众神宣称：“你没有宣讲什么，我们也没有听什么；什么也没有宣讲，什么也没有听见，这才是真正的般若波罗密。”说完后大地再次震撼，撒下更多的鲜花。

雪窦写诗赞道：

“雨尽，云朵凝聚着，天将放晴；

几座如画的青山浮现：多么苍翠，多么壮美！

须菩提一无所知，静静地坐在石洞里；

看，天空的鲜花倾泻如雨，大地震颤着！”

这首诗生动地描绘了“空”的灵魂生命，我们立刻可以看出，“空”不是相对性，什么也不是。尽管须菩提“一无所知”，或者更确切地说，因为须菩提“一无所知”，天空的鲜花倾泻如雨，群山高耸，雄伟而嵯峨，这一切像一幅画，我们可以凝望其美，彻悟的人可以陶醉其中。

维摩正和文殊师利及众人讲法，屋里有一个天女，她倾听着他们的一切谈话。这时候，她显现出女神的原形，向聚在那里的圣者撒下天国的雨花。

飘落到菩萨身上的鲜花没有粘住他们，飘落到婆伽身上的鲜花却粘住了他们，使劲抖也抖不落。舍利弗是婆伽中的第一婆伽，以雄辩的才能闻名，天女问他：

“为什么你想抖落那些鲜花？”

“它们不与宇宙之法相和谐，所以，我要抖落它们。”舍利弗答道。

“哦，舍利弗，”仙女说：“不要以为鲜花不与宇宙之法相和谐。为什么？它们并无区别，而是你在区别。那些遵奉佛的教诲，过苦行生活的人，他们致力于区别，就犯了戒律。他们必须断绝区别，他们的生命才能与万法和谐。看看那些菩萨，没有鲜花触摸他们，因为他们超越了一切区别的思想。那怯懦的人才提供机会，让邪恶的灵魂主宰他。那些婆伽亦然，他们惧怕生命和死亡的轮回，他们就成为感觉的牺牲品。那些超越了恐惧和忧虑的人，不会受五种欲恋的束缚。绳结不松，鲜花就粘住，绳结全松，鲜花就飘落。”（那就是说，我们一旦实现了“空”，万物就不能主宰我们，鲜花和尘土也没有依附的地方了。）

我们可以看出，“空”的生命就是没有区别，太阳可以从恶的地平线升起，也可以从善的地平线升起，甘霖洒落在公正的地面，也洒落在不公正的地面。区别是一个独特的世界，在那里，我们相对的个体生命死亡了，但是，当我们希望超越这个世界，希望居住在只有真正的宁静才能获得的地方时，我们就不得不抖落一切相对和区别的尘土，那些尘土粘贴着我们，折磨了我们很久。《般若经》三番五次地告诫我们，不要惧怕“空”。

“当一切已结束，一切已说尽，

最终你将发现：

他必沐浴在狂喜中，

那心境宁静的人。”

在哪里寻找那宁静的心灵，这是一个很大的宗教问题，最果断的大乘佛徒会答道：“在空寂里。”

据道圆的《传灯录》记载，法融参拜中国禅宗四祖道潜以前，在石洞中禅思，群鸟常去那里探望他，献上鲜花。禅宗史虽无记载，经外传说却传下了这样的说法，即，法融参拜道潜以后，再也没有得到空中那飞翔的崇拜者们奉献的鲜花。现在，禅师问：“为什么参拜四祖以前，法融能得到献花？为什么参拜以后，就没有献花了？”法融是般若经的虔诚信徒，即，“空”的教义的信徒。群鸟向他献花，难道因为他虔敬，因为他一无所思？而参拜之后，某种原因使他丧失了虔诚，难道群鸟就不再崇敬他了吗？虔诚或虔敬是不是“空”？“空”是否也有虔诚？当完全实现了“空”，难道虔诚、虔敬和万物就不会消失了吗？难道这不是无影的状态吗？

有人问五祖山法演：“法融参拜之前，为什么群鸟向他献花？”

“我们都敬慕富裕和高贵”，禅师答道。

“参拜之后，为什么就没有献花了呢？”

“我们都讨厌贫穷和卑贱。”

难道五祖的意思是，参拜之前，法融富裕，于是世界的一切生命都喜欢他；参拜之后，法融贫穷而空寂，于是大地的众生不再敬慕他了？

道潜是文益的信徒，他对这个双重的疑问作了一个同样的答复。

“参拜之前，为什么有献花？”

“牛头。”

“参拜之后，为什么无献花？”

“牛头。”

牛头是山名，法融在此山隐居和禅思。这是不是意味着，不管法融经历了什么体验，他也是同一个隐居的老和尚？他的意思是不是，不论万象是否纷繁，万物的终极基础也永远相同，永远空寂？从须菩提和天女的言论，从向法融献花的言论中，我们可以了悟，禅怎样要求我们寻觅佛徒的无为生命和空寂生命。

佛的无为生命的实现

宗教的体验成熟后，即，佛徒最终将偕道德的完美要求“无功用行”，他们的“无功用行”将成为奇妙的造诣，这在《十地经》里已得到详尽的阐述，据说在经文里，他们获得了菩萨的生命，那是大乘佛教的理想生命。我们可以说，无为的生命就是无为的实现。

据《十地经》记载，当菩萨认识到“以万物为无生”，从灵魂生命的第七境跨入第八境，他就获得了无为的生命。经文说：

“金刚藏菩萨说，哦，佛的儿子，身在七境的菩萨已彻悟，用玄妙的智慧和灵巧的手段去扫清道路，他积累了一切资粮，满载着誓言，如来的力量鼓舞着他，他获得了功绩赐给他的力量，他沉思着力量、信念和如来的特性，遵奉力量、信念和如来的特性，他绝对纯净，心怀虔敬，冥思苦想，他的道德、智慧和力量升华了，他同情众生，怜悯众生，不遗忘每一个有感觉的生命，他追寻无上智慧的道路；当他真正彻悟，鸿蒙初辟。万物的天性就是天生、不生、无相、无成、无怀、无尽、无转、无止息和无自性；当他彻悟，万物的开端、中间和结局如一，万物一致无二，当他获得了洞知一切之人的智慧；当他洞烛了万物的真相；那时候，他就完全超脱了心和意识创造的个人思想；那时候，他就像晴空那样超然，他飘降万象的世界，就像飘降空寂的空间；那时候，据说他就以万物为无生。

“哦，佛的儿子，菩萨一旦获得了这种信念，他就跨入了不动的第八境。这是菩萨的灵魂居所，这是很难理解的，超越了区别，独立于一切形式、一切思想和一切依附；超脱了思虑和约束，超脱了一切烦乱，永远保持着宁静。他赋有超自然的才能和精神的自由，慢慢地深入那寂静的三昧，一切思想的烦乱沉寂了，他超越了一切差别；菩萨居住在不动的境界，超越了一切功用；他抵达了无为的心境，断绝了思想、语言和肉体的努力，他抛弃了形形色色的烦恼，超脱了区别；现在，他屹立于万法，他享受着昔日努力的成果。

“这就像一个人，在梦中发现自己漂浮在一条大河里，试图游到对岸；他使尽全力，想尽一切办法，奋力地游着。由于这一切努力和尝试，他从梦中惊醒了，惊醒之后，他的一切努力都平息了。同样，菩萨看见一切生命在四条溪流中沉浮，他试图拯救他们，强劲而果敢地发挥他的力量，他强劲而果敢地发挥着力量，于是，他抵达了不动的境界。一旦跨入此境，他的一切努力便消失了，他超脱了一切源于二元观念的活动，超脱了一切源于依附表象的活动。

“哦，佛的儿子，当一个人降生在婆罗门的世界里，一切苦恼的激情就不会萦绕他的心；当菩萨来到不动的境界居住，他的心就超脱了一切努力的活动，那是思虑意识的产物。菩萨的心中，毫无菩萨、佛、悟或涅槃的意识

区别；更无尘事的思虑。哦，佛的儿子，菩萨因最初的誓言，看见了一切佛，清净的人亲自浮现在他面前，赐给他如来的智慧，于是，他能够潜入万法的溪流。那时候，他们向他宣称：‘善哉，善哉，哦，良家的儿子，这是第一训诫的“忍”，符合佛的教诲。但是，哦，良家的儿子，你还没有获得一切佛赋有的十大神力、四倍的无畏和十八般奇异的气质。你应该努力求得这些特质，永远不要放弃“忍”。

“‘哦，良家的儿子，你虽诞生在宁静和解脱里，还有无明的人仍未获得宁静，他们遭受着邪恶激情的骚扰，遭受着各种思虑的烦恼。对于这样的生灵，你应表示怜悯。哦，良家的儿子，谨记你最初的誓言，你应恩典一切生命，把他们引向那不可想象的智慧。

“‘哦，良家的儿子，不管如来是否浮现，万物那天上的精髓永远是他的原貌；它们被胁为如来，不是因为它们洞烛了万物那无上的精髓，不是因为它们洞烛了这种无别的精髓。还有，哦，良家的儿子，你应敬慕我们的躯体、智慧、佛境、幻影的晕圈、灵巧的手段和纯净的声音，那都是不可估量的；你携这一切，也会臻于圆满。

“‘还有，哦，良家的儿子，现在你拥有一种光明，那光明能洞烛万物无生无别的真性。但是，如来拥有真谛的光明，能烛照它那无限的运动、活动和显现，超越了一切估量、思虑、比较和平衡。你应升华你的意图，奔向那真谛的光明，实现那真谛的光明。

“‘哦，良家的儿子，大地的延伸多么无垠，天下的生命多么无数，万物的孤立多么无限，目睹着这一切，你应洞烛它们的真性。’

“这样，哦，佛的儿子，一切佛就会赐福那跨入此境、彻悟不动是无限的菩萨，由此，把他引向区别和功德的智，两种智都是无法估量的。哦，佛的儿子，假如佛没有唤醒菩萨的渴望，渴求那洞知一切之人的智慧，那么，他就会升入般涅槃，放弃一切恩典众生的功德。但是，佛赐给他无量的智慧和功德，即使他的智慧和功德只在一瞬间得以施展，也超过从求悟的渴望初醒到抵达第七境期间他获得的一切造詣；后者不及前者的百分之一，甚至不及无限微小的毫末；两者的任何比较都是不存在的。原因何在？因为，哦，佛的儿子，菩萨灵魂修行的历程始于肉体。现在已抵达了第八境，他获得了无限的躯体、无限的声音、无限的智、无限的诞生和无限的净土；他把成熟赐给无限的生命，向无限的佛奉献祭品，彻悟了佛的无限教诲；他赋有了无限的神力，参加无限的聚会！他以无限的躯体、语言、思想和行动，彻悟了菩萨生命的一切，因为他有不动的造詣。

“哦，佛的儿子，那就像一个人划着小船，驶入了浩森的海洋；驶入大海以前，他奋力地划着，但是，他的小船一旦驶入大海，他就听任小船随风漂流，不作任何努力。在海洋里漂泊的时候，他一天的航程将超过浅水中一百年的航程。同样，哦，佛的儿子，菩萨积累了无量的功德，划着大乘的小船，驶入了菩萨生命的海洋，刹那间，他就偕无为的智慧，深入了无所不知者的智慧王国。只要他迷执那烙上自觉性痕迹的造詣，即使无数的劫难消失了，他也没有希望实现菩萨的生命……”

当有人声称，《十地经》里的详细描述就是佛徒的无为生命时，我们或许会认为，这迥异于我们平常对“无为”、“醉心于神”、“完全听从‘你的意志’和他力”的理解，在基督教的观念里，尤其如此。事实上，佛教深深地染上了智性的色彩，从“智”这一术语的经常使用就可以看出这点，然

而，这不是相对意义的智，而是直觉的智，是超智性的智。在佛教的净土宗，宗教生命的情感非常明显，放弃自我、皈依如来的不思议智，也与信仰阿弥陀佛的博爱偕行。净土真宗的门徒，其终极目标就是像其他佛徒一样获得最高的悟，但是，他们的志向是在净土获得彻悟，阿弥陀佛亲自主宰那里的一切，为了获准进入阿弥陀佛的净土，他们必须无条件地接受他爱的监护。事实上，宗教体验里的情感和智性两方面，在净土宗信徒的心里已融合了。罪孽的意识是情感，寻觅觉悟是智性。消极的因素在情感里非常明显，而在佛徒的智性里也并非踪影全无，智性被迫放弃逻辑推理，才能体验佛的彻悟，体验菩萨的生命，那是不自觉、不努力的生命，是超越了寻求目的的生命。为了指出“无为”这一基本观念在基督徒和佛徒之间的差异，（两种宗教的信徒都试图阐释这种体验）我引用《德意志神学》中的一个启发性段落，它同佛徒的情感极相近，但已失落了核心的精髓。

“现在，你是说：‘基督教有一个理由’吗？我答道：‘如果你问太阳，你为什么熠熠生辉？他会说：“因为这是我的天性和禀赋，我辐射的光明不属于我，我也不自称那光明属于我。”上帝、基督、一切敬神和属于神的人也一样。他们没有意志、没有作为、没有欲望，但是，他们有终极的善，他们为善求善，善即是善。除此以外，他们别无理由’。”

佛徒们无疑会赞同这点，但是，“善”太基督化了，并没有触及万物的终极基础，那就是“空”。庞居士在诗中吟唱：

“老庞于世无所求：
他的一切皆空，甚至没有椅子，
绝对的空寂弥漫了他的家；
没有珍宝，多么空寂！
太阳升起的时候，他穿越空寂。
太阳西沉的时候，他沉睡空寂；
他静坐在空寂里，吟唱空寂的歌，
他那空寂的歌声回荡在空寂里：
不惊讶室寂那绝对的空寂，
空寂是一切佛的宝座，
空寂不被尘世的众生了悟，
而空寂是真正的珍宝：
你如果说没有空寂，
那你就无情地侮辱了佛。”

无为的生命

无为不是自思或自省。无为是绝对接受阿弥陀佛。只要有意识活动的踪迹，你就没有被阿弥陀佛彻底主宰。你和你最初的誓言就是两种独立的思想，没有合为一体，只有接受，而非努力，才能获得整体。这样，无为就是顺应生命的天性。诚信就是生命，而不是成为。成为暗指对生命的不满，是一种变化的期望，即，发挥“我的意志”，反抗“你的意志”，不管我们怎么探讨完美的道德理想，宗教毕竟是顺应万物的天性，包括一切恶和一切善。宗教首先渴望“生存”。诚信就是生存——这是一切宗教的基石。换成心理学的术语来说：虔诚的灵魂绕着无为的轴心旋转。“你如此甚善”，“与上帝

和世界和睦相处”，“不要思索明天”——这是一切宗教的终极箴言。

佛教禅宗的临济宗创始人临济就在这样的心境里说：“真正虔诚的人无事可做，他与生命偕逝，就像在大千世界的万般红尘中感觉到他的生命。清晨，他悄悄起床，披上衣衫，外出劳动。欲行则行；欲坐则坐。他绝不寻觅佛性，不动丝毫的思虑。怎样才能如此？一个年迈的先哲说，以意识的活动追寻佛性，你的佛便是永远轮回的源泉。”怀疑便是自杀；努力意指“抹杀”，按佛教的术语，即是永远轮回在生与死的汪洋中。

有一个名叫徐世门（J yemon）的人来自美浓地区（Mino Province），他迷惑于自己的心灵。他研究佛教，毫无用处。最后，他来到京都，净土真宗的大师一莲院当时居住在那里，他向大师敞开心扉，祈求大师点悟他有关亲鸾圣人的教诲。一莲院说：“你像你一般年纪。”

（阿弥陀佛的拯救在于：以你自己为你自己。）徐世门并不满意，于是进一步辩解。一莲院重复道：“你像你一样得救了。”寻觅真谛的人没有那种心境，可以立刻醒悟大师的话，他还未超脱对心识和努力的依托。他仍然追逐着大师，提出一些假设。但是，大师不会受到诱惑，偏离他的第一句话，他重复说：“你像你一样得救了，”然后悄悄退下。幸运的是，一莲院是一个“他力”大师；如果他是一个禅师的话，我可以肯定，徐世门将受到迥然不同的对待。

约翰·伍尔曼是一个教友派教徒，他死于天花，临终时，他的喉咙已受到严重的感染，无法说话。他要了笔和墨，艰难地写道：“我笃信我在基督智慧里的生命；我洞悉的不是生命或死亡。”这种忏悔同亲鸾圣人在《叹异抄》里所说的完全一样，他说：“我聆听我良师的教诲，我念佛。至于死后我的生命在净土还是在地狱再生，我一无所知。”亲鸾常常谈到佛智不可思议。我们的生命全然依托佛智，我们有限的智力无法探索佛智的神秘，我们也不必以有限的意志去探索；我们只是顺应生命的天性，把我们的信仰完全奉献给阿弥陀佛的无限智慧，我们该做的，就是笃信这个信仰、这种信念、这种顺从和这种无明。奇妙的是，这种无明亦是智慧，赐给我们生命和死亡的全部欢乐。

神秘的智慧、神秘的无明以及由此获得的快乐，在一遍上人的三十一音节的诗中得到了阐述。他在法灯禅师门下修行时，法灯禅师想知道他怎样理解这句话——“思想受到骚扰，思想就苏醒了。”一遍上人用诗答道：

“呼唤名字的时候
非佛，亦非我
只有：
南—无—阿—弥—陀—佛—
只听见这种声音。”

但是，禅师不以一遍上人的理解为是，于是后者又吟诵了另一首诗：

“呼唤名字的时候
非佛，亦非我
只有：
南—无—阿—弥—陀—佛，
南—无—阿—弥—陀—佛！”

这首诗赢得了禅师的赞赏。在一遍上人的信仰中，我们发现，禅宗和净土真宗的修行是和谐的。我们在人类关系中奉行这种“如实”的思想时，就

放弃了自我意志，因为自我意志阻碍了一切的一、阿弥陀佛的功德。

“当你放弃了自我力量的叛逆意志时，你就会洞悉‘信奉阿弥陀佛’的意思。你渴望获得拯救，佛永远愿意拯救，然而，你在净土的新生似乎并不那么容易。为什么？因为你那叛逆的意志仍然昭然显现着。这就像一个青年男子和一个青年女子订立婚约。双方的家长都希望他俩在婚姻里结合。一方说，‘新娘不需备办任何嫁妆。’但是，另一方认为嫁妆是必要的，他们认为新郎属于更富裕的家庭，新娘如不备办一只衣橱就不像话。双方都准备办婚事，但是，自尊是他们的障碍。如果新娘一家有着对方的心境，采纳了对方的建议，那么他们就会摆脱烦乱，举行那渴望已久的婚礼。佛和感觉生命的关系与此有着惊人的相似。佛说：‘来吧’；为什么你不就像你一样，到他那里去呢？但是，叛逆的意志摇摇头，叹道：‘他赋有一切善的意志，我不能就这样去他那里；我应该有所作为，才配他的召唤。’这就是自尊。这超过了佛对你的要求，任何外来的自命不凡和有限哲学都会阻碍佛的慈悲深入你们的心。佛对你们的全部要求就是，伸出你们的手，伸到那个地方，佛将撒下拯救的金钱。佛召唤你们，船等待着把你们载到溪流的对岸，不收任何船费，你们唯一的行动就是跨入渡船。你们不能反抗，不能说：‘这是一项艰巨的任务。’你们为什么不屈尊俯首，聆听佛的拯救誓言，让他的意志主宰你们？”

莫利诺（Molino）给皮特鲁西（Petrucci）的信写道：“我的心灵永远保持着灵魂的宁静，我的基本法则之一就是：我没有欲望去追寻这种或那种孤立的善，我只追寻那无上的善，我必须准备着领受无上的善赐给我的一切，完成他对我的一切要求。言虽简，意无穷。”如果有人间净土真宗的禅师，那简洁的语言包含了什么深意，以至能产生无上的善，他会立刻答道：“南—无—阿—弥—陀—佛，南—无—阿—弥—陀—佛！”这正是神秘的芝麻，会载你到生和死的彼岸。

禅的生命

禅的真谛是生命的真谛，生命就是生活、运动、行动，而不只是禅思。禅的发展就是奉行禅的真谛，生活在禅的真谛里，而不是用语言、用思想证明和阐释，难道这不是最自然的吗？在生命的真实生活中，没有逻辑，因为生命超越了逻辑。我们幻想逻辑影响着生命，事实上，人并不像我们想象的那种理性生命，当然他会推理，但是他并不纯粹奉行推理的结果。还有超越推理的东西。我们称之为冲动、本能或意志。意志的一举一动就是禅，但是，假如有人问我，禅是否是意志的哲学，我最好三思，不作肯定的答复。如果要阐释禅，就应动态地阐释，而非静态地阐释。我举起手，就是禅。但是，当我说我举起了手，禅就消失了。当我设想某种意志的存在，禅也消失了。并不是说断言或设想是错误的，而是说，当他们说的时候，那称为禅的东西就相去三千里了。只有当一种断言本身是行动，不提及任何断言，它才是禅。指着月亮的手指不是禅，但是，当我们冥思那手指，浑然超脱了外部的联系，那就是禅。

生命在时间的画布上勾画自己；时间从不重现，一旦消逝，便永远消逝；行动亦然，一旦完成，便永不毁灭。生命是一幅水墨画，一次画完，便永远完成了，没有犹豫，没有理性，一切修改都不允许、不可能。生命不像一幅

油画，可以擦掉，反复地画，直到艺术家满意为止。在水墨画中，画笔的每一划，一旦重复，就会留下污点，生命就飘然远去了；墨汁一干，所有的修改便暴露无遗。生命亦然，我们的所作所为，覆水难收，流经意识的东西，永远也擦不掉。某物正流逝的时候，我们才能了悟禅，既非过去，亦非未来。那是一瞬间的活动。传说中，达摩离开中国的时候，问他的徒弟们怎样理解禅，正好有一个尼姑在场，她答道：“就像阿难窥见阿闍婆佛的王国，一次窥见，永不再现。”禅师们生动地描绘了生命那瞬息即逝、永不再现、难以理喻的特征，他们把禅比作闪电光、击石火。

禅师们求助直率方法的思想就是，抓住那正在飞逝的飞逝的生命，不在飞逝之后追寻。生命飞逝的时候，没有时间去唤醒回忆、苦思冥想。一切推理在此都是无益的。或许可以使用语言，但是，语言和思想的联系太深远了，已丧失了自己的率真和生命。一旦使用语言，就表现着意义和推理；它们代表某种身外之物；它们失落了与生命的直接联系，只是一种消失的回声或幻象。所以，禅师们常常回避那种逻辑明了的表达或陈述。他们的旨趣就是，让信徒专注于他希望抓住的东西，断绝那些遥远的、容易骚扰他的尘事。当我们试图在陀罗尼、在惊叹或毫无意义的一串声音里寻觅意义的时候，我们就远离了禅的真谛。我们应该洞烛那生命之泉的思想，一切语言都发源于此。枝条的摇曳、“啊！”的哭喊、踢动的球都应该这样理解，即，它们是生命最直接的明证，不，它们是生命本身。直率的方法并不永远是生命力的激烈表现，它是身体轻轻的一动，是响应一种呼唤，是倾听漏援的溪流，倾听小鸟的鸣叫，是生命在生活中最平凡的表现。

有人问灵云：“佛未出世时如何？”他竖起拂子。“佛出世后如何？”他仍竖起拂子。许多禅师都偏爱竖起拂子，演示禅的真谛。我曾经说过，拂子和禅杖是禅师们的宗教宝杖，和尚提问时，它们自然会受到青睐。一天，黄蘗希运升坛讲法，当和尚们都聚齐了，禅师便操起禅杖，把他们赶将出去。和尚们正要跑光时，他又叫住他们，他们回首静候。禅师说：“月似弯弓，少雨多风。”禅师就是这样利用禅杖的，但是谁会想到，一根手杖会成为一种工具，去阐释宗教里最深刻的真谛？

赵州是极敏捷的禅师，他的反驳极简洁，他的《语录》全是锋芒，然而，他也擅长直接的方法。一天他上坛就座，一个和尚走出队列，向他鞠躬。赵州并不等和尚行完礼，就叉起双手，算是道别。百丈惟政的方法有些不同。他对和尚们说：“你给我垦田，我给你说禅的大义。”和尚们垦田完毕，回到禅师那里，想听他说禅的大义，禅师只伸出双臂，一言不发。

一个和尚到监官齐安国师那里，想知道什么是舍那身佛的原身。禅师让他把水罐递过来，他照做了。禅师说：“把它放回原地。”和尚虔诚地遵命，但禅师没告诉他什么是佛的原身，他再问：“谁是佛？”禅师答道：“古佛早已逝去了！”这样，在禅师的指导下，和尚奉行着直接的方法，不幸的是，徒弟的心境仍未成熟，不能了悟他自己那“直接方法”的意义，哎，他就听任“古佛”逝去了！

道吾圆智是药山的徒弟，石霜庆诸问他：“大师仙逝后，有人问禅的大义，何以对答？”禅师不答，只叫小和尚，小和尚应声而来。禅师说：“灌满水缸，”然后沉默良久。他问石霜庆诸：“你刚才问我什么？”石霜庆诸再问，禅师于是从座上站起，离开了房间。

就像有些禅师所说的那样，禅是我们的“平常心”，那就是说，禅不是

超自然的，不是神奇的，不是高度的思辨，没有超越我们的日常生活。瞌睡的时候，你就酣睡；饥饿的时候，你就吃饭，就像空中的飞禽、田野的百合，“不要忧虑你的生活，该吃什么，该喝什么；不要忧虑你的身体，该穿什么。”这就是禅的灵魂。所以，禅的沉思，没有特殊的说教和辩证的教诲，只有天皇道吾在下一段的这种教诲。

龙潭崇信是天皇道吾的弟子。他侍从禅师，是禅师的私人随从。在禅师那里呆了一段时间后，一天他对禅师说：“我来此后，你一直没有对我传授心的禅思。”禅师答道：“你来此后，我总是向你指示心的禅思。”“怎样禅思，师父？”“当你奉上一杯茶，难道我没有接受？当你端上食物，难道我没有享受？当你向我叩首，难道我没有答礼？我何时忘了给你训示？”龙潭崇信低头半晌，禅师告诫他：“想看，就径直看；你一味苦想，禅便浑然地消失了。”

道吾圆智和云岩昙最侍立在药山禅师身边，药山说：“我们的智力不能抵达的地方，切忌谈论；你一旦谈论，则头生角。哦，圆智，这你如何说呢？”圆智便站起来，走出去。云岩问禅师：“智师兄为什么不回答师父？”药山说：“我今日背痛，去问他，他理会。”云岩就来问圆智师兄：“哦，师兄，你适才为什么不回答禅师？”“你最好回去问禅师自己。”这就是可怜的云岩从他师兄那里得到的答复。

禅师们还喜欢另一种活动，那就是呼唤提问者或其他人。南阳忠国师三唤侍从和尚，和尚三次应诺。禅师说：“我还以为我辜负你，却是你辜负我。”在麻谷和良遂之间，这种呼唤和应诺也是三次，最后，麻谷骂道：“这笨蛋！”

从下面的例子可以看出，禅师们常常实行呼应的手法。一个朝庭的达官召唤云居道膺，问道：“听说世尊有密语，迦叶没有覆藏，这密语是什么？”禅师呼唤道：“哦，尊贵的长官！”这官员便应诺。“理会了吗？”禅师问。“不会，尊敬的大师！”他随口答道。“你若不理睬，便有密语：你若理会，迦叶便昭然若揭。”

斐休出任州官之前，是一个地方官。一次，他参拜本地佛寺。他在佛寺内闲逛，看到一幅神态逼真的壁画，于是问侍从僧人，那是谁的画像。“是一高僧”，他们答道。斐休转身问道：“这若是他的画像，高僧本人在哪里？”他们全不知如何对答。他又问，此地有无禅师。他们答道：“近来佛寺有一新来者，为我们干奴仆的活，极像禅宗和尚。”那人被传到斐休面前，斐休立刻就说：“我有一问，希望得到点悟，但是这里的僧人不愿回答。能请你替他们回答吗？”“我恭听您的问题”，那和尚谦逊地恳请。斐休复述其问，于是，和尚响亮而爽朗地唤道：“哦，斐休！”斐休立即应诺：“这里，大师！”“那高僧现在在何处？”和尚盘问道。这打开了斐休的眼睛，他看见了和尚反问的意义，在此他窥见了第一个问题的答案。

沩山和仰山的例子智性更高，也比这种呼应更易领会。仰山是沩山的大弟子，此宗的特征就是，禅师和弟子共演禅的真谛。他们曾经外出摘茶。禅师对仰山说：“终日摘茶，只听见你的声音，不见你的形体；请现本形相见。”仰山震撼茶树。沩山说：“你只得其用，夫得其体。”仰山说：“不知师父如何？”禅师沉默良久，于是，仰山说：“哦，师父，你只得其体，未得其用。”“饶你二十棒，”禅师最后说。在佛教本体论中，前面提到的三个概念是有区别的：体或形，相，用或动。“形”相当于存在，“相”相当于形式，“用”相当于力。佛教哲学家认为，每一个实体都可分为这三种概念。

但是，第二个概念“相”有时融入了“存在”或“形”无“用”，则万象不存在，“用”也不能没有“形”。佛教哲学家认为，这两种思想对于我们理解宇宙，是不可分离的。但是，沩山和仰山不是玄学家，他们不会争论这个问题。一人撼茶树，一人默然静立。我们不能说，我们可以用哲学阐释那静立和撼树就是禅，但是，从他们关于“形”和“用”的对话中，从他们的直接方法中，我们可以采撷到一点禅。

直接的方法一直到这里也没有任何激烈的特征，比如，身体的伤害或令人心惊的打击，但是，如果禅师们认为有必要粗暴地震摇那些弟子，他们也毫不内疚。临济就以他直率而锐利的方法闻名；他的剑锋直刺对手的心里。定和尚是他的弟子，他问临济禅师何为佛法要义，临济从草垫正直奔下来，抓住和尚，以掌击之，然后放他走。定和尚呆呆地站着，不知如何领会整个过程，这时，站在身旁的一个和尚责怪他不向禅师叩首。这时，定和尚猛然醒悟了禅的真谛。后来他从桥上经过，碰巧遇到三个佛徒，其中一个问定和尚：“禅的河流虽深，其底必然可测，此意如何？”临济的弟子定和尚立刻抓住提问者，要把他扔到桥下，这时，他的两个朋友上前说情，请求定和尚饶恕那冒犯的人。定和尚放了佛徒，说：“他的朋友若不求情，我会让他立刻去探测河底。”对于这些人，禅不是玩笑，不是纯粹的思想游戏，相反，禅是极严肃的，为了禅，他们会以生命作赌。

临济是黄蘗的弟子，在禅师门下时，他没有获得什么禅的特殊教诲；他问禅师何为佛法要旨，遭到了黄蘗的棒打。正是这些棒打，使临济睁开眼睛，看见了禅的无上真谛，他叹道：“原来黄蘗的佛法不过如此！”在中国和朝鲜，传下来的为数不多的禅都从属临济宗。在日本曹洞宗和临济宗一样兴盛。日本的临济宗仍然保持着佛教禅宗的严酷和活力，这一切都源于黄蘗温和击打他那可怜弟子的三棒。事实上，一棒或一踢里的真谛，远远超出了啰嗦的逻辑论文。总而言之，一旦有谁要求禅师们演示禅，他们会认真得要死。让我们看看下面的例子。

邓隐峰推着土车，碰巧看见他的禅师马大士把脚伸在稍远的路上。他说：“请您收足？”大师答道：“已伸之足永不再收。”“如此”，邓隐峰说：“已进之车不退。”于是，推车碾过，大师的脚受伤。后来，马大士回到法堂，手持一柄斧，对聚在那里的众和尚说：“适才碾伤老僧脚的人出来。”于是，邓隐峰来到大师面前，引颈受斧，大师没有砍下徒弟的头，悄悄放下了斧子。

邓隐峰甘愿献出生命，以重申他行为的真谛，大师因此受伤。对此的模仿和提倡风行一时，于是，马大士想弄清楚邓隐峰对禅的领会是否真诚。攸关之际，大师毫不犹豫地作出了牺牲。在南泉迁化的例子中，一只小猫被杀；仰山砸碎了镜子，一个禅的女信徒焚烧了一整幢房子；另一个女信徒将她的婴儿扔到了河里。后者只是偏激之举，也许只是禅宗史上的唯一记载。上述的次要例子对于禅师们是充分的，也是理所当然的。

沉思录

泰戈尔

田智 译

人格的世界

“黑夜就像一个黑孩子，诞生于白昼之母。繁星簇拥着它的摇篮，凝望着它，默默地静立着，唯恐它醒来。”

我愿意继续吟哦这样的诗歌，科学却付之一笑，将我打断。她反对我说繁星静立。

假如这是错的，那么该致歉意的，不是我，而是那繁星。显然，他们默默地静立着，这是无可辩驳的事实。

科学总是辩解，这是她的习惯。她说：“当你以为繁星静立时，那只证明你离他们太遥远了。”

我的答复会脱口而出：当你说繁星飞旋时，这只证明你离它们太近。

科学惊讶于我的鲁莽。

我固执己见他说，假如科学冒昧地以近为是，以远为非，她就不能苛责我反道悖行，疑其近之真。

科学过分确信，眼前的视野最为可靠。

然而，我怀疑她持议是否始终如一。我深信，脚下的大地平行坦荡，她却正告我，眼前的视野不是真实的，欲获致圆满的真谛，须从遥远的地方凝望。

我欣然同意了。难道我们不知道，极近而自观只是肤浅、孤立的唯我独尊。而通过他人来认识自身，我们才会发现，身边的真谛是圆满而永远的？

科学如果确信远观有益，她就不应再迷信繁星永不宁静。我们这些大地的孩子，就读于黑夜的学校，以一瞥世界的全貌。我们伟大的导师深知，宇宙全貌对于我们的视野，就像正午的太阳一样辉煌。我们得透过雾玻璃凝望。善良的大自然将黑夜和深邃的雾玻璃托在我们眼前。透过它我们看到了什么？我们看到了静谧的繁星世界。我们凝望那亲密无间的繁星，他们仿佛像一串串钻石项链，轻系于静温之神的颈项。天文学却像一个好奇的孩子，摘下那串项链中的一颗明星，项链便滚散了。

我们难以断言孰是孰非。繁星世界的踪迹浮现着。

翘首凝望，你会看见他们的脸庞，你会深信他们。他们不用精雕细琢之争辩惑乱你，我以为，这才是最可信赖的明证。你拒绝相信，他们也不会心碎。当一颗离群的明星从宇宙的月台飘然降临，紧贴着数学的耳朵，悄声低语，这故事就别有一番滋味了。

让我们大胆地宣称，两种思想之于繁星，都是同样真实的。让我们说，它们在遥远的天宇静立着，它们亦在邻近的晴空旋转着。繁星于我，或真实地静立着，或真实地旋转着。遥远和邻近分管着两种思想，但是，它们同属一个真谛，那是它们的主人。苟同一方而轻慢另一方，我们就挫伤了那两者兼备的真谛。

印度《伊萨奥义书》的圣者谈到这个真谛时说：“它似动非动，似远非

远。”

在眼前的局部里追寻真谛，我们凝望的真谛便游荡着。当我们遥远地凝望那真谛的整体，它就默默地静立着。当我们逐章翻阅一本书，书就流逝着，当我们洞烛了书的精髓，我们就发现它默默地静立着，所有的章节便和谐于一体。

矛盾在生命的神秘里相遇，那里，动非真动，静非真静；那里，思想和形式、内部和外部水乳交融；那里，无限是有限，有限亦是无限。当它们离散了，万物则化为虚幻。

当我透过显微镜，凝视一片玫瑰花瓣，我就是在超常的、广阔的空间里凝望它。它随空间的延伸而模糊。在浑然的无限里，它不是玫瑰花瓣，它什么也不是。当无限在一个神奇的点抵达有限时，它才幻化成一片玫瑰花瓣。扰乱那一点的宁静，使之微妙，或使之宏大，玫瑰花瓣便虚幻不真了。

时间亦然。假如我蒙受魔力的点触，停栖于时间的平面，任玫瑰花瓣飞逝，把一个月凝缩成一分钟，那么，花瓣最初的绽放，便以我们无法看清的速度，飞逝于最终的消混里。我们深信，茫茫世界里，其它生物所熟悉的东西，对于我们都是微乎其微的，它们的时间不与我们的时间同步。狗嗅到某种气味的现象，其时间并不同我们神经的时间借逝，于是就失落于我们的世界之外。

例如，我们曾经听说过数学的奇才，他们能在难以置信的短时间里进行复杂运算。在数学计算方面，他们的思想便活跃在另一时间的领域里，迥异于我们，也迥异于他们生命的其它领域。他们思想里的数学仿佛生活在彗星上，其它思想则生活在地球上。他们的思想向答案飞驰，无影无踪，我们看不见，他们也看不见。

我们深知，我们的梦流泛在清醒意识之外的时间里。在梦乡，日晷上的五十分钟或许只是闹钟上的五分钟。我们在清醒的时间里凝瞰这些梦幻，它们会像特快列车一样飞逝而过。我们从飞逝的梦幻的窗口凝看那慢腾腾的清醒意识的世界，它仿佛倏忽地闪退了。他人的思想坦诚开放，我们对那些思想的感觉就会和他们相去天渊，我们思想的时间是迥异的。驰骋我们的幻想，调整时间的焦距，我们便可以窥见一动不动的瀑布，窥见那飞驰的松林像绿色的尼亚加拉瀑布一样飞流直下。

世界即是我们的所见，这已是老生常谈。我们设想思想是一面镜子，它多少还是准确地映现出发生在我们身外的事。但是，我们的思想本是创造的灵魂。我凝望着这个世界，在时间和空间里永恒地创造着这个世界。

在时间和空间那纷坛的中心，思想凝望着纷坛的现象，我们的创造亦是纷繁多姿的。思想凝望着吴空的繁星，凝望着那群星的渊蔽，繁星簇拥着，一动不动。思想凝望着行星，在星稀的夜空遥望着它们，它们在遥远的地方飞逝着。我们在奇异的空间里目睹了铁块的分子，它们在那里颤动着。我们在纷纭的时空里凝看万物，于是我们看见，铁是铁，水是水，白云是白云。

心境不同，万物的特性也变幻了，快乐变成痛苦，痛苦变成快乐，这是一个家喻户晓的心理事实。在思想极乐的境界，人们求助于禁欲，以求得快乐。崇高的牺牲似乎是超凡的，他们敢于献身，渴望献身的心境，是我们从未经历过的。在印度，许多人目睹过踏火，但从未有过科学的研究。信仰疗法是否灵验，人们或许莫衷一是，信仰疗法显示了思想对物质的影响，自历史的黎明起，人们就奉之为真谛，躬身力行。修身养性的方法基于这样的现

实：随着我们思想灵魂的变化，随着我们视野的变化，大千世界也瞬息万变。有时变成一种奇异的创造，万物的价值变幻莫测。当一个人改邪归善的时候，那价值连城的东西会变得贱比毫末。

沃尔特·惠特曼（Walt Whitman）的诗聪颖毕露。他的思想随机应变，他的世界变幻无常，迥异于其他人，重新赋予那千姿百态的万象以深意。传统里那根深蒂固的万物，因思想的游荡而遭了殃。他在一首诗里吟道：

听说有人责难我企图摧毁习俗；
坦率地说，我对习俗不褒不贬；
（我与它们有什么相干呢——
我与它们的毁灭又有什么相干呢？）
我谨在你曼拉哈塔，在这些国土的每一个城市，
 在大陆和海外，
在田野和森林，在每一艘大大小小的，劈波航行的船只上空，
建立朋友间亲密友爱的习俗，
没有大厦的规则，没有理事和喧嚷。

习俗的大厦宏伟而坚固，在诗人的世界里却烟消云散。那就像伦琴射线的世界，在那里，尘世中牢固的万象消失了踪影。朋友的情谊漂浮在尘世，仿佛晴空往来飘拂的云朵，不留一丝踪影，而在诗人的世界里，则比任何习俗都牢固。在他凝望万物时，群山影子般飞逝，倏忽的乌云永世长存。他在自己的世界里凝眸朋友的情谊，像浮光掠影般的云朵，永恒而真挚，那里没有大厦和规则，没有理事和喧嚷。

一个人的思想像沃尔特·惠特曼那样，在与人迥异的时间里游荡时，他那遗世独立的世界并不会坍塌，因为他那隐逸的人格在他世界的中心。这世界的万象都与中心的创造力休戚相关，它们自然而然地联系在一起。诗人的世界或许像繁星里的一颗彗星，独立地旋转着，因中心那人格的力量而永恒。这或许是一个鲁莽的世界，或许是一个疯狂的世界，那古怪的彗尾拖着巨大的轨道，但是，它是一个世界。

科学则不然。她试图完全摒弃那中心的人格，世界就是世界。科学建立了非人格的、永不变更的时空标准，这不是创造的标准。科学的触摸不幸使世界的真谛遭到绝望的骚扰，流失于抽象里，那里的万物虚幻不真。因为世界本来不是原子和分子，不是放射现象或其它的力，钻石不是碳，光线不是以太的震颤。用毁灭的思想思索，你永难抵及创造的真谛。科学剥夺了世界的真谛，剥夺了神的真谛，在理智的实验室，在我们的人格之外，分析着神，说神冥然未知，不可测知。当我们遗忘了那深知神的人时，说神不可知，就仅仅是赘言。当我们遗忘了食者，说食物不可知，同样是赘言。那些冷冰冰的道德家为了断绝我们心的渴望，也同我们玩着同样的把戏。他们没有给我们创造一个道德理想的世界，在那里，道德的理想充溢着美的天性，我们创造的世界不是完美的，他们却摧残着这个世界。他们用道德的箴言代替人格。把肢解的万物展现在我们眼前，证明万物只是由表象覆盖着的弥天大谎。剥夺了表象的真谛，万物的真谛就失落了。表象和我有着人格的联系。表象貌似肤浅，却浮泛着心灵的灵性，你们的诗人吟咏道：

从学伊始，第一步使我欣喜，
赤裸裸的事实、意识——这些形式——运动的力，
微小的昆虫和动物——感觉——视野——爱情：

第一步，我说，使我敬畏，使我欣喜，
我驻足不前，不愿前行，
停歇着终日游荡，吟唱那狂喜的歌。

科学的世界是理性的世界，科学伟大、有益、迷人。我们谨向她致敬。但是她自称为我们发现了真谛的世界，嘲笑那些思想纯朴的人们所拥有的世界的时候，我们应该说，她像一个醉心权柄的将军，篡夺了国王的宝座。世界的真谛属于人格，而不属于理性，理性虽有益，虽伟大，却不是人自己。

假如我们洞烛贝多芬的思想旋律，我们就全是贝多芬了。我们不能抓住那音乐的神秘，我们完全可以怀疑贝多芬奏鸣曲中的人格——但我们深深意识到，它的真正价值就是那触动我们人格深处的力。用钢琴弹奏那支奏鸣曲时，我们可以观察得很清楚。我们可以数清琴键上的黑白键盘，测量琴弦的有关长度。弄清手指动作的力量、速度和乐句的顺序，然后踌躇满志地宣称，这就是贝多芬的奏鸣曲。我们还可以预言，我们可以随时随地重复实践，按我们的观察，精致地弹奏出这支奏鸣曲的旋律。永远以这种思想弹奏这句奏鸣曲，我们或许会遗忘那隐伏在音乐家和听众心里的人格。无论手指和琴弦的配合多么天衣无缝，他们绝对理解不了那旋律中极至的真谛。

游戏就是游戏，游戏者游戏其中。当然，游戏的规则有益于我们去分析和掌握。如果说游戏就是真谛，那是我们所不能接受的。游戏就是游戏者的游戏。游戏随游戏者的人格而变幻多姿；有的人想满足赢的欲望，有的人想鼓掌欢呼；有的人用游戏消磨时间；有的人想满足交际的本能；有的人在冷静而好奇的心境里游戏，饶有兴致地探索游戏的秘密。游戏虽然变幻多姿，规则是一样的。真谛的天性就是整体的纷繁多姿。世界对于我们，就像一场游戏，——二者同样是游戏，影响却因人而异。

科学研究这种同一性，研究透视的规律和颜色的组合，却忽略了画面——那画面是人格的创造，感染那凝望着画的人，感染着他们的人格。科学在研究领域摒弃了创造的人格，仅仅醉心于创造的媒介。

这是什么媒介呢？这是有限的媒介，是无限的人为了表现自我而摆在自己面前的。这种媒介体现了他自设的界限——时间和空间的规律，形式和运动的规律。这规律就是理性，普天同存——理性引导着创造思想那无穷的节奏，在永远的变幻里，永恒地昭示自己。

个人的思想像那琴弦，感应着宇宙思想合谐的震颤，回响着时空的旋律。我们思想琴弦的音质、音量和音高迥然相异，思想的旋律仍然未臻完美，但是，思想的旋律是宇宙思想的旋律，宇宙思想是有限的乐器，永恒的弹奏者用它弹奏着创造舞曲的旋律。

我们拥有思想的乐器，我们登临创造者的席位。我们创造艺术和社会组织，创造灵魂的天性和周围的环境，它们的真谛依存于它们同宇宙思想规律的和谐。当然，我们的创造只是神那伟大的宇宙主旋律的变奏。当我们弹奏出调晰的乐声时，它们也会在和谐或寂静中结束。我们的自由就是创造者，在世界旋律的音乐会上，奉献出自己的歌声，感觉到崇高的欢乐。

科学担心诗人是否神志清醒。她不能容忍以无限为有限的奇异思想。

我不想辩驳，只想说，这种奇异的思想比我还年迈，它深伏于生命的根底。它神秘而真朴，就像我感觉到这墙壁，这是永难阐释的奇迹。

让我返回《伊萨奥义书》的圣者那里，倾听他对无限和有限的矛盾的吟诵。他吟道：

“他们深入黑暗的地带，那里浑然是有限的知识，他们深入深邃的黑暗，那里浑然是无限的知识。”

那些为了有限而追寻有限知识的人，迷失了真谛。这是一面僵死的墙，挡住了彼岸。这种日积月累的知识并不炯炯烛照。它像一盏没有光明的灯，像一把没有旋律的小提琴。测量图书，数清页数，分析纸张，这样做，你永远不能洞烛那书的精髓。一只好奇的老鼠或许会啃噬一架钢琴的木质结构，或许会啮断所有的琴弦，却遥远地游离于音乐之外。这就是为了有限而追寻有限。

《奥义书》说，纯粹追寻无限会陷入更深邃的黑暗。绝对的无限是缥缈的虚空。有限是某种东西，它可以只是一本没有银行帐目的支票簿。但是，绝对的无限没有现金，甚至没有支票簿。纯朴的人们一生笃信，每一只苹果落地都变幻莫测，他们思想的黑暗或许是深邃的，这同那些人的盲目相比，则是微不足道的，他们毕生思索引力的规律，但是，没有苹果坠落，也没有任何东西坠落。

《伊萨奥义书》中的诗歌吟道：

“他深知那有限和无限的知识浑然一体，他借助有限的知识，穿越了死亡，借助无限的知识，获得了永生。”

无限和有限的知识浑然一体，就像歌声和歌唱那样浑然一体。歌唱不是圆满的；在永恒的死亡历程中，它放弃了那圆满的歌声。绝对的无限像没有任何明确旋律的音乐，毫无意义。

绝对的永恒无始无终，绝无意义，——它只是一个词。永恒的真谛在那里，它自身包孕着一切时间。

《奥义书》说：“追寻瞬息的人，深入黑暗的地带。追寻永恒的人，深入更深邃的黑暗地带。那深知瞬息和永恒浑然一体的人，借助瞬息，穿越了死亡的阶梯，借助永恒，抵达了永生。”

我们深知，万物的形式和变幻绝无极至的真谛。它们的真谛隐逸于我们的人格，只有在那里，它才是真实的、非抽象的。我们深知，假如我们的思想在时间和空间里游荡、变化，山峰和瀑布亦会改头换面，或化为乌有。

我们深知，我们这个联系的世界不是专横的。它是个人的世界，亦是宇宙的世界。我的世界属于我，它的要素是我的思想，但并不迥异于你的世界。真谛包孕于我的人格，亦包孕于无限的人格。

当我们用规律代替人格，整个世界就崩溃为抽象，那时候，它是要素和力量，是离子和电子；它丧失了表象，丧失了触摸和体验；世界的戏剧和它那优美的语言沉寂了，音乐沉寂了，舞台装置幻化成黑暗里的幽灵，幻化成一个难以想象的虚无的影子，伫立在空无一人的观众面前。

关于这点，我再次引用你们的诗人和先知沃尔特·惠特曼的诗：

当我恭听那博学的天文学家，
当证据、数据在我面前排列成行，
当我观看图表和图解，学习加减和测量，
当我端坐在讲堂里，在阵阵掌声中，恭听天文学家的演讲，
不知为何，我立刻变得多么疲乏和厌倦，
直到我站起来，悄悄溜走，信步闲游，
在神秘而潮湿的夜空下，
不时在绝对的寂静里，凝望繁星。

繁星的韵律可以在教室里用图表阐释，而繁星的诗歌只在心灵与心灵相晤的沉寂里，在光明和黑暗的交汇处，在那里，无限在有限的额头印下了它的亲吻，在那里，我们能够倾听“伟大的我”的旋律，在庄严的创造的管风琴里，在无穷的簧管里，无限和谐地奏鸣着。显而易见，世界是运动。（梵文中世界一词指“运动之物”）一切形式都是昙花一现，这只是它的负面。在一切变幻中，它有一串永恒的联系。在一本故事书里，句子流逝着，而书的真实要素是故事里那句子之间的联系。这种联系展示了作者的人格意志，他的人格和读者的人格建立了和谐的联系。假如这本书是支离破碎的词汇的凑合，没有运动，没有意义，那么我们就可以说，它只是鬼使神差的产物，不会引起读者人格的共鸣。同样，变幻无穷的世界不只是流逝的，它以运动向我们昭示那永恒的东西。

形式对于思想的昭现，是绝对必要的。无限的思想却不能用绝对有限的形式表现。形式永远地运动着，变幻着，它们必须消亡，才能昭示永恒。表现作为表现，必须是明确的，只存在于形式中；同时，作为对无限的表现，它又必须是不明确的，只存在于运动中。世界铸造自己的形状，亦永远地超越它的形状，它漫无目的地游离出自身，并说它的意义超出了它的包容。

道德家悲哀地摇头叹道：这世界是虚空。但虚空不是虚无——真谛就在虚空里。假如世界默然沉寂，抵达了终极，那么，世界就会变成一座牢房，囚禁着孤儿般的事实，它们失去了真谛的自由，失去了无限的真谛。在这种意义上，现代的思想家所言极是，他们说，万物的真意隐伏在运动中——真意并不完全在万物里，亦在超越自身界限的象征里。这就是《伊萨奥义书》的意思，它说，瞬息和永恒相离就失去了意义。当我们认识到它们和谐一致时，我们才能借助和谐，穿越瞬息，实现永生。

这是一个无限的人格世界，我们生命的旨趣就是与世界建立完美的人格联系，这是《伊萨奥义书》的谆谆教诲。它的诗歌吟道：

“你们要洞悉，在这运动的世界里，运动的万物皆系于神的无限，你们要享受他所遗弃的。不要贪恋其它财物。”

那就是说，我们要知道，世界的运动不只是盲目的运动，它们都系于至上之人的意志。真谛的纯粹知识是非人格的，不圆满的。而享乐是人格，我的享乐之神游荡着；他生气勃勃，他奉献自己。他奉献着自己，无限就化为有限，变成真实，我在他那里，其乐融融。

在理性的熔炉里，表象的世界消失了，于是我们称之为幻象。这是否定的观点。我们的享乐是真实的。我们分析花朵的时候，花朵就是子虚乌有；我们欣赏花朵的时候，花就是真实的花，享乐是人格的，因而是真实的。只有我们的人格才能洞烛那圆满的真谛。

《奥义书》说：“思想和语言迷惘地归来了。然而，那深知梵天的快乐的人，不惧万物。”

下面是另一首译诗，《伊萨奥义书》谈到了无限的消极和积极方面：

“他没有瑕疵，没有躯体，没有身体的创伤，没有身体的力量器官，没有混杂，没有邪恶的触摸，他深入所有的地方。他是诗人，是思想的主宰，他是万物，是自我诞生的人，他把圆满的实现赐给无穷的岁月。”

梵天的负面特性是沉寂无声。梵天的正面特性是作用于一切时间。他是诗人，他以思想作乐器，在有限中昭示自己，这种昭现从他丰富的欢乐中流溢出来，而不是来自任何外界的需要。他在无穷的岁月里奉献着自己，满足

我们的需要。

我们从这里发现了我们的理想。永恒的奉献是生命的真谛。奉献的完美便是我们生命的完美。我们把这样的生命完美地表现出来，抒写成诗歌；它必须完美地暗示我们那无限的心灵，而不是只暗示那毫无意义的财富。在奉献我们的丰裕时，我们的欢乐证实了我们对无限的意识。我们的工作就是遗弃的过程。它像河水的流泛一样，流泛就是河水本身。

让我们生活，让我们享受生命那真实的欢乐，这是诗人在诗中倾述自己而感到的欢乐。让我们在周围的万物里，在我们交往的人群里，在我们的劳作中，在我们利用的事物里，在环绕着我们的世界的欢乐里，表现我们的无限。让我们的心灵弥漫我们的环境，在万物里创造自己，满足一切时间的需要，显豁它的完美。我们的生命满盈着神圣馈赠者的厚赐。群星向它歌唱，它沐浴着晨光每日的祝福，水果向它飘散着芳香，大地展开绿草的地毯，好让它憩息。让我们的生命像乐器那样，完美地奏鸣出心灵的旋律，报答那无限灵魂的触摸。

所以，《伊萨奥义书》的诗人吟道：

“你们在这个世界上辛勤劳作，你们理应希冀长命百岁。这样，你们就能长寿。不要让工作来束缚你们。”

享受完美的生命，你们才能超越生命。水果垂挂枝头，从枝条中吮吸着果汁，随微风而摇曳，在阳光下成熟，它感觉到自己的果心对彼岸的呼唤，准备开始更广阔的生命历程。那赐给你力量，去遗弃生命的，是生命的智慧。死亡是永生的大门。所以他说，辛勤工作，但不要让工作束缚你们。只要工作借生命而流泛，它就表现着你们的生命，当工作依恋着生命，它就贻害生命，只显豁自己，而不是生命。它像溪流携带的流沙，阻塞了心灵的水流。肢体的活动是肉体生命的天性；肢体痉挛的时候，那就不是与生命相和谐的运动了，而变成了疾病，就像依恋着人的工作那样，会扼杀他的心灵。

不，我们绝不能扼杀我们的心灵。我们不应忘记，这里的生命表现我们自身的永恒。我们因懒惰，因狂热地追逐没有伟大自由的事物，窒息了我们对无限的意识，那种时候，我们返归混沌王国的原始黑暗，就像水果的种籽已丧失了生命。生命是永恒的创造；当它在无限中超越了自己，它就拥有了真谛。当生命停下来积累，返回了自身，当生命丧失了彼岸的视野，它就必然会死亡。它被生命的世界遗弃了，携带着堆积的财物，消失在离散的尘土中。《伊萨奥义书》说：“那些扼杀他们的心灵的人，从今世堕入没有阳光的黑暗世界。”

“什么是心灵？”《伊萨奥义书》答道：

“它是一，它静止着，却比思想迅速，感觉器官不能抵达它；它伫立着，却超越了飞驰的万物；在心灵里，生命的灵感包含着流逝的生命力。”

思想有它的界限，感觉器官各自盈满了周围的万物，但是，我们“一”的灵魂超越了大脑的思想，超越了躯体的运动，在这一瞬间，它携浑然的永恒，以生命的灵感，激励着生命力前行。我们意识到我们的“一”，它超越了属于它的万象，超越了刹那的死亡。于是我们笃信，它不会消亡。它是“一”，它产于部分，它是永远的幸存，永远的流泛，我们感到，它超越了死亡的一切疆域。

意识到超越一切疆域的“一”，就是意识到心灵。关于心灵，《伊萨奥义书》说：“它似动非动，似远非远。它在一切之内。它在一切之外。”

这就是超越远近和内外的疆界，去洞烛那心灵。我深知这奇迹中的奇迹，这是我自身的“一”，它是我的一切真谛的核心。但是，我不能停留在这里，我不能说，它超越了一切疆界，却被我困住了。所以《伊萨奥义书》说：“他在万物中凝视心灵，在心灵中凝视万物，他永远不再隐匿了。”

我们隐匿在自身，像真谛隐匿在孤立的事实中。当我们洞悉，我们的“一”就是一切的“一”，我们的真谛就昭然浮现了。

对心灵的整体认识不应是抽象的。它不是那种否定的普遍性，不属于这，也不属于那。它不是抽象的心灵。它是我的心灵，又必须在他人身上实现。我应该知道，只属于我的心灵不是真实的；同样，不属于我的心灵也不是真实的。

我们永远不能借助逻辑而抵达这样的真谛：我的心灵作为统一的原则，在与他物的交融里，实现了圆满。真谛的欢乐使我们洞烛了真谛。我们的欢乐就是在我们之外实现自己。当我堕入爱河的时候，换言之，当我感到自己在他人身上更纯真的时候，我就会感到高兴，我的“一”和他人交融，便实现了整体的真谛，那里是它的欢乐。

神那“一”的灵魂须在众生那里实现统一。神在博爱中奉献自己。《伊萨奥义书》说：“你们应享受那神所遗弃的。”他遗弃着；当我感觉到他遗弃着自己的时候，我就感到快乐。我的欢乐是爱的欢乐。我在他那里遗弃自己，欢乐便流溢出来。

《伊萨奥义书》谆谆教诲我们，要享受那神的遗弃，他说：“不要留恋他人的财物。”

贪欲是爱的妨碍。它同真谛背道而驰，驰向一个幻觉，以为自我就是我们终极的对象。

心灵的实现包含道德和灵魂。道德代表无私的修养和欲念的控制；灵魂代表同情和爱。它们形影不离，纯粹的道德修养将我们引入心中那狭隘而冷酷的黑暗地带，引入善的那种令人无法容忍的倨慢；纯粹的灵魂修养将我们引入狂热放纵的更黑暗的地带。

我们聆听《伊萨奥义书》的诗人的教诲，抵达了一切真谛的意义，那里，无限通过有限奉献着自己。真谛是人格的表现，像一首诗，一件艺术品。至上的人在他的世界里奉献自己，我把它吸收为自己的东西，就像一首诗，我在诗里感到自己，就实现了诗。假如我的人格离开了我世界的中心，它立刻就丧失了所有的特性。我深知，我的世界和我相濡以沫，我深知，一个人格的人把世界赐给人格的我。科学可以分析和概括奉献的过程，却不能分析那奉献的礼物。礼物是心灵对心灵的奉献，只能由欢乐的心灵实现，不能被逻辑的理性分析。

人格的人呼唤着，要认识那至上的人。自历史的开端起，人就在一切创造中感觉到人格的触摸，企望赋予它名称和形式，把它编织到环绕着他的生命和民族的神话里，以无数的礼仪礼拜它，建立和它的联系。对人格的触摸的感觉，使人的心产生了离心的脉搏，泛滥出无穷的创造之流，泛滥出歌声、绘画和诗歌，泛滥出意象、神殿和节日。这是向心的力，吸引着人们去组成群体、部落和公社组织。当人们耕耘大地、编织衣服的时候，当人们婚配繁衍、抚养后代的时候，当人们为财富而劳作、为权势而战斗的时候，他们不会忘记在节奏庄严的语言中，在神秘的象征里，在雄伟的石头建筑里宣称，在他们世界的中心，他们晤见了永恒的人。在死亡的悲戚中，在绝望

的痛苦中，当信任遭到背叛，爱情遭到亵渎，当生命变得索然乏味的时候，人默立在希望的废墟上向苍天伸出双手，去感受神对那黑暗世界的触摸。

人们深知，人和神的亲密交流，不在形式和变化的世界里，不在时空延伸的世界里，而在心灵深处意识的孤独中，在深邃而激烈的地带。人和神相晤之后，他感觉到一个崭新的世界的创造，那是一个光明和爱情的世界，那里没有语言，只有音乐和静谧。

诗人歌唱道：

有一个无穷的世界，哦，我的兄弟。

有一个不可言说的无名的人。

只有他深知抵达那片地带的人：

它迥异于我们的所闻所言。

它在那里，无形无身，无长无宽：

我怎么向你诉说它是什么？

卡比尔说：口中的语言不可言说，书面的语言不可言说；

就像哑巴品尝着甜蜜——怎能说清呢？

不，这是不能说清的，它应该获得实现；当人实现了它后，他歌唱道：

内外合为一片晴空，

无限和有限融为一体，

我沉醉在这一切的光明中。

诗人在诗中抵达了不可言喻的真谛，那里的一切矛盾都和谐一致。极至的真谛在神那里，而不在规律和物质。人应该感觉到，假如宇宙不是至上之人的浮现，那么它就是一个弥天大谎，是对人永远的侮辱，他应该知道，在隔离这一重负之下，人格的形状一开始就全被压坏，消失在毫无意义的抽象里，那抽象的思想甚至没有大脑的基石。《伊萨奥义书》中的诗人在最后的教诲中突然吟唱出一首诗歌，在诗歌那朴素的深渊，满盈着广袤的大地凝望着朝阳时那诗一样的静谧。他歌唱道：

“在金色的杯中，隐匿着真谛的容颜。哦，你润泽的馈赠者，掀开我们视线的遮掩吧，我们应洞烛那真谛的规律。哦，你润泽的馈赠者，你孤独地游荡着，你主宰着创造，你是众生之神灵魂，凝聚你的光线，凝聚你的光明吧，让我凝视你这万象的至福，——在那里，在那里的神，他就是‘我是’。”

最后，人格永生的诗人吟唱着死亡：

“生命的呼吸是永生的呼吸。肉体消亡于灰烬。哦，我的意志，谨记你的勋绩，哦，我的意志，谨记你的勋绩。哦，神，哦，火，你深知一切勋绩。带领我们穿过善之路，臻于圆满。让我们远离邪恶的罪孽。我们向你奉献礼赞的颂词。”

《伊萨奥义书》的诗人停歇了，他从生命漂泊到死亡，又从死亡流浪到生命；他勇敢地凝望梵天，那无限的存在和有限的将然存在：他宣称，生命的历程是工作，是表现心灵的工作；他的教诲是要我们遗弃自我，融入万物，在至上的人那里，实现我们的心灵。

《伊萨奥义书》的诗人表现的深刻真谛是朴素思想的真谛，朴素的思想深爱着真谛的神秘，不相信逻辑的终极，逻辑的分解方法使宇宙濒于消亡的边缘。

当我的心突然盈满了爱，告诉我这世界与我的心灵同在，难道我不会感觉到阳光更明媚，月光更幽静？当我歌唱雨云的来临，淅沥的雨声就在我的

歌声里感觉到凄婉。自历史的黎明起，诗人和艺术家就将他们心灵的颜色和旋律，倾入了生命的大厦。我深知，大地和晴空织上了人的思想的纤维，人的思想亦是宇宙的思想。假如这不是真实的，那么诗歌就是虚幻，音乐就是欺骗，缄默的世界会把人的心灵驱入绝对的沉寂中。伟大的大师弹奏着；呼吸属于他，而乐器是我们的思想，他用这思想的乐器弹奏着创造的歌，于是我恍然大悟，在生命的旅途中，我不只是一个陌生的人，栖息在大地路边的客栈里，我亦生活在那生命与我息息相关的世界里。诗人深知，这世界的真谛就是人格，他歌唱道：

大地是他的欢乐；他的欢乐是晴空；
他的欢乐是日月的闪光；
他的欢乐是开始，中间和结局，
他的欢乐是眼睛，黑暗和光明。
大海和波浪是他的欢乐，
他的欢乐是萨拉斯瓦蒂、珠玛那河和恒河。
大师是一、生命和死亡，
相逢和别离是他欢乐的游戏。

沉 思

我们从外面的世界采撷万物，占为己有。沉思则正好相反。它深入伟大的真谛的核心，最后，我们被沉思主宰了。

让我们对比一下，看看财富是什么。金钱多代表劳动。我可以用金钱使人不劳而获。我从外面的世界获得财富，转化成自己的力量。

我们还有知识。一种知识，是我们从他人那里学到的。另一种知识，是我们观察、试验、思索而获得的。

这一切努力都是为了索取身外之物，占为己有。这时，我们思想和肉体的精力就沉浸在遇异于沉思的方式中。

最崇高的真谛，是那种只有沉浸其中才能获得实现的真谛。当我们的意识浑然消失在真谛里，我们才大悟，我们不只是获取，我们也和真谛融为一体。

我们沉思，我们的心灵真诚地交融于至上的真谛时，我们的一切行动、语言、举止便是真。

让我给你们念一段沉思的经文，那是我们在印度所默诵的经文。

Om bhur bhuvah svah

tat savitur varenyam bhargo devasya dhima- hi dhyio nah
praelodayat

Om，意指圆满：这是一个真正象征着无限、完美和永恒的词。词的发音就是圆满的，代表着万物的圆满。

我们的一切沉思，始于 om ，也终于 om。我们默诵 om，我们的思想就满盈着无限圆满的感觉，超脱了狭隘自私的尘世。

Bhur bhuvah svah

Bhur 意指大地。

Bhuvah 意指中间的地带，天空。

Svah 意指群星璀璨的地带。

大地，晴空，星空。你的思想不得不深入宇宙的心，你不得不彻悟，你诞生于无限，你不只属于大地的某个特殊地方，你也属于整个世界。

Tat savitur varenyam bhargo devasya dhimahi.

我思索宇宙创造者那令人崇敬的力。“创造者”一词因滥用而变得索然乏味。你须将万物的浩瀚投入你意识的视野，然后说，神以他无限的创造力，永永远远地创造着世界，不只是一次的创造。

这一切代表着创造者无限的意志，这不像引力的规律，或是抽象的东西，那是我不能礼拜的，它们也无权要求我礼拜，这篇经文说，力是“令人崇敬”的，它有权要求我们礼拜，它属于至上的人，不是纯粹的抽象。

什么是力的昭现？

那是大地、晴空和繁星的天国；那也是我们的意识。

我和世界有着永恒的联系，因为世界的另一面在我意识里。没有意识的人，没有至上的意识作为源泉和核心，就没有世界。

神的力像我的意识那样，也像外面世界的意识那样，放射着，流淌着。我们分享着神的力，这种创造力的两方面休戚相依，它们是从同一源泉流溢出来的。

我们的沉思，就是我的意识与浩瀚世界的意识融为“一”。那整体在哪里呢？

它在伟大的神力，它赐给我意识的呼吸；它也在我身外的世界。

沉思不是索取，而是遗弃自己，与一切创造融为“一”。

这就是我们的经文，我们深深地思索它，——我们反复默诵，直到我们的心宁静下来，摆脱了迷执。那时候，没有失败，没有恐惧，没有痛苦来扰乱我们——我们与他人的交往清淡而自然——我们是自由的。这就是沉思——沉浸在真谛里，在真谛里生活、流浪，实现我们的生命。

让我给你们吟诵另一段经文，那是我们学校的男孩子们沉思和每天祈祷时所默诵的。

Om pita no si, pita no bodhi Namaste stu Pita no si.

你是我们的“父亲”

pita no bodhi，赐给我们意识，bodhi，赐给我们对此的觉悟，——你是我们的“父亲”。

Namaste stu

Namah 英文里没有合适的同义词，或许“鞠躬”或“敬礼”的意义与它最相近。

我礼赞你——让这成为真。

这是男孩子们默诵的第一部分经文。

让我解释一下我是怎样理解的。

pitano si 经文一开始就说，神是我们的“父亲”。

我们没有在生命中发现这个真谛，这就是我们未臻完美、我们痛苦和犯罪的原因。我们祈祷能在意识里实现这个真谛，我们祈求我们能有这样的能力。

然后，经文结束于 Namaste。让我的礼赞成为真。那礼赞是诚挚的仰慕。当我圆满地发现了伟大的真谛，——你是我们的“父亲”——我的生命便以礼赞、以仁爱、以谦恭地崇拜时那顺从的感觉，表现自己的真谛。

我们祈祷，有时我们默诵那些自己满意的词，而我们只是机械地默诵，

没有倾注我们全部的思想，去实现它们的圆满。“父亲”就是这样的一个词。

我们沉思，我们须深刻地理解，使我的心与词汇的真谛相和谐。

我们可以通过规律的媒介认识这个浮现在眼前的世界。我们可以在思想中认识这个力量和物质的世界，这时，我们与世界的联系只是科学的机械联系。这样，我们就迷失了人的最崇高的真谛。什么是人？他是人格的人。规律并不考虑这点。规律是有关我们身体的生理学，是有关我们大脑的生理学，是我们生命的机械论，当我们触及了人格的天性，我们就遗忘了任何解释它的规律。科学遗忘了我们的真谛的基础。整个世界变成了一架机器，我们不能尊创造者为“父亲”，也不能像我们印度人那样，称呼他“母亲”。

假如我们把世界看成赤裸裸的力量组合，那么就不存在任何礼拜。我们不是纯粹的生理人和心理人。我们是男人和女人。我们必须在整个世界上，发现我们是人这个无限的真意。

科学用宇宙的规律阐释我的肉体生命。我感到，我的肉体不是孤立的创造，而属于一个伟大的整体。我感到我的思想与世上发生的一切是和谐的；我思索，我能发现那主宰宇宙的一切伟大规律。

但是，科学要求我停歇在这里。科学是肉体 and 思想的规律，它们的背景是宇宙，人格则一无所有。我们感到不能接受这点，假如人格不像万物那样，与真谛有着永恒的联系，那么，它是什么鬼使神差的东西呢？为什么它存在于这个世界呢？它是怎样存在的呢？无限之人的真谛必然激励着我的人格。我们刹那间感觉到我们的“我”，于是，我们抵达了那伟大的发现：一个无限的“我”必然存在着。

那么我们会问：“我们是怎样与这个神联系在一起的呢？”人在心的心底找到了答案，那是一切联系中最亲密的联系，——那是爱的联系。

只有爱的联系才是完美的联系。

国王和臣民、主人和仆人、立法者和守法者的联系是各有其用的部分联系。他们没有圆满的生命。人格的“我”与无限人格的联系必须是完美的。我们爱，我们就在爱里感觉到我们人格的无限欢乐，我们就认识到，我们与无限的人格的联系是爱。这样，人就会啞哑地呼唤：“我们的父亲”，不只是国王、主人，而是“父亲”。

那就是说，我们分享着“他”的某种东西，——那是永恒的人和有限而渺小的人所共有的东西。

但是，人们还会问，为什么我要吟诵那代表人类人格关系的“父亲”一词？为什么我们不发明另一个词？难道它不是太有限、太渺小了吗？

“父亲”一词在梵文里包含着“母亲”的意思。我们常常吟诵这个词的双重形式，Pitaru，意指“父亲和母亲”。人诞生在母亲的怀抱里。我们的降生不是像雨云撒下雨水。生命。在母亲和父亲的怀抱里，迎接我的降临，这是伟大的真。这表明，人格的思想早就等候在那里了。这里，我们发现了我们与无限之人的联系。我们深悉，我们诞生在爱里——我们的联系是爱的联系，我们感到，我们的父亲和母亲真正象征着我们与神的永恒联系。我们必须每时每刻都发现这个真谛。我必须认识到，我与“父亲”的联系是永恒的。那时候，我就超越了凡尘的琐事，整个世界也获得了真意。

第一分析祷，是要认识神是父亲。你创造了繁星和宇宙的无限世界，你超越了我，但我深知，你是Pita，“父亲”。

婴儿不知道母亲的一切活动，但知道她是母亲。

我不知道神的其它事情，但我深知，你是我的“父亲”。

你是我的“父亲”，让我的一切意识借这个思想，像火焰那样燃烧。让这种思想成为我每天一切思想的核心，主宰宇宙的至上的人是我的“父亲”。

Plta no bodhi 让我在这个伟大真谛的光明里苏醒，——你是我的“父亲”。

让我像赤裸的孩子那样，把我的一切思想依偎在你的怀里，整天渴望着你的关怀和保护。”

然后是礼赞。

我圆满的顺从将成为真谛。这是人类之爱最崇高的欢乐。

我礼赞你，我礼赞你——让这成为真。

我与无限的“我存在”联系着，我那诚挚的敬意不是骄傲，不是自满，而是顺从。Namaste stu。

我还没有结束我的男孩们为祈祷和沉思而默诵的全部经文。

你们应当谨记，这篇祷告荟萃了我们最古老的经典——《吠陀经》的精华。这不是某章某节的一篇连续的经文。我的父亲将他的生命奉献给对神的祀奉，他从取之不尽的智慧的永恒宝库——《吠陀经》和《奥义书》那里，荟萃了这些精髓。

经文的下一句是：

Ma ma himsi 不要用死亡毁灭我。

我们应透彻理解这经文的深意。你们刚才听我说过，经文的第一句是：“你是我的父亲。”这个真谛无所不在。我们不得不诞生在“父亲”这个伟大思想的怀抱里。那是人的终极和目标，那是生命的实现。

我们与我们的“父亲”永恒地联系着，这是真实的，但要圆满地实现这个真谛，障碍重重，这正是人类苦难的最大渊源。动物——它们痛苦，它们因敌人的进攻和生理的缺陷而遭受着苦难，苦难激励着它们全力奋争，满足它们野生生命的需要，同那些障碍搏斗。这本身就是欢乐。我们深信，它们真正地享受着生命，这种冲动激励着它们与障碍搏斗，唤醒了它们的整个生命。否则，它们就像植物的世界。生命的实现，障碍重重，生命同物质的障碍永远地战斗，实现了生命的崇高和庄严。一切障碍伴着痛苦的感觉，降临到动物的头上。

人的痛苦，渊源更深。我们不得不寻求我们的生计，同自然和人类的一切故意抗争。但是，那并不是一切。——人和动物诞生在同样的世界里，人也需解决生命的难题，人的奇迹就是，他还为某种未明确实现的东西奋斗着、忧虑着。它在我们面前隐约地闪烁，当我们富裕殷实，沉迷于繁荣、奢侈和安乐的时候，——当我们被世间万物包围的时候，——人类仍然感到不满足，于是那里就响起了祈祷的声音，不是向大地的自然力量祈祷，——例如，空气、火焰，——而是向人类还未洞烛的人祈祷。祈祷的声音回响着：“拯救我”——“哦，不要用死亡毁灭我。”

我们不是指肉体的死亡，我们深知，人终有一死，我们并不为肉体的永生而祈求我们的“父亲”。人直觉地感到，肉体的生命不是终极，——他必须为更崇高的生命奋斗。那时候，他向神哭喊着——不要把我遗弃在死亡的地带。肉体的生命没有满足我的心灵。我吃喝，我酣睡，但我不满足。我没有在这里找到善——我饥饿。孩子哭求着母亲的食物，母亲便以自己的生命哺育孩子；我们像孩子那样向永恒的母亲哭喊：“不要用死亡毁灭我”，把

从你的天性里溢流出来的生命赐给我。——这就是哭喊——我饥饿。我的心灵遭受着死亡的打击，心灵在世界找不到养料。

Vishv ni deva savitar durit ni par suva。

哦，神，我的父亲，让我远离罪孽的世界。当自我的生命贪恋万物，它就会遭到一次又一次的打击，因为，那是有违天性的，因为真实的生命是自由的生命，因为生命在牢狱的囚笼上撞伤了翼翅。牢狱对于心灵是毫无意义的。心灵在牢狱中哭喊着：“我没有获得实现。”心灵撞击着牢狱的铁门，撞击和痛苦使我们的心灵完全意识到，真谛并不是自我的生命，而是灵魂那广阔的生命。我们遭受痛苦，我们喊道：“砸开这牢狱。我不要自我。”“砸碎一切罪孽，砸碎自私的欲望，砸碎自我的贪欲，收养我做你的孩子，——你的孩子，不是死亡的孩子。”

当我们想在父亲那里圆满地实现生命的意识，我们就默诵这篇祷告。最大的障碍是自私的生命。人向神祈祷，不求世俗的财物，只求与神建立圆满的联系。

Yad bhadran tan na asuva 凡是善，就赐给我们。

我们常常默诵这句祈祷文，请求我们的父亲赐给我们善，假如我们将得到那圆满的答复，我们真不知道这是一句多么令人敬畏的祷文。我们很少能实现那崇高的善，我们很少能请求那圆满的答复。只有那生命纯真的人，那挣脱了邪恶的枷锁的人，只有那无畏地请求神完成他的工作的人，才能这样做。他才能够说：“我净化了思想，超脱了自私欲恋的冲动，超脱了狭隘的自我生命的恐惧和悲哀；现在，我可以满怀希望地呼唤：‘赐给我善——不管是悲哀还是失败，是侮辱还是丧亲——我会高兴地领受它，我深知，它来自你。’”

不管我们多么怯懦，我们也应该默诵这句祷文。我们深知，或许我们会陷入苦难和悲哀，但是，那认识到他的生命在父亲那里的人，会欣然领受父亲手中消落的一切。那就是自由。自由不是纯粹的享乐。当我们蔑视危险和死亡，蔑视贫困和悲痛，感觉到自由的时候——当我们丝毫不怀疑我们父亲的生命的时候——万物就偕欢乐的福音拥来，我们偕博爱和欢乐迎接它们，我们满怀感激，鞠躬致意。

Namah sambhav ya。

“我向你鞠躬，你赐给了我们生命的欢乐。”我们高兴地迎接这一切，这一切欢乐的溪流流泛着，穿过不同的河道——为了这一切，我们向你鞠躬。

Mayobhav ya cha。

“我也向你鞠躬，你赐给我们人类的幸福。”幸福包含着生命的欢乐和悲哀，包含着失败和胜利。你赐给我们痛苦、悲戚和亲人的死亡——我向你鞠躬。

Namah shivaya cha shivatar ya cha。

“我向你鞠躬，你是善，你是最崇高的善。”

这就是全篇经文。第一部分是意识的祈祷，我们不只生活在大地、空气和流水的世界里，我们也生活在人格和爱的真实世界里。当我们认识到我们生活在爱里——我们就感觉到，远离爱的生命是不和谐的。我们意识到我们与“父亲”的联系，我们才感觉到和谐。意识清醒的时候，我们就感觉到强烈的不和谐打击着我们，我们感觉到那是死亡。当我们只是膝陇地意识到“父亲”的爱环绕着我们时，那就变得无法忍受了。

然后，我们祈求超越万物的自由，祈求最崇高的善——那就是神的自由。
这时候，结局到来了。我们向“他”鞠躬，我们在“他”
那里享受生命，“他”是心灵的幸福，“他”是善。
Om, Shantih, shantih, Shantih Om.

魔 幻

叶芝

田智 译

—

我深信我们一致称为魔术的事和魔幻的哲学，我深信我不得不称之为召魂的事，虽然我并不知道那灵魂是什么，我深信创造魔幻幻影的神力，深信闭上眼睛时心灵深处的真谛幻影，我深信三条原则，我认为那是从前的岁月流传下来的，几乎也是一切魔幻术的基础。这三条原则是：

（1）我们头脑的边缘永远移动着，许多头脑好像能够互相融合，创造或揭示一个单独的头脑、一种个人的活力。

（2）我们回忆的边缘也移动着，我们的回忆是一个伟大回忆的部分，那是自然的回忆。

（3）象征能够召唤这个伟大的头脑和这个伟大的回忆。

我常常想，如果我能够的话，我会把我的这种信仰化作魔幻，因为在男人和女人身上，在房屋中，在手工艺术品

中，在几乎一切视野和声音中，我开始窥见或想象一种

邪恶、一种丑陋，它源于几个世纪以来一直缓缓消逝的一

种精神素质，这种精神素质使这种信仰和它的踪迹普及全世界。

二

大约在十年或十二年前，有一个人请我和一个现已故世的熟人去观看魔幻术，此后我曾因为合理的理由和他争吵过，他是一个非常奇特的人，毕生致力于为他人所蔑视的研究。他住在离伦敦不远的地方。路上，熟人告诉我，他不信魔幻，但是布尔沃·利顿的小说深深地吸引了他的遐想，他打算将大部分时间和全部心思奉献给魔幻。他渴望相信幻术，他曾经研究过，他思索泥土占卜、占星术、手相术和许多神秘为象征，但并不精通，他怀疑心灵能否超越肉体。他满怀疑惑，等待着魔幻的表演。他的期望不过是一种浪漫为气氛、一种舞台的幻影，在短时间里能激起他遇想的共鸣。召魂者和他美丽的妻子在一幢小房子里接待了我们，那房子紧邻一个花园或公园，花园属于一个奇怪的富翁，他引起了富翁的好奇，也消除了富翁的好奇，他在一个很长的房间里召魂，房间一头的地板上有一个凸起的地方，那是一种平台，装饰得很朴素、简陋。我和我的熟人坐在屋子的中间，召魂者在平台上，他的妻子在我们和他之间的地方。他手持一根木杖，指着一块木板，上面是色彩缤纷的方格，每一格都有一个数字，木板搁在他身旁的椅子上，他反复念着一种话。我的想象几乎立刻开始了运转，生动的形象浮现在我面前，不会太生动，否则就不是想象了，就像我一贯所理解的一样，但它们有自己的动作，有一种我不能改变、也不能塑造的生命。我记得看见了一些白色的人影，我疑心他们那戴冠的头是权杖冠头的变幻，然后，刹那间我熟人的身影也出现在其中。我说出看见了什么，召魂者用深沉的声音叫道：“把他抹掉”，话

音刚落，熟人的身影就消失了，召魂者和他的妻子看见了一个身穿黑衣的男人，戴一顶奇特的方帽，伫立在白色的人影中。那是我的熟人，那女幻术家说，那是他过去的生命，那生命铸造了他现在的生命，那生命将浮现在我们面前，我仿佛也看见了那个人，生动得不可思议。这个故事主要浮现在女幻术家灵魂的眼前，但是有时候，在她叙述之前我就目睹了她所叙述的事。她认为穿黑衣的人或许是十六世纪的佛兰德人，我能看见他穿过狭窄的街道，来到一个狭窄的门前，门的上方有一块生锈的铁，他走了进去，我想知道我们眼前的一个人影能持续多久，于是我缄默不语，看见了一个死人躺在门里的桌子上。女幻术家描述说，那人穿过一个长长的大厅，走上了她称为讲坛的地方，然后开始演说。她说：“她是一个教士，我能够听见他的话。听起来就像低地荷兰语。”短暂的沉默之后，“不，我错了。我能看见听众；他是一个医生，正给学生讲课。”我问：“在靠近门口的地方，你看见什么了吗？”她说：“是的，我看见了供解剖用的尸体。”这时，我们看见他又返回狭窄的街道，我倾听着女幻术家的故事，有时只听见她的话，但有时我自己也看见了。我的熟人什么也没看见；我想，他不可能看见，那是他自己的生命，我想，他无论如何也看不见，他的幻想没有自己的意志……召魂者说，穿黑衣的人正试图用化学手段制造人体，虽然他还没有成功，他的思想却招致了许多邪恶的灵魂，那影子已有了部分的生命……仿佛又过了好几个星期，我们看见他衰弱地躺在楼上的房间里，一个戴圆锥帽的人站在他身边。我们也能看见那影子。它在地下室里，现在已能在门边虚弱地移动了……戴圆锥帽的人列影子划了几个符号，那影子就倒下了，仿佛睡着了一般，然后递给那人一把刀，说：“我从它那里汲取了魔幻的生命，但是，你必须从它那里汲取你献出的生命。”有人看见那衰弱的人俯下身，从影子的身躯上割下了头颅，然后他倒下了，仿佛给了自己致命的创伤，因为那影子满盈着他自己的生命。这时候，幻影变幻着，颤动着，他又衰弱地躺在楼上的房间里。他仿佛在那里躺了很久，戴圆锥帽的人在身边照看他，然后我就记不清了……

故事结束了，我端详我的熟人，他脸色苍白而恐惧。我几乎能清楚地记起来，他说：“我的一生里，我总是梦见自己用那种手段制造人。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我就幻想一些发明，给尸体通电以恢复生命。”这时他说：“我这一生，身体很糟，或许就因为那次实验。”我问他是否读过《弗兰肯斯坦》，他说读过。我们这些人里面，只有他读过，但是他却没有看见幻影。

三

然后，我请求他展现出我过去的生命，于是，在满是小方格的木板前又表演了一次新的召魂。我已记不清谁看见了细节，谁看见了那个细节，我对此已不感兴趣，我感兴趣的是幻影本身。我给这种方法下了结论。我知道，那幻影多少是有些人所共有的。

一个身穿锁子甲的人，穿过城堡的大门……这人来到一个宽敞的大厅，走进了一个开着门的小教堂，那里正举行一个仪式。那里有六个身穿白衣的女孩，她们从圣坛上拿下一些黄色的东西——我想那是金子，虽然他们告诫我不要窥视，就像我的熟人那样，我还是情不自禁地看了。有人认为那是黄色的鲜花，虽然我记不清了，但我想，女孩子们将那黄色的东西放入那人的手中。他出去了一会儿，当他穿过大厅的时候，我们中的一个人，我记不清

是淮，注意到他经过了两块墓碑。这时，幻影破碎了，但现在他身穿僧侣的法衣，在一个村庄的中央，站在骑兵队里，读着一张羊皮纸……幻影又破碎了，我们可以清楚地看见，他们仿佛来到了圣地。在棕榈树林里，他们开始了一种神圣的劳动……召魂者说，他们肯定是在修筑石头房子。他的思想，就像许多研究神秘之物的学生的思想一样，总是游荡在石头建筑中，并在神奇的地方发现它们。

……他们没有修筑石房子，只造了一个巨大的石头十字架。现在，他们全部离去了，只剩下先前见过的穿锁子甲的人和两个僧侣。他倚靠十字架站着，他的双脚歇在两块石头上，离地面不远，他的双臂伸开。他仿佛整天都伫立在那里，夜幕降临，他就到紧邻着另外两个屋子的小屋里去……恍惚之间，岁月倏忽，幻影颤动着，像眼前飘飞的落叶，他变老了，白发苍苍，我们看见那两个僧侣也老了，也是白发苍苍，他们将他扶在十字架上。我问召魂者，为什么那人伫立在那里，他还没来得及回答，我就看见两个人，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浮现在十字架上的人眼前，像梦中之梦一样升起。召魂者也看见了他们，他说，其中一个人学起了无手的双臂。我想起了穿锁子甲的人从教堂里出来时，在大厅里经过的两块墓碑，我问召魂者，骑士是不是在忏悔，正当我问他的时候，正当他说也许是这样、但他不知道的时候，幻影划了一个圆圈，消失得无影无踪。

就我所知，这次的幻影并没有另一次幻影的那种切身意义，但它的确是神奇而美丽的，仿佛只有我凝望着它的美。如果这是一个故事的话，那么是谁编织了这个故事呢？不是我，不是那位女幻术家，也不是召魂者，他也没有能力。幻影在三个人的灵魂里升起，我记不清我的熟人是否看见了，它升起了，毫不模糊，毫不费力，费力的事是保持我们心灵眼睛的清醒，幻影飞速地升起，那是任何笔都记不下来的。就像布莱克在一首诗中所说的那样，那创造者或许在永恒里。在未来的岁月里，我将看到和听到许多这样的幻影，虽然我不相信，虽然有一两次半信半疑，以为它们是古老的生命，是生命一词通常意义上的生命，我也将发现，它们和生命中的主宰情绪和塑造活动永远有着无限的联系。或许在多数情况下，它们是这些情绪和清动的象征历史，或是塑造它们的冲动的象征影子，好像是那个疑惑者的祖先生命的问候，但我刚才所描述的幻影似乎不属于这类情况。

若是我能记得那时的感觉，那时的两种幻象对于我就会有稍大的意义，而不只是幻影的权威性的明证，不只是融许多灵魂为一个灵魂的神力的明证，那神力用有声的语言和无声的思想，一个一个地征服了它们，直至它们融为一种单一的、强烈的、迅速的精力。毫无疑问，我认为有一个灵魂是大师，在瞬间创造和揭示一个超自然的艺术家，我必须这样称呼，而芸芸众生的灵魂，贡献却极少。

四

几年以后，我和一些朋友呆在巴黎。早饭以前我就起床，出去买一份报纸。我注意到一个女仆，她是几年前从乡下来的一个女孩，正在铺桌备饭。从她身边走过的时候，我正给自己讲述一个冗长而愚蠢的故事，那只是自己说给自己听的故事。我想，要是从未发生过的事情发生了，我的手就会受伤，我看见自己在一些幼稚的冒险中，用绷带吊着手臂。我买了报纸回来，在门

口碰见了我的房东和女房东，他们一看见我就喊道：“嘿，女仆刚才告诉我们，你的手臂吊着绷带。我们想，你昨天晚上肯定发生了什么事，或许你被车撞伤了。”——或是诸如此类的话。我在巴黎另一面的市郊吃饭，回来的时候，大家都睡了。我的幻想强烈地支配着女仆，以至于她看见了一切，那似乎已经远远超过了灵魂的眼睛所能看见为。

一天下午，也是在这个时候，我正专心致志地想一个同学，我有消息要告诉他，又不愿意写信。数天之后，我收到一封数百英里外的来信，我的同学就在那里。那天下午，我正专心地想他，突然我出现在那里一个旅馆中的人群里，仿佛我的身躯一样真实。我的同学看见了我，他清我人散之后再，我消失了，然而午夜的时候，我又去了，把消息告诉了他。我自己对两次幻影一无所知。

如果精神那巨大能量的爆发不是很罕见的话，当精神的深渊释放的时候，我就能说出那神奇的幻影、神奇的魔力和神奇的幻想，那是我的朋友或我自己有意无意投射出来的。它们浮现在十分隐秘、十分神圣、不能公开的事件中，不知为什么，它们仿佛属于神秘的东西。我已经谨慎地记下了这些幻影的浮现、这些深渊的释放的一些细节，但是我将保密。毕竟，就像布莱克说的那样，一个人只能作证去保护那相信的人，不是去说服那不信的人，他尽可能地忍受怀疑、误解和嘲笑。我引用约瑟夫·格兰维尔对吉普赛学者的描述，我很高兴，过去的时代像我一样深信不疑，约瑟夫·格兰维尔已经死了，他再也不在乎怀疑、误解和嘲笑了。

吉普赛学者也死了，实际上，只有极其聪明的魔术师才能活着，直到他愿意去死，即使人们看不见他，他也在某个地方游荡着，就像阿诺德想象的那样，“在巴克夏郡荒野上那孤寂的呻酒店里，在温暖的壁炉边的长凳上，”或是“在巴普洛克码头渡过年轻的泰晤士河”，或是“在冰凉的溪流中拖曳着他的手指”，或是“将许多鲜花——叶子脆弱的白色银莲花、浸润着夏夜露珠的黑色钓钟柳”献给那些女孩子们，“她们来自遥远的村庄，在五月，围绕着泛费尔德的榆树跳舞”，或是“坐在杂草丛生的河岸上”，“偕着自由向上的脉搏”消磨着时光。这就是约瑟夫·格兰维尔的故事——

“近来，牛津大学有一个小伙子，天资敏捷，富于想象，但是他没得到跳级的鼓励，贫困迫使他放弃了那里的学业，他投身茫茫的世界，谋求生计。他一无比一天贫困，没有朋友帮助他，救济他，最后被迫加入了一伙偶然碰到的流浪吉普赛人，他和他们混在一起，苟且求生……他跟那伙人混了很久以后，有几个学者碰巧经过那里，都是他以前的熟人。吉普赛人中的学者立刻发现了这些老朋友，他们看见他在这种人群里，感到吃惊，几乎认出了他；但是，他暗示他们不要在这些大人物面前认出他，他私下把其中一个人带到一边，希望他和他的朋友到不远的酒店去，他许诺在那里见他们。他们按他的意思到了那里，他随后也到了；寒暄之后，朋友们问他为什么会过着如此奇怪的生活，怎么会加入这样的一伙乞丐。吉普赛学者解释说，贫困迫使他过那种生活，他说，与他同行的人并非他们想象的那种骗子，他们之中有一种传统的学问，能够用幻想的神力创造奇迹，他已学会他们的很多魔术，并加以改善，远远超过了他们的能力。为了显示他的话是真实的，他说，他要到另一个房间里去，让他们留在那里说话，回来的时候，他将告诉他们谈话的意思；于是，他就这么表演了，他详细描述了他离开时他们之间所谈的一切。那些学者对这个出乎意料的发现感到吃惊，他们真诚地希望他解开这神秘的谜。

他满足了他们的要求，告诉他们，他的所作所为都依托于想象力，他的幻想支配着他们的幻想；他离开的时候，他们所谈的一切都受他的支配，他说，肯定有某种方法使幻想升到顶峰，融入他人的幻想，当他领悟了全部秘密，领悟了那些他仍一无所知的部分，他就打算离开那一伙人，向整个世界描述他学到的一切。

如果所有描绘这种事件的人都不曾做梦，我们就将重写我们的历史，因为一切人，当然全是想象丰富的人，必然永远地投射着勉力、魔力和幻象；一切人，特别是那些宁静的人，那些没有旺盛的自我生命的人，必然会永远受制于他们的魔力。我想，我们那些最精致的思想、最精致的意图和最精致的情感，常常并不真正属于我们，它们仿佛猛然从地狱浮现出来，或从天国飘然降临。历史学家应该谨记天使和魔鬼，就像他谨记国王和士兵、阴谋家和思想家一样，难道他不应该记住吗？就像一些古代的作家所深信的那样，假如天使或魔鬼一开始就隐身于有形的幽灵，浮现在人的幻想中，那将怎样呢？就像布莱克所深信的那样，“如果上帝只在存在的生命或人类身上活动或存在”，那将怎样呢？虽然这样，我们不得不承认，那些无影无踪的生命、那些在遥远的地方徘徊的感应、那些从旷野的逸士那里漂来的幽灵，在会议室、书斋和战场的上空沉思。我们从来不应相信：女人採葡萄榨汁的时候，没有开始微妙地改变男人的思想，没有开始那种曾被许多德国人所描述的思想 and 幻想的强劲活动；我们从来不应相信：因为许多国家都迷恋武力，激情就没有在某个牧羊男孩的灵魂里开始活动，激情就没有在飘然远逝之前，刹那间照亮他的眼睛。

五

我们不能够怀疑：蒙昧的人们更显然、更显著地蒙受着这种影响，多半比我们更轻松、更全面，因为，我们的城市生活麻木并扼杀了这种消极的沉思生命，我们的教育发展了孤立的、自动的灵魂，这一切都使我们的灵魂变得不敏感了。我们的心灵曾经赤身裸体地迎受天风，现在却已棉袍加身，并学会了修筑房子，在壁炉里生火，紧闭门窗。寒风的确能使我们靠近炉火，甚至能掀起地毯，在门下的缝隙里呼啸，但是很久以前，寒风就能在原野上更凶猛地呼啸。兰先生在他的《宗教的形成》中引用一位博学人士的诤争辩道，原始人的回忆和他对遥远地方的思索必如幻觉一般强烈，因为，他的灵魂里没有任何东西分散他对它们的注意——这样的解释对于我似乎并不全面——兰先生继续引用一些旅游者的话证明，野蛮人永远生活在幻象的边缘。有一个拉普兰人希望成为一个基督徒，他想象着异教的幻象，他向一个旅游者忏悔，向他描述了许多遥远事件的记录，他在旅游者的灵魂里清楚无疑地觉察到，“既然遥远的事情浑然浮现在他的眼前，他就不知道怎样利用他的眼睛。”我在加洛维的一个地区也只能找到一个不能窥见灵魂的人，——我只能称之为灵魂，他已年老昏愤。另一个地区的一个人说：“没有人在牧场上割草，但时常看见他们。”

我若是能随意对那些在大城市生活多年的同代人施展魔力和魔法，毫无疑问，人们就能够有意识地向古代那些更敏感的人施展更强的魔法和魔力，在那些古老的生活秩序完好无损的地方，人们仍然能够这么做。吉普赛学者为什么就不能向他的朋友们投射魔力呢？圣帕特里克或故事中初次出现的

人，为什么就不能和他的教士像一群鹿一样，从敌人面前走过呢？那些像《阿尔蒂尔之死》中的巫师一样的人，为什么就不能使骑兵队伍看起来像玄武石呢？罗马士兵来自一种文明，那种文明对这类事情已不再敏感，他们在莫娜的巫师施展的魔法面前，为什么就不能颤抖一会儿呢？那稣会神父、或圣热尔曼伯爵、或故事初次提到的人，为什么看起来就不能像真正乘着四马拉大马车一样，立刻离开那座城市，穿过十二道城门呢？为什么摩西和法老的巫师们制造的权仗，就不能像许多原始人的巫医制造的旧绳子那样，看起来像虎视眈眈的毒蛇呢？为什么中世纪的巫师就不能使夏天和夏天的所有鲜花在浓冬之时浮现出来呢？

当我们的历史触及这类事情时，难道我们不会在有一天认识到要重写我们的历史？

今天，那些想象丰富的作家们，在过去的时代或许会喜欢更直接地影响他人的遐想。他们或许不用纸笔学习

他们那一行，他们会静坐好几个小时，幻想他们是森林里的树木、石头和野兽，直到那些幻象变得异常生动，过路的人也变成梦想家的部分幻想，他们按梦想家的意志行动，或哭、或笑、或奔跑消失。诗歌和音乐仿佛从巫师发出的声音里升起，难道不是吗？那声音帮助他们的幻想施展魔力，用魔力将他们和过路的人联在一起。这些语言是一切音乐和诗歌颂扬的主要篇章，它们仍然向我们倾诉着自己的源泉。音乐家或诗人想对他人的灵魂施展魔力时，他就用魔力对自己的灵魂施展魔法和魔力，约束自己的灵魂，巫师也是这样，他为自己和他人创造或揭示那神乎其神的艺术家和天才，创造或揭示那融许多灵魂为一的灵魂——那看似昙花一现的灵魂，我在那幢郊外的房子里看见了，或自以为看见了他的魔法。他仿佛看守着那些不那么空幻的灵魂的大门，他是家族的天才，是民族的天才，当他拥有了超凡的心灵，或许会成为世界的天才。我们的历史发表着意见，谈论着发现，但是我想，在古代，当人们永远凝视着那些大门的时候，历史就会谈到戒律和启示。他们仔细而耐心地翘望着西奈山和山顶的雷鸣，就像我们翘望国会和实验室一样。我们永远赞颂那些个性生命臻于完美的人，而他们永远赞颂那一个灵魂，那是他们那一切完美的基础。

六

我曾经看见过一个年轻的爱尔兰女子，刚从修女学校出来，她陷入了深沉的昏睡状态，但那种方法不是任何催眠术师所知道的方法。清醒的时候，她认为夏娃的苹果是可以在水果店里买到的那种苹果，但昏睡的时候，她看见了生命之树，枝叶间没有树液，只晃动着永远叹息的灵魂，密叶间停栖着天空的一切飞鸟，在最高的树枝上，停栖着一只白色的戴冠的鸟。回家的時候，我从书架上取下了一本《隐伏的神秘大全》的译本，那是一本古老的犹太书，裁书页的时候，我碰巧读到这样的段落，我想我从未读过：“那棵树，……是深知善恶的智慧之树……群鸟在树枝间停栖、筑巢，灵魂和天使也栖息在树上。”

我曾经见过一个爱尔兰教派的人，他是爱尔兰西部的一个银行职员，他也陷入了同样的昏睡状态。他也深信，夏娃的苹果是水果店的苹果，我对此没有丝毫怀疑，然而他也看见了生命之树，听见了繁枝间灵魂的叹息，他看

见了靛然人面的苹果，他将耳朵紧贴一只苹果。听见了一种声音，苹果里仿佛有一群打斗的人。不久，他离开了那棵树，漫游到伊甸园的边缘，他发现那里并不是荒原的边缘，——就像他在主日学校学到的那样，而是一座大山的顶峰，那是一座“两英里高”的山峰。整个顶峰是一个高墙环绕的巨大花园，同他清醒时可能看到的一切截然相反，数年以后，我发现了一幅中世纪的图，那幅图将伊甸园绘成了高山顶上的一个高墙环绕的花园。

这些纷繁的象征是从哪里来的呢？我深信，我、或在场的一两个人、或那位幻想家，都不曾见过《隐伏的神秘大全》里的描绘和中世纪的图。请记住，那些幻象刹那间就绝对完美地浮现出来了。如果一个人能够想象：幻想家们、我自己、或他人，的确读到过这些幻象，后来又忘却了；如果一个人能够想象：神乎其神的艺术家深知那深埋在我们回忆中的智慧，正是这种智慧解释了这些幻象；那么，就会有无穷无尽的其它幻象等待着解释。一个人不可能永远相信那极其罕见的见闻。例如，我在一八九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日记中发现，我曾经给了一个幻想家一种古老的爱尔兰符号，他瞰见了女神布丽奇特手持“一条闪光的、蠕动的毒蛇”，我深信，我和他部不知道她怎么会和毒蛇联系在一起，直到几个月以前“加德里卡之歌”发表了，我们才知道。一个目不识丁的爱尔兰老妇向我描述了一个穿戴像戴安娜的女人，她头戴遮阳帽，身穿短裙，脚穿凉鞋，仿佛是厚底的靴子。我在爱尔兰搜集的无数幻象故事中，在我朋友帮我搜集的故事中，为什么都没有混穿不同时代服装的幻象呢？那些幻想家们讲述传说的时候，将会杂糅古今，他会谈到芬兰的伙计库尔到了科克的巡回大审地。几乎每一个醉心此类事情的人，都会在昏睡时或梦中看见一些新鲜而神奇的象征或事情。迄今为止，对这些例子还归类得太少，分析得太少，并不能说服那些局外人，但有些例子已足以使那些碰到过这类事情的人信服，已足以证明，有一个大自然的回忆向我们披露那些岁月悠远的事情和象征。许多国家、许多时代的神秘主义者都谈到了这种回忆；诚实的人和骗子们记下了魔幻的传说，有一天，这一切将成为民俗学研究的内容，他们那些最重要的主张都根源于这种回忆。我在“帕拉赛尔士”（Paracelsus）和一本印度书里读到过这种回忆，印度书描述了过去的人们仍然生活在这种回忆里，“思所思，为所为。”在威廉·布莱克的预言书里，我也找到了这种回忆，他把这种回忆的幻象称为“洛斯大厅里那些明亮的雕像”；他说，一切事情、“一切爱情故事”都在那些幻象里复活。只有极少的人相信这种回忆，或许这是好事，如果很多人都相信的话，那么很多人就会走出议会、大学和图书馆，跑入荒原，消耗他们的生命，让那骚动的灵魂沉寂，以至于他们还活着的时候，就可能穿过死者每天都穿过的那些大门；永恒的东西若是唾手可得的的话，那么，聪颖的人们有谁愿意自寻烦恼，去制定法律，编写历史、估量地球的重量呢？

七

我在一八九九年的魔幻事件日记中读到，凌晨三点，我从恶梦中醒来，我幻想一个象征去阻止恶梦的重现，我又幻想另一个象征，一个简单的几何图形，这图形召唤着繁茂植物的梦幻，这样我就可以做美梦了。我朦朦胧胧

地幻想着，昏昏欲睡，后来便堕入了梦乡。我做了一些杂乱的梦，似乎和那个象征毫无联系。大约在八点钟，我醒来了，那时候我已忘记了恶梦，也忘记了象征。不久，我又迷迷糊糊地睡了，就像半睡半醒的人那样，我仿佛梦见，又仿佛看见繁茂的鲜花和葡萄。我醒来了，在记起曾经有过鲜花和葡萄之前，我认出我梦见或看见的东西是属于那个象征的东西。我读到了另一次记录，那是在事情发生一段时间后记下的，我幻想到一个人的头，他有点像一个幻想家，我幻想着一个空气和水的元素融合的象征。这个人不知道我想到的象征，他瞰见了一只飞翔的鸽子，嘴里衔着一只龙虾。我读到、在一八九八年十二月十三日，我和一个女幻术家用了一个星形的象征，开始看以前，我让她专心致志地凝视那个符号。她窥见了一幢粗糙的石头房子，房子中央是一匹马的头颅。我发现，几天前我和一位幻想家在一起的时候，也用过同样的象征，他也看见了一幢粗糙的石头房子，房子的中央，一块印有雷神铁锤标记的布覆盖着一样东西。他揭开那块布，发现了金子般的骷髅、钻石般的牙齿、未知而朦胧的宝石般的眼睛。我记下了这最后的幻象，我指出，在稍早的时候，我们曾经用过一个太阳的象征。太阳的象征常常会召唤出金子和宝石的幻象。我提到这些例子，不是想证明我的观点，而是想阐释它们。我深知，对所有没见过这类事情的人，对所有并不因其它理由赞同我的观点的人，这些例子将唤醒一种极其自然的怀疑。过了很久，我才愿承认象征赋有天生的魔力，很久以来，我一直以为一个人仿佛能用幻想支配幻想的魔力，来解释每一件事情，或是用“灵魂研究会”所说的心灵感应术来解释。我想，象征似乎赋有魔力，仅仅因为我们幻想它们赋有魔力，但是，我们也可以没有它们。在那些日子里，我独出心裁地创造出象征符号，并投入使用，而不只是幻想它们。我常常把那些符号交给我实验的人，叫他举在额前，不要窥看；但有时，我犯了一个错误。我从这些错误中认识到，如果我自己并不幻想那个象征，在这种情况下，他的幻象就是混杂的，那是我错给的象征符号。后来，我遇到了一个幻想家，他能够对我说：“我看见了一个方形池塘的幻象，但是，我还能洞烛你的思想，你希望我看见一个椭圆形的池塘，”或是“你幻想的象征使我看见了一个手持水晶饰品的女人，但我应该看见的是一个月夜的大海。”我发现，象征永远能召唤那些象征性的景象、象征性的事情和象征性的人物，但不管我的幻想多么生动，我几乎从来不能召唤我灵魂里的那些独特的景象、独特的事情和独特的人物，当我能这么做的时候，这两种幻象就一起浮现出来。

现在，我只能幻想那些类似魔中之魔的象征，不管它们是魔幻大师们有意使用的，还是诗人、音乐家和艺术家这些后继者们有意无意地使用的。起初，我试图把象征加以区分，区别天生的象征和任意的象征，但是，这样的区分使我一无所获。不管它们的魔力是自己浮现出来的，还是源于任意的象征，这无关宏旨，对此我深信不疑，因为，那伟大的回忆会将它们和某些事情、情绪和人物联系在一起。无论人的激情糜集在什么地方，它必成为伟大回忆的一个象征，必成为那洞晓秘密的人手中的象征，他洞晓的秘密便是：那伟大的回忆是奇迹的大师，是召唤天使和魔鬼的人。象征是纷繁的，天地万物都同这伟大的回忆有着或重或轻的联系，一个人从不会知道什么被遗忘的事情会将天地间的事物投入伟大的激情，就像毒茵和豚草一样。在爱尔兰，才学渊博的男人和女人们有时候区分那些用药草治病的凡夫俗子和那些用魔法治病的人。我想，像亚麻的外壳、榆木树叉流出的水这类简单的魔法，都

通过唤醒灵魂深处的某种治疗能力和催眠能力，从而得以施展，在灵魂深处，这灵魂已融入那伟大的灵魂，被那伟大的回忆丰富了。它们不是我们所说的信仰疗法，所有国家的传说都断言，在孩子们和动物身上，这类魔法的施展极其广泛、成功，在我看来，它们仿佛是可以安全地交到古人手中的唯一药品。摘错了叶子，疾病就永难治愈，但一个人若是吃了它，就会中毒。

八

我已经叙述了对魔幻的信仰，这种信仰几乎使我不愿置身那些精神贫乏而狂热的灵魂之中，他们永远同时间作战，他们不能自然而恬适地消磨来去匆匆的时光；我浏览了我的文章，感到有些吃惊，我已披露了好多古老的秘密，我的许多同行都认为这不恰当。由于亲身的经历，我已深信了很多神奇的事情，我感到，几乎没有理由怀疑那些我还未经历过的许多事情的真实性；所有的传说都说，有一些生命守护着那古老的秘密，讨厌那种肆无忌惮的泄秘，或许还会报复。人们说，在阿兰群岛，如果对仙女的事情说得太多，你的舌头就会变成石头一样，我似乎常感觉到，我的舌头变得非常沉重、非常笨拙，但毫无疑问，自然主义的理由会称之为“自我暗示”或类似的东西。撰写这篇随笔的时候，我曾不止一次地感到惶惑不安，我曾经撕掉了一些段落，不是出于文字上的原因，而是因为，有些事情和象征对于读者或许毫无意义，但我不知道为什么，仿佛它们属于神秘的事情。然而，我必须写出来，不顾任何善或恶的理由；我必须将我拥有的一切智慧商品交给这艘书面语言的船只，毕竟，我曾多次目送它出海远航，那时的惊恐并不亚于完全用韵文说话时所感到的惊恐。我们这些文人墨客，我们这些见证人，必须经常倾听我们内心的控诉，我们的内心因那些神秘的事情而抱怨，我深知，那谈论智慧的人，在世界将临的风云变幻中，有时候或许不会惧怕仙女手下人的愤怒，仙女的国度是世界的核心——“生命之心的国度”。谁能够永远遵循滔滔不绝和缄默不语之间的羊肠小道呢？那里，他只能遇到谨小慎微的启示。诚然，我们必须大声疾呼，幻想永远寻觅着，要按那伟大灵魂和伟大回忆的冲动和形式，重新创造世界，这究竟有何危险呢？会有非常重要的事情吗？这种事情能够大声疾呼：我们称为罗曼史、诗歌和理智之美的东西是唯一的信号，暗示着无上的魔法大师或他那一班人所谈到的过去和时间尽头沟未来。

我的忏悔

托尔斯泰

田智 译

虽然我认为作家的职业是浪费时间，在过去的十五年里，我一直坚持写作。我尝到了作家职业的诱惑，尝到了大笔金钱报酬的诱惑，尝到了掌声的诱惑，我那微不足道的笔耕赢得了那些掌声，所以我屈服了，以此作为改善物质条件的手段，在我的心灵里，抹杀了那些关于我的生命意义、关于一般生命意义的问题。

在我的作品里，我赞成人们为自己、为家庭寻觅最安逸的舒适，人们应该这样生活，我以为这是唯一的真谛。

我就是这样开始了生活，但五年前，奇怪的事在我身上开始发生了：起初，我刹那间陷入了迷茫，不久又陷入了生命的困惑，仿佛我不知道怎样生活、该做些什么，我感到迷惘而沮丧。但事后，我照常像以前一样生活。后来，那些迷茫的时刻越来越频繁地重现，情形总是一样。生命的困惑永远表现在同样的问题中：“为什么？那么，然后呢？”

起初，我以为那只是漫无目的、不合时宜的问题。在我看来，似乎那已是家喻户晓的了，我著想寻求问题的答案，亦是轻而易举的事，——我没有时间顾及这些，若是我想的话，我会找到真正的解答。问题越来越频繁地提出来，一如既往地要求解答，这些没有答案的问题就像落在同一个地方的污点，变成了厚厚的一块黑色斑污。

那里发生的一切，就像一个病人，体内患了致命的疾病。起初，只出现了难受的轻微症状，病人毫不留意；后来，这些症状越来越频繁地反复出现，瞬间就融为一种不可分散的痛苦。痛苦逐渐增强，病人还没来得及回头回顾就意识到，他以为难受的，对于他是世界上最重要的事，——那就是死亡。

在我，也发生着同样的事。我深知，那不是倏忽即逝的不舒服，而是生死攸关的事，那些问题若是三番五次地出现，就有必要寻得一个答案。我试图解答它们。那些问题看起来十分愚蠢、简单、幼稚。当我触及它们，试图解答它们的时候，我才相信：第一，它们不是幼稚和愚蠢的，而是生命中非常重要和深刻的问题；第二，不论我的尝试多么巨大，也不能解答它们。在照看我的翘果地产之前，在关心我儿子的教育之前，在埋头写作之前，我应知道我为何那样做。只要不知道为什么，我就会一事无成。我不能生活。那时候，我酷爱农活，我脑海里会突然浮现出这样的问题：“真不错，我控制着六千俄亩的翘果地产，我拥有三百匹马，——那么，然后呢？”我完全失落了思想，不知道该思考什么。当我考虑孩子们的教育时，我问自己：“为什么？”当我思索民众追求幸福的方式时，我突然向自己：“那与我有何相干？”当我幻想我的作品将取得的名声时，我自言自语他说：“很好，你的名声将超过果戈理、普希金、莎士比亚、莫里哀和世上的一切作家，——这有何神益？”我绝对无法回答。那些问题并不等待，我不得立即回答；否则，我就不能生活。

我感到脚下的大地消失了，我没有立锥之地，我生命的依托消失了，我没有生命的寄托……

当人们认为最完美的幸福包围着我的时候，这一切就发生了。我有一个善良、可爱、忠实的妻子，我有美丽的孩子，有一块很大的地产，不断地扩大，我没做任何努力。我受到邻居和朋友的尊敬，超过从前的任何时候，我受到陌生人的赞扬，我可以毫不自欺地认为自己名气很响。有了这一切，我并没有精神错乱，神经发狂，——相反，我完全能控制自己的思想和身体的机能，在我这般年纪的人，是极少见的：我的身体能在田野劳动、收割，不会落在农民的后面；我的思想能够连续工作八至十小时，从未经受过因紧张而产生的恶果。正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作出结论：我不能生活；我惧怕死亡，不得不欺骗自己，以免自杀。

我的思想状况是这样对我表述的：我的生命是某人对我玩的一个愚蠢而卑鄙的恶作剧。虽然我不承认“某人”是创造我的人，但是，有人把我送到了这个世界，这便是卑鄙而愚蠢的恶作剧。这样的思想自然地浮现在我的脑海里。

我情不自禁地想到，在某个地方有人正幸灾乐祸地俯瞰着我，蔑视我，我生活了三、四十年，身体和思想成长着，我学习着，发展着，现在，我的思想变强壮了，抵达了展现在我面前的生命顶峰，像一个十足的傻瓜那样站在顶峰上，洞烛了生命的空虚和未来的空虚。这正是那个人的玩笑——

有没有那个取笑我的人，于我无关紧要。我不能把任何明显的意义赋予一次行动或我的整个生命。这一切早已是众所周知的了。疾病和死亡迟早会折磨我的亲人和我，我们早已受到了折磨，我们将留下的，只有恶臭和蛆虫。不管我有何作为，也迟早会被人们遗忘，我自己也会丧失生命。我何苦忧虑这一切呢？人怎么能看不见那一点而生活呢，——真是令人吃惊！人只有在沉醉的时候，才能生活；一旦清醒，就会情不自禁地发现，一切都是骗局，而且还是愚蠢的骗局！坦率地说，这毫无滑稽和巧妙可言，而是十足的残忍和愚蠢。

很久以前，流传着一个东方的故事，一个旅行者在草原上被一只狂怒的野兽吓呆了。旅行者为了逃脱野兽，跳入了一口无水的井，然而，他在井底看见了一条龙，张开血盆大口，想吞噬他。这个不幸的人不敢爬出井口，否则会被狂怒的野兽吃掉，也不敢跳入井底，否则会被巨龙吞噬，他抓住井缝里生出的野灌木枝条，死死地抓住不放。他的手越来越无力，他感到不久就会向危险投降，那危险正在井口和井底等候着他；他仍然死死地抓住灌木，看见两只一黑一白的老鼠，绕着他抓住的灌木主枝画了一个均匀的圆圈，然后从各方啃噬。灌木随时都会断裂垮掉，他随时也会落入龙的巨口。旅行者目睹着这一切，深知必死无疑；他死死抓住灌木的时候，看到灌木的树叶上挂着几滴蜜汁，他把舌头伸过去，舔舐那些树叶。正是这样，我抓住生命的树枝，深知死亡的巨龙必然正等着我，想把我撕成碎片，我真不知道为什么我会陷入这样的苦难。我试图舔舐那常给我快乐的蜜汁；然而，现在它不再给我欢乐了，黑老鼠和白老鼠不分昼夜地啃啮我抓住的树枝。我清楚地看见了巨龙，蜜汁也不再甜蜜了。我只看见那虎视眈眈的巨龙和老鼠，我不能移开视线。这不是无稽之谈，而是真实可信、不可争辩、能够理解的真理。

以前生命中那些欢乐只是弥天大谎，虽曾抑制过对巨龙的恐惧，现在再也骗不了我了。不管人们怎么劝我，说：“你不能领悟生命的意义，不要思索，生活吧！”我做不到，因为我已经好久不能这样做了。我情不自禁地凝望白天和黑夜，它们飞逝着，将我引向死亡。我只看见这点，这是唯一的真

谛。万物都是谎言。

家庭的爱和作家的职业，这两滴蜜汁很早以前把我的视线引离了残酷的真谛，我曾经称它们为艺术，现在也不再甜蜜了。

“我的家庭——”我自言自语他说：“但是，我的家庭，我的妻子和孩子，他们也是人。他们也置身在和我完全相同的境况：他们必然在谎言中生活，或窥见那恐怖的真谛。他们为何要生存？我为何要爱他们，为何要保护他们、抚养他们、关心他们？是不是因为我的绝望，或单调的感觉？我爱他们，我就不能向他们隐瞒那真谛，——他们认识的每一步都通向这个真谛。这真谛就是死亡。”

“艺术、诗歌？”很久以来，人们一直赞扬我，在这种成功的影响下，我试图说服自己，即使死亡会降临，毁灭一切，毁灭我的勋绩和对此的回忆，那也值得追求；然而不久我就发现，这也是骗局。我深知，艺术是生命的装饰，是生命的诱惑。但是对于我，生命已失去了一切魅力。那么，我怎么能去引诱他人呢？只要我没有生活在我自己的生命里，那么，我就漂浮在一种陌生生命的波涛上，只要我相信生命的意义，尽管我无法表达，——诗歌和艺术中映现的对生命的每一种描绘就会赐给我快乐，我就会高兴地在艺术这面小镜子里凝望生命；但是，一旦我开始寻觅生命的意义，一旦我感觉到有必要生活在自己的真实生命里，那面镜子就变得无用、多余而荒谬了，就变成了我的痛苦。我不能再用镜中的幻象自慰，我看到的只是我那愚蠢而绝望的境况。只要我在心灵深处相信生命的意义，我就能自得其乐。那时候，聚光灯下的戏剧就会给我乐趣，——那是生命中或喜、或悲、或动人、或美丽、或恐怖的一切。但是，一旦我洞烛了生命的空虚和恐怖，那面小镜子里的戏剧就不再给我快乐了。一旦我看巨龙和啃啮我支住的老鼠，那一切甜美的蜜汁对于我就不再甜蜜了……

在探索生命的疑惑时，我经历的感觉，就像森林里的迷路人所经历的一样。

他来到一个空旷的地带，攀上一棵树，清楚地看见了前面那片无垠的旷野；同时，他也看不见一户人家，也不可能有；他返回了森林，返回了黑暗，他凝望着黑暗，那里也没有一户人家。

我在人类知识的森林里跌跌撞撞，踟蹰在数理科学和实验科学之间的旷野，我眼前露出了空旷的地平线，放眼望去，不可能有任何人家，我蹒跚在思辨科学的黑暗之间，那里，我走得越远，就陷入越深的黑暗，我终于相信，已经没有出路了，也不可能有。

我沉湎在知识的光明一面，才发现我只是把视线从疑问上移开了。不管展现在我面前的地平线多么诱人、多么空旷，不管沉浸在知识的无限里有多么诱人，我也醒悟了，这些科学越清楚，我就越不需要它们，它们就越没有解答我的疑惑。

“那么，”我对自己说：“科学坚持要认识的一切，我都通晓，但是，生命的意义这个问题没有答案。”我在思辨的领域里发现，尽管知识的目标就是解答我的问题，或者这么说，因为知识的目标就是解答我的问题，所以，除了我自己的答案以外，别无其它答案：“什么是生命的意义？”——“没有。”“我生命的未来如何？”——“一无所有。”“那存在的万物为何存在？我为何要生存？”——“因为它们存在。”

我向人类知识的一方面提问，我得到的无穷无尽的准确答案都是我不曾

问过的：那些答案是群星的化学结构、太阳向赫尔克里斯星座的运动、人种的起源、无限渺渺的形式、不可测量的以太粒子；我的疑问是生命的意义，而在知识领域里的答案总是：“你就是你的生命；你是瞬间即逝的、偶然的粒子团块。这些粒子的互相联系和变化就产生了那种你称为生命的东西。这种团块将会生存一段时间；然后，粒子的相互作用将停止，你的生命和一切疑惑就将结束。你是某种偶然凝聚的血球。这血球是骚动的。这血球的骚动就是生命。血球一旦溃散，一切骚动、一切疑惑就将结束。”这就是知识的清楚方面作出的解答，只要它遵循其原则，就不会作出别的解答。

这种答案似乎并未解答我的疑问。我想知道生命的意义，它却说生命是无限的粒子，这不仅毫无意义，而且还摧毁了一切可能存在的意义。

实验和精密科学思索那些朦胧的联系，它说生命的意义在于进化，在于和进化的合作，由于那些联系是朦胧而不精确的，所以不能算作答案。

知识的另一面是思辨的一面，只要它严格遵循其基本原则来直接回答这个问题，那么，无论何时何地，答案都是同一个：“世界是有限的，是莫测高深的。人类的生命是深不可测的‘一切’里的深不可测的部分……”

我在这种癫狂中生活了很长时间，这尤其是我们最开明、最博学的人的特征，不是在谈吐上，而是在行动上。令人欣慰的是，我对真正的劳工阶级怀有不可思议的、天生的爱，他们使我理解了他们，也使我发现，他们远非我们想象的那么愚蠢；令人欣慰的是，我虔诚地相信，我一无所知，我的最佳选择就是上吊，——我感到，假如我想生活，想理解生命的意义，我自然应该在那些逝去的或活着的芸芸众生里寻觅，他们的双肩承受着他们的生命和我们的生命；不是在那些丧失了生命的意义、渴望自杀的人群里寻觅。我回首凝视那些逝去的或活着的茫茫人海，——他们不是博学和富裕的人，而是纯朴的人，——于是，我发现了极大的差异。我发现，那些或生或死的芸芸众生并不符合我的分类，极少例外；我发现，我不能说他们不理解那个疑惑，因为，他们自问自答，清晰得令人吃惊。我也不能视他们为享乐主义者，他们的生命充满了贫困和苦难，没有欢乐可言。我更不能认为他们浑浑噩噩地消磨着他们那空虚的生命，因为他们体现着生命的一举一动，他们也体现着死亡。他们认为，自杀是最大的邪恶。如此看来，所有的人都懂得生命的意义，只有我否认它，蔑视它。理性的知识似乎并没有赋予生命意义，它排斥生命，芸芸众生、一切人类所赋予生命的意义栖息在一些受人蔑视的虚假知识里。

博学和智慧的人所拥有的知识，否决了生命的意义，然而，芸芸众生、一切人类在非理性的知识中洞烛了生命的意义。这非理性的知识就是信仰，但是，我还是会情不自禁地拒绝。那是三位一体的上帝，是六天的创造，是魔鬼和天使，只要我神智清明，我就不会相信这一切。

我的境遇糟透了。我深知，在理性知识的大道上，除了生命的消亡，我将一无所获；而那里，在信仰里，除了理性的消亡，我仍将一无所获，这同生命的消亡相比，更不能令人容忍。从理性的知识可以看出，生命就是邪恶，人们也深知这点，——要不要结束生命，取决于他们自己，他们依然活着，也会活下去，虽然很久的前我就洞烛了生命的空虚和邪恶，我也依然活着。从信仰可以看出，为了理解生命，我必须抛弃理性，而理性本身也需要一种意义。

这样就产生了一个矛盾，只有两种出路：或许我所说的理智远非我想象

的那么理智：或许那看似非理智的远非我想象的那么非理智。于是，我开始反思自己的一系列思想，那是关于理性知识的思想。

反思那一系列理性知识的思想时，我发现那是非常正确的。生命空虚的推论是不可避免的，然而，我发现了一个错误。那错误就是，我的推理不符合我的疑问。我的疑问是：“为什么我要生存？”即，“我那幻影般的、易毁灭的生命将产生什么纯真的、永不磨灭的精髓？在这个无限的世界里，我那有限生命的意义是什么？”为了解答这个疑问，我深深地思索了生命。

对一切潜在的生命疑惑的解答显然不能令我满意，因为，尽管我的疑问开始很简单，也有必要以无限阐释有限，或以有限阐释无限。

我问：“什么是超越时间、超越原因、超越空间的生命意义？”我的回答是：“在时间、原因、空间以内，什么是我生命的意义？”结果是，长时间的冥思冥想之后，我答道：“毫无意义。”

沉思的时候，我总是把有限等同于有限，把无限等同于无限，我别无它法，于是不可避免地产生了这样的结论：力量就是力量，物质就是物质，意志就是意志，无限就是无限，虚无就是虚无，——绝不会产生其它结论。

实际上，严格的科学知识摈弃一切源于信仰的知识，那种知识始于怀疑一切，就像笛卡尔所做的一样，在理性和实验的规律上重建一切，除了我得到的答案之外，科学知识并不能对生命的疑惑作出其它解答，——那是一个含糊不清的答案。起初，科学给我的似乎是一个明确的答案，——那是叔本华的答案：“生命毫无意义，生命是一种邪恶。”分析的时候，我才发现，这答案并不是明确的，这只是我的感觉所表达出来的。这种表述严格的答案。就像婆罗门、所罗门和叔本华所表述的一样，只是含糊不清的答案，或是一个恒等式，零等于零，生命是虚无。所以，哲学的知识下抹杀任何东西，只回答说，它不能解答这个疑问，对于哲学，这种解答仍是含糊不清的。

我一旦醒悟了这点，就会醒悟，在理性的知识里寻觅答案是不妥的，理性知识给我的答案只能表明，若以不同的方式提问，或许也能得到这个答案，但是，只有当无限和有限的联系被引入了这个问题时，才能获得。我深知，不管信仰给予的答案多么荒诞、多么无稽，那些答案也有长处，它们将无限和有限的联系引入了每一个答案，没有这种联系，便没有任何答案。

不管我怎么提问：“我该怎样生活呢？”答案总是：“遵循上帝的法则。”“我生命的真正结果是什么？”——“永远的痛苦或永远的狂喜。”“那死亡不能毁灭的意义是什么？”——“与无限的上帝融为一体，天国。”

在我看来，理性的知识似乎是唯一的知识，而在理性的知识之外，我必然会承认，一切众生都有另一种非理性的知识。那就是信仰，那是生命的寄托。

在我看来，信仰仍是非理性的，但是，我不得不承认，只有信仰回答了生命的疑问，所以，信仰是生命的寄托。

理性知识迫使我承认，生命毫无意义，——我的生命停滞了，我渴望毁灭自己。当我回首凝望人们，凝望一切人类，我发现人们正生活着，他们声称，他们深知生命的意义。我反顾自身：只要我领悟了生命的意义，我就活着。对于其他人、对于我，信仰赋予生命意义，信仰是生命的寄托。

我凝望异乡的人们，凝望那些同时代的人和逝去的人，我看见了同样的事情。自生命的伊始，哪里有生命，哪里的信仰就赐给人生命的寄托，信仰的主要特征在哪里都一样。

不管信仰的答案是什么，它的每一种答案都会将无限的意义赐予有限的人的生命，——那是痛苦、贫困和死亡所不能毁灭的意义。所以，我们只能在信仰中找到生命的意义和寄托。那么，什么是信仰呢？我深知，信仰不只是灵魂的踪迹，不是启示（这是对信仰征兆的唯一描绘），不是人与人的关系（首先应确定信仰，然后是上帝，而不是通过上帝来确定信仰），不只是同意“他”的所听所闻，信仰不是通常理解的那样，——信仰是人类生命意义的知识，所以，人们没有毁灭自己，而是活了下来。信仰是生命的力量。一个人活着，就有信仰。他若不相信应为某种理想而活，就不会活下去。不能洞烛那有限的幻影，他就会相信有限，洞烛了有限的幻影，他必相信无限。一个人没有信仰，就不能生存……

无限上帝的思想，心灵的神奇，尘寰人世与神的联系，心灵的和睦和生命、人类关于善恶的思想——这一切思想都隐伏在人类思想的无限里，没有这些思想，生命就不能存在，我也不能存在；但是，我抵制一切人类的一切辛劳，我希望按自己的方式，重新创造自己的崭新生命。

为了使芸芸众生能够生存，为了使他们能够继续生存，赋予生命意义，他们、那些芸芸众生，就应该拥有另一种真诚的信仰知识，不是因为我、所罗门、叔本华没有自杀，我们就相信信仰的生命，而是因为天下的众生曾经生存过，曾经把我们，我和所罗门，生在了生命的波涛上。

我开始在贫穷、纯朴和蒙昧的人们中设法结识有信仰的人：朝圣者、僧侣、异教徒和农民。茫茫人海之中，这些人的教义同我们那些伪信仰者宣称的基督教教义是一样的。基督教的真理也和许多迷信混淆在一起，不同的是：我们这个阶层的迷信纯属多余，没有和生命联系在一起，纯粹是一种伊壁鸠鲁式的享乐，而对于劳动大众中那些有信仰的人，他们的迷信已融入了他们的生命，没有这些迷信，那是不可设想的，——那是生命的必要条件。我仔细思索那些人的生命和信仰，越是冥思苦想，我就越相信，他们的信仰是真诚的，他们需要那种信仰，也只有那种信仰，才赋予生命意义，才是生命的寄托。在我们这个阶层，我看到人们没有信仰也能生存，一千个人里，几乎没有一个人声称他是有信仰的人，截然相反的是，在那些人里，一千个人中几乎没有一个不是有信仰的人。在我们这个阶层，我看到，我们的一切生命都消磨在懒惰、娱乐和生活的沉闷之中，截然相反的是，那些人的整个生命都是在艰苦的劳动中度过的，他们对生命感到满意。在我们这个阶层，我看到，人们因贫困和痛苦而反抗命运，埋怨命运，截然相反的是，那些人平静地接受疾病和悲哀，虔诚地相信，一切都是为了善，没有丝毫困惑和反抗。我们越聪明，我们对生命的意义就领悟得越少，我们就越能发现，我们的痛苦和死亡是一种恶劣的玩笑，截然相反的是，那些人生活、痛苦、走向死亡，宁静地领受苦难，欢乐地领受苦难。在我们这个阶层，平静的死亡、没有恐惧、没有绝望的死亡，极其罕见，截然相反的是，在大众之中，烦乱的死亡、反抗的死亡、没有欢乐的死亡，则极其罕见。他们丧失了一切，我和所罗门认为那一切是生命的唯一幸福，然而，他们却体验着无上的幸福，他们这种人多如恒河沙数。我极目四望。我思索茫茫人海中那些或生或死的生命，我看见了那些同样领悟了生命意义的人，他们懂得怎样生活和死亡，他们不是二个、三个、十个，他们是成百上千、成千上万、千千万万。他们的习惯、智力、文化和境况千差万别，他们迥异于我的无知，他们全部洞晓生命和死亡的意义，平静地劳动，承受着贫困和痛苦，他们生活，他们死亡，他们发

现的不是空虚，而是幸福。

我开始热爱那些人。我越是洞烛了他们的生命，洞烛了那些或生或死的人的生命，洞烛了我所见所闻的那些人的生命，我就越热爱他们，我就生活得更轻松。我就这样生活了两年，我的灵魂已发生了变化，那变化很久以前就开始了，那变化的荫芽永远隐伏在我的灵魂里。我身上发生的一切就是，富裕和博学圈子里的生活不仅使我憎恶，而且丧失了一切意义。我们的一切行动、思想、科学、艺术，——这一切都在一种新的光明中浮现在我面前。我发现，那一切纯粹是欲望的放纵，毫无意义；但是，一切劳动大众的生命、一切人类的生命，都创造着生命，携它们的真正意义浮现在我面前。我发现，那就是生命本身，赋予这种生命的意义是真谛，于是，我欣然领受了。

我回忆起那些信仰是怎样引起我的反感，是怎样显得空虚的，那时候，那些自称有信仰的人，其生命违背了他们的信仰；我回忆起那些信仰又是怎样吸引我，又是怎样显得理智的，那时候，我发现人们的生命与他们的信仰是和谐的；我领悟了：为什么那时候我摒弃那些信仰，认为它们毫无意义；为什么现在我又接受那些信仰，认为它们满盈着意义。我深知我犯了错误，也深知为什么会犯错误。我的错误，与其说是因为我的思想错误，不如说是因为我的生活很糟糕。我深知，与其说那是隐瞒真谛的思想错误，毋宁说那是异常条件下的生命本身，我在欲望的享乐和满足中消磨着生命。我深知，我的疑问和答案都是非常正确的，疑问是：什么是生命的意义；答案是：生命是邪恶。唯一的错误是，答案提到的只是我的生命，而我提到的则是芸芸众生的生命。我自问，我的生命是什么，答复是：生命是一种邪恶、一种荒诞，坦率他说，我的生命——纵欲的生命——是荒谬的、邪恶的，所以，“生命是一种邪恶、一种荒诞”的答复，只涉及我的生命，而不触及一切人类的生命。我领悟了后来在《福音书》里发现的真理，“人热爱黑暗，而不热爱光明，因为他们的劳动是邪恶的。一切做恶的人都憎恶光明，不走向光明，否则他们的劳动会遭到谴责。”我发现，要理解生命的意义，首先生命不应是空虚和邪恶的，这样，我们才能用理智来阐释。我深知为什么我围绕着这个如此明显的真理徘徊了那么久，我深知，一个人若想思索生命，探讨生命，他就应该去思索和探讨那样的生命，而不是一些生命的寄生虫的生命。那个真理就像二加二等于四一样真实，但是我不承认，因为，承认二加二等于四，就是承认我很邪恶；感觉到自己的善良，对于我来说，比二加二等于四更重要，更必要。我开始热爱善良的人们，我憎恨自己，承认那个真理。现在，一切都昭然若揭了。

一只鸟天生就会飞翔、觅食、筑巢，我凝望着小鸟的一切动作，我在它的欢乐中感到怕然。一只山羊、一只野兔、一只狼天生就会吃食，天生就会喂养它们的家庭，当它们这样做的时候，我就感到确信，它们很幸福，它们的生命是合理生命。那么，一个人该做什么呢？他也应该像动物那样，谋求生计，不同的是，单独行动，他就会消亡；他必须为大家谋幸福，而不为自己，当他这么做的时候，我就确信，他是幸福的，他的生命是理性的生命。

游戏的心灵

桑塔亚纳

田智、王强 译

游戏的心灵

只要双亲和保姆、只要人类的博爱挡开孩子们生命的危险，孩子们就可以游戏：他们那无忧无虑的幼小心灵就可以沉浸在幻想的冒险之中。游戏便是清醒的梦幻；游戏保持着神奇的才能，神话便诞生在她的怀抱里，这一才能用幻想代替事实，实际的感觉没有丝毫的晦暗与混乱。漫游的直觉和偶然的联想激励着你，你将创造出欢乐或恐怖的游戏，以可耻的两面派手法，将它们视为真实，那是你仍然注视和遵循的真实：你将突然满怀激情，侃侃而谈，或在悲惨的危境中喘息，一切都是为了娱乐，确切地说，是出于灵魂那可怖的强制性美德；这梦幻是穿插的游戏，或是清醒梦幻的游戏，将昭示你那沉思的心灵，倘若不是永远有益于道德，不是永远连贯一致，至少这创造的新颖是毋庸置疑的。在梦境的主题中，在孩子们的虚构中，那是多么鲜明的幻象、多么敏感的激情、多么戏剧性的转折啊！你仿佛精心地口述、撰著你的小说，抛弃、预见、感觉那将临的变革，必有事件来表现它：然而，一切仿佛都是一种深邃的命运口述给你、强加于你的，是自然的天赐，你没有术语表达那自然的作用，你只能称之为灵感或命运。在这游戏或梦境中，我们常常犹豫不决；我们选取事实的一种解释；我们虚构情节，扩大或变幻舞台背景，以迎迓将临的奇迹，我们已朦胧地感觉到了：我们那优美而绝妙的谈吐极为真诚。在这一切里，我们没有表现我们那清醒的感觉：相反，我们仿佛蔑视它们，试图展示我们和我们的原貌有多么不同，唉，那是轻而易举而又令人悦然的差异。整个世界自由了、丰富了；它未臻完善，与完善相去天渊；在慎重而长寿的生命里，真实的世界就胜于梦幻、艺术、游戏、宗教和乌托邦那五彩缤纷的浑沌：然而，我们残忍地陶醉于嘲笑自然，呼唤那深藏的可能性的深邃浑沌。我们渴望假日，我们酷爱仲夏的逃学；我们就像罢工的男店员，关闭了道德、生意和逼真的商店。虎视眈眈的猫离去了，老鼠外游：我们不会称我们的活动为老鼠的惶奔或啃啮。但是，这一切愚蠢的逃跑冲动正是我们自己的冲动；在一种意义上，比它们摧毁的理智自我真诚，理性的自我是一种面具，是它拿腔作势地扮演的一个人物，似悦人耳目。那些疯狂的片断没有强制的一致性，没有蓄意的抑制，亦没有可以遵奉的隐秘！然而，自发的推理和戏剧性的虚构仍是丰富的。我们在心灵的老古玩店里漫游，那里，布满尘土的珍宝展现在我们面前，仿佛我们是轻信的外行：我们正规定着幻想的价值，讲述着一切神奇的故事。人类撒谎的才能无穷无尽，尤其是自欺。我警告读者，独白是一切创作形式中最不可信的。

在某种程度上，当理性的生命意外阵临，我们灵魂那幻想的生命亦不会窒息；相反，幻想的车间一如既往地忙碌着，不只在表面的虚饰下忙碌，如白日那无影无踪的闪烁群星，也为我们提供日光织锦的一切经纬。幻想——感觉的创造性反应——提供了我们感觉的一切禀赋；幻想也提供了我们一切思想的运动和形式，除非“比较”或“调整”将它们召回书中，使之一致，

涉及某些隐秘的问题。

孩子比成人贪玩，或似乎比成人贪玩，因为他们很健谈，几乎无所事事；他们不以幻想为羞，他们有时间，也有兴趣沉迷于那些幻想。他们能够重叙他们所见的一切，认为那是从未见过的东西，这种重复是天生的，不知所措的时候，他们就会焦急地问：“那是什么呀？”仿佛他们的眼睛不比长辈看得清楚。但是，孩子们不是经验主义者；他们渴望理解，渴望认识事物的真，而非浮表：他们渴望知道，他们的梦幻应该将什么增补到感觉的材料里，以润色故事，熟悉整个故事。游戏中，他们已有编织故事的想法，他们早已完成了增补和替换。他们会说：“让我们做游戏吧，这小棍是爸爸，这小球是妈妈，这火柴盒是汽车，翻车的时候，妈妈先滚了出来，救了爸爸的性命，他摔在妈妈身上，没有受伤——当然，她也不可能受伤。”这些象征并不太相似，这些事情也非现实的；但是，共性极少的事情在精神里同化，这种同化亦是语言和感觉的重要条件。没有这种同化，我们将永远是经验主义者、或者白痴。自然里，万物都不是它的感觉实体，倘若它是实质的、终极的、就能证明它的行为：若能解释万物行动的方式，就只能以秘密过程的网络解释，感觉实体只是我们经验或语言的象征。在这种伪装和承认的狂欢中，心灵感到悠游自在，因为她的生命在外表之下流泛；理性的谈话和幻象的溪流之予她，就像舞台效果和演员的朗诵之于剧作家——非常令人失望，非常陌生：在那种水准上，莫名其妙是正常的。在假装看见我们的动作和感情融为一体之前，我们必须沉入潜上，沉入那生长冲动的网，那是我们生命的根柢（从外部归类，我们就称为激情）。神志清明的人和科学在我们感觉的迷宫里找到的线索，来源于梦境；我们将个别归于幽灵般的道德单位，像一个人，或归于一种模糊的负有攸归的动机——在某种预兆前惊跳，那是这问题最终归宿的预兆；在其中找到一切归宿的理由。倘若像经验哲学家假设的那样，感觉的幻象是终极的事实，他们就绝不允许任何连贯、同化、重复或法则去代替。然而，我们的幻象不是重要的事实；那只是孩子们游戏中的小棍和小球。游戏中，当我们说，小棍是爸爸，小球是妈妈，我们并不是说：我们正沉湎于一种含糊的“生存”意义，那是哲学家们极少怀疑的（始于汉姆莱特）。“小棍是爸爸”，表达的是替换，而非同化。游戏的心灵比洛克和黑洛尔的体系所表现的沉思的意识更有辨别力，心灵决定，小棍将是理想的爸爸，虽然实际上稍瘦，小球将是正式的妈妈，虽然感觉上稍圆；这时候，心灵绝不迷惘、绝不困惑。冲动的精神毫不犹豫地做出这样的含糊之举，那是它生命的依傍，倘若精神停止为真正的存在汲取貌似的东西，它就会变成十足的疯子和白痴。心灵最初的感觉是信号：感觉中浮现的纯粹幻象，不是真实的——神志清明的心灵里，没有任何东西是真实的：视精神的存在为真实，便不能理解它们，那是愚笨之人。一个健康、机灵的孩子，不是小心谨慎、矫揉造作的经验主义者，他能毫无困难地视幻象为理想，说彼即是此，这两种天性在语言上同化，逻辑上并不混乱，在随后的戏剧和游戏的变幻中，形影相随：一切欢乐便在于此：小棍将使爸爸的举止遵奉小棍的风度，小球蜕变成妈妈，将把温柔母亲的一切尊严和慈爱赋予小球。勿须多么聪明，就能将小棍砍为碎片，发现其物质是什么，勿须聪明，就可以执着他说，爸爸就是爸爸，逻辑上绝非它物：幻象永远让位于其它幻象，万物变幻为它物。思想的艺术就在于，事先聪明地完成这种替换，或使遥远的事实和谐一致。倘若幻象是真实，就像理想主义者试图让自己信服的那样，那么，我们只需注视它

们的成长，观察、理解自然最深邃的奥秘：但幻象只是符号，能阐释符号的人，多么幸福啊！

认识幻象是什么符号之前，应该先认识到幻象是符号；倘若人的精神只是纯粹的灵魂，而非自然母亲的孩子，那么，这就将成为不可思议的玄虚。有些哲学家并不孝敬他们的灵魂母亲，他们推理，仿佛他们是纯粹的灵魂，他们丧失了过渡知识的奥秘，那知识是肉体相互影响的灵魂表现。人的灵魂是肉体的灵魂，思想拜访着肉体的灵魂；其基本的范畴是行动和激情方式的再现，这行动和激情是生活在危机四伏的物质世界里的动物所特有的。不是说，精神本身不是纯粹的灵魂机能，其术语和幻象不是纯粹的理想存在（它们本身是可以理解的，诗人和逻辑学家阅读它们，就会轻而易举地发现）：而是说，它们是“灵魂”的象征，而非引人入胜的画面：她反应，她亦观察；她、或者她转化成的理智，开始在美学上思索、在逻辑上分析那重要幻象的形式之前，她就在实际上理解了——即，她知道如何反应。这些符号有内在的形式，是以后会注意到的美学实在：但是，它们的实在属于实体的王国。这个王国里，有的永远为真，有的永远为谬。例如，它可以是一条绿色的龙，生着金色的龙爪；它若是生着紫色翼翅的天使，那将是永远的错误。但是，在医生看来，对于亲眼目睹龙的人，龙或许是消化不良的象征，天使则是饮食不足的象征：就像毒蛇和粉红色老鼠是震颤性谵妄一样；这些实在便借此深入自然的世界，就像某个时刻灵魂生命召唤的梦幻对象。

这些自然的象征不是范畴，在先前那清楚的、它们所象征的东西面前，创造它们，并不是特意让它们成为象征，范畴是虚假的；它们欲隐瞒、藏匿更多的知识，远超过它们传达的知识；欲以表现的手法娱悦众人，仿佛它们是真实的客体，这样，人们就不会怀疑幕后还有一个客体，最多也只是暗中猜测。相反，自然的象征是发现的要素，是知识的肇端；它们所要表达的，我们一无所知，只知道，它们的象征会逐渐创造出一种思想。它们不像范畴一样，隐藏其客体，而是像报道一样，揭示客体。哲学家谈论典型的知识时，有时候他们仿佛幻想着自然像一个拙劣的诗人，他发明了字谜，迷惑了思想；他们若是聪明的话，或许会看透那层面纱，获得最后的欢乐，欢快地对自己说：“我我到了！其他人都被表象欺骗了，我享有奇迹般的天赋，可以抛开表象，推测表象的真正意义！”换言之，他们认为，感觉的语言是一张外来象形文字的网，最初我们只将它幻想成自然那异教面容上的华丽装饰；但是后来，在一些游方传教士的指导下，我们吃惊地发现，那也是隐秘之物的象征，也是未曾梦想到的事物的象征——那是创造它们的法老的生命和功绩。当然，我们的感觉或许是这种虚假的象征，当一个像贝克莱一样的哲学家年及二十三岁的时候，人们或许会要求他回答，迄今为止，我们那漫长岁月中的经历真正意味着什么，尽管没有任何人怀疑；这一切，不是不可能的。这不是不可能的，但这是愚蠢的：每个有感觉的人都能领悟，感觉的象征手法是一种截然不同的方法。孩子哭泣的时候，哭泣就是象征；它表现的，不是内在的音乐或非音乐的声音，而是悲痛、危险、对母亲关怀的渴望：这种表现包含着对危险根源与形式的承认，对悲痛原因的承认，例如，跌倒、黑暗、孤独、饥饿。潮湿、针刺，在自然的世界里，孩子们便面对着这一切。母亲不需要传教士从遥远的国度跑来告诉她，这就是孩子哭泣的意思，孩子的哭泣并不是天国的音乐。她凭本能知道，这哭泣是一个征兆——那是一种呼唤；她只得凭感觉注视那哭声传来的方向，看看发生了什么事。实际上，是发生

了什么事，这就是孩子哭泣的原因，就是那哭声呼唤母亲的原因，这是自然的预先安排和准备，借以去除那疾苦。因此，起初人们对哭声意思的理解就胜于对哭声的理解：就像未受教育的人一样，他们对自己言语意义的理解，胜过在哲学上、听觉上对其本质的认识。

于是，隐秘的事物通过原始的感觉传给了动物，然后，思索才揭示出某种直接的东西，这便是那信息的媒介。注意就是心神紧张；那是期望，最初浮现在动物脑里的，只是危险或机会所潜在的方向。每一种感觉都像枪声、或举臂猛击的场面。为了认识到一种信号对于动物意味着某种隐秘，就必须先有那种隐秘的体验，这样的假设是迂腐的弥天大谎：那就是哲学家创立知识的方式，他们的体系证明，知识并不存在。然而，大自然丝毫不关心逻辑学家所谓的可能与否、可理解与否。她游荡着（据最令人信服的逻辑，这是不可能为），她成长着（据抽象的谈话，这是不可理解的）。她也思想，对于哲学家，这是神秘的。她预言未来，准备迎接未来，——对于出自经验的理解，这又是神秘的，这种理解只有刚刚逝去的材料，只有涨潮时刚刚退落的潮水。然而，在自然看来，期望就象记忆一样轻松：却更有用：因为，生命若将持续存在，器官就必须预先适应其神秘的功能；动物的脑子更可能幻想整个未来，而不是特定的昔日，没有预先的适应，没有其中的期望：生命就不能存在；因为，在经验的实际进程中，几乎没有时间学习应付环境。实际上，因准更深；纵然有足够的时间接受教育，也没有接受教育的能力，也没有适应的倾向，除非早就有了这种适应，能够敏锐地感觉到事物隐伏的方向和向我们袭来的方向，采取适当的行动，或开门相迎，或拒之千里。预先适应的器官包括预先受警告的大脑（至少，在某种程度上如此）；尽管经验主义者成见颇深，认识未来，认识未知，是完全可能的，——在后者中，“过去，也是一例。我们甚至还可以说：未知才是唯一可能的知识对象，对已知的直觉并非严格的知识，只是梦幻和沉恩。直觉中的实体虽永远不存在，但是，当这些观念的术语只被当作信号，被视为它们表现的某种实体的表现，知识就诞生了。

象征，是已知的感觉实体，不是虚假的虚饰，不像虚假的范畴那样，是多余的知识，在那种范畴中，关于对象的忠实而清楚的描述，唾手可得，也更利于科学的一切日的。一个范畴是一次多余的困惑，就像庭院里的迷宫：那是作茧自缚。但是，精神那天生的象征手法，就像富有灵感的诗人，以最真挚、最深刻的方式，以自己的语言和韵律，努力表现他那命运的重荷。这种直接的表现另一种情况下，则是纯粹的未知；在象征增多、变得更精确之前，我们会怀疑那实体是什么，这胜于我们对象征的记录和暗示的怀疑。象征的感觉特征，就像语言可听的特征一样，只适合象征，不适合它们的实体：实体的本质仍然未定。象征浮现出来，不是对它们所表现的东西的模仿或直觉，它们的繁生，是为了它们那美妙的理由：感觉是幻想的鲜花。象征任意而超然，就像小小的梦，在其它的繁花中飘动，按照其遗传关系，同这个或那个事实牵系在一起，否则就可以描绘了；那里，它们变成了它的象征，以供沉思，最初，它们就是那些事情的标志，象征的诞生这种神力，使象征成为它条件的标志。感觉的象征手法包含着各种类似的象征，由于人们对这些象征的感觉各异，所以这种感觉的象征手法本质上就是易变的；象征不知不觉地变换了，或与它片刻暗示的这种或那种幻象一致，或与这种或那种事情一致，在某人的经历中，它或许会象征这些事情。“二十四只黑鸟烤成一

只饼”，这便是白日梦产主的概念的信号；它发展的时候，就戏剧性地发展，幻想不可抗拒地加入了，“打开这只饼，群鸟就开始歌唱。”梦，越来越复杂，做梦的人对自己说：“那多快活！”不久，梦的幕后，机械咔嚓作响（场景的幕后，总有机械），灵感退落，舒服地沉落在更世俗的幻象里，沉落在音乐的结尾里：“现在，那岂不是摆设在国王面前的佳肴？”

友谊

就我所知：爱情和友谊的关系是销魂夺魄、启迪人心的主题，对它从未有过出色的探讨。古人是友谊的大师，也是爱情的新手。他们或视爱情为动物的发淫和繁殖，想象贫乏，没有灵魂的升华；或变爱情为理论上那无边无垠、神圣非凡的影响，为实际上的放荡不羁。为了将人性和崇高赋与这神圣的疯狂，他们将爱情引入了友谊，而爱情并不属于友谊。

在现代，爱的情感和文学得到了阔大的发展、超绝的发展，友谊则丧失了其古代的价值，它那英雄的风采亦陈腐不堪了。但是，我以为，友谊那生命的根，深植于人类社会，像爱情的根一样，颇值得浇灌。哪里有超越家庭的合作，自然就在那里播撒友谊的种子：同龄人自发地互相帮助时，友谊的生命就已潜在了。哺乳动物的这种合作，或许初次出现在战争里：我说哺乳动物，是因为蚂蚁和蜜蜂的合作、群鸟飞翔的谐和，迷惑了我的阐释能力。两个男人或两个女人若是齐心奋战（倘若发生了这种事情），他们行动的原则若是自觉的，那么，他们的行动就是友谊。赫拉克利特说，战争是万物之母：说爱情是万物之母，就更精彩了；但是，若说友谊是万物之母，他的这种怪论仿佛才是绝妙的。在战争或困境中，人需要伙伴；找到了伙伴，他就开始幻想一个改头换面的自我，那是天性的部分，那天性不只是一种客体、一种黑暗的力量；一个相似的心灵赋予它以生命。

家庭里岂没有相似的心灵？岂没有兄弟之爱么？当然，草堆中，小猫在相互的身上自信地爬行。然而，小猫的亲昵不是友谊，小猫完全漠视其它猫，只视为垫子。年轻的暴君扩张着他的统治；他言必称我，贪婪而奢侈，他残酷无情，他亦欺骗戏弄。在兄弟之爱中，家庭的本能、习惯和共同的利益矫正了这种利己主义。孩子们受到训练，举止一致，行动一致，他们的习惯和情感富有感染力；他们会同时齐哭齐笑，不知道为什么。他们之中，不知不觉地建立起一种群体的一致、道德的一致，以后，他们的个性就将反抗这一切。这里，我们有发育于温床的家庭纽带，它与友谊截然相反，常常敌视友谊，友谊属于野外的生命，那时候，你的羽毛已丰，开始亲自探索世界，发现你自己的朋友。这就像外婚。它迥异于那乏味的兄弟之爱、姐妹之爱，那种爱属于孤儿院里那怯弱的孩子们，他们的衣着千篇一律，他们手挽着手，两两并行，几乎不能分辨他们。

我还是承认，兄弟之爱也能清楚可辨，那时，兄弟之爱就是父性和孝顺感情的延伸，我曾经目睹过许多感人的事例，尤其是大哥哥和小弟弟之间的感情。大哥哥扮演着爸爸：他承担着责任；他不能让弟弟被车撞倒；他要牵牵弟弟的手，那可怜的孩子精疲力尽、昏昏欲睡，哥哥就要将他背在背上。这是温柔的一课，人们也更乐于接受，这毕竟是一场游戏。你们扮演着父母：这几乎像玩骑马那么好玩。小弟弟一言不发，他正欢度假日。他比平常活泼，由信任母亲而信任大哥哥，大哥哥与他更亲密，但仍是权威：这新

鲜而自愿的信任、对同伴的尊重，其实就是友谊。但是，这只是演习：兄弟互爱，却没有互相选择，他们仍结合在家庭的纽带里。

那么，友谊实质上是野外的纽带、公开的纽带，既不摆脱家庭，也不想建立新的家庭。友谊的养料是冒险和发现：友谊的情感是逃学的情感，纵然没有危险，亦是自由而大胆地生活的情感。同兄弟之爱相比，友谊显然是挑选的、个人的、排他的：这方面，友谊酷似爱的激情。友谊和爱情激发了幻想，兄弟之爱则不然。友谊中，激发幻想的，不是友谊，而堕入爱河的时候，获得爱的回报，整个世界就无关紧要了，世界只是一个入侵者。世界，盈满了友人的幻想，就像演戏的场景、判断的对象：朋友本人从茫茫人海中脱颖而出，因为他的行动和思想方式、他对他人他物的感情，卓然而悦人。友谊是悠闲漫游的两个灵魂的结合，他们偶然相遇，互相寒暄，互相称颂，但仍然悠游自在。

我说的灵魂，超越了精神，我说的结合，超越了协和。让我再说一次，友谊是生命和生物，精神的投合，可以不知友谊，不关心友谊；人，在社会上、经济上合作，可以下结合，就像两国在持久的战争中合作一样。尼古拉·尼科比学校里的男孩互相合作，管理学校，也许他们互相憎恨，就像他们憎恨学校和校长一样。政治通常如此，正是合作将道德和人的尊严赋予古代的小城、赋予友谊基础之上的俱乐部，现代的国家、工业的体系、一切社团，绝对没有这种尊严。这里，意外、竞争、竞赛、公共需要、秘密的收益，是一切的基础。宗派、党派、联盟数不胜数，但没有友谊，没有人自发而纯洁地选择生命中的伴侣。

两个陌生人加入同一宗教团体，纵然自发地选择了同样的生活，亦不是友谊，亦未产生友谊；他们将共度那种生命，但没有相互选择。一种执着而隐秘的意图将他们集合起来，不是生命的一致、个人的一致：他们心事重重、各怀隐私、疑难；或许他们互为典范，给予一种共同的支柱：就像唱赞美诗；但是，人们冷淡漠然、动机昭然、互换伙伴。友谊：就像爱情，这游戏必有创始人；游戏不应预先撰写，让每个人朗诵。在冒险和发现、欢笑和品评时交换意见，已成为比一切隐秘对象更悠闲、更珍贵的游戏。

朋友之间，性格、见解或许迥异，但是，他们的幻想、同感必能跨越鸿沟；他们必感觉到，各存异议、性情各异，确实可能。朋友之间，仿佛各自扮演着自己的一切角色。这正是命运所禁止的。可见，危急时刻，需要人那深藏的机智，朋友必须共同行动。反道悖行，他们的友谊就化为虚幻。你的兄弟可以是敌人，你的朋友绝不能是敌人。同一血缘可以流入互相竞争的生命：但是，相互的理解和信任是表现天生和谐的结果。我以为，爱情和友谊中出现的失望和疏远，与其说是出于虚假的感觉和感情，毋宁说是出于虚假的期望。本能的同感有一个真诚的基础，但那个基础是易交的生命。倘若以后在其它环境中，肥沃的土地变贫瘠了，倘若浇灌的溪流停止流泛，也不能取消从前的鲜花之存在。爱情和友谊中，那“永远”的耿耿誓言，遭受着。永远”一词所潜藏的含糊意义的折磨。将它理解为永恒，你就是傻瓜。没有任何事实、没有任何感情，能保证自身的永恒；更谈不上条件极高、瞬息万变、极其偶然的情感，如两个不安灵魂的结合。“永远”若能表明本能永不磨灭，纵然在这里，本能也不会受这保证的欺骗；它的呼唤，像爱情和友谊的呼唤那么深沉、那么清朗，不是呼唤未来的时光，而是呼唤永不磨灭的真。说这种感情、这种信念永不变幻，实是谦逊、高尚、深切之举：当然，当你

亡故了，他人就再也感觉不到你的感情了；当你的感情死了，你其他幸存的情感也再感觉不到你的感情了。你若是聪朋，你就该说，你的心灵与那种感情、那种信念永不分离，在那种感情、那种信念中，你从未像这次那么真实，就这么一次。这时，死亡随时会降临，死亡不能毁灭你信念和感情里的忠诚。死亡不能毁灭你的誓爱，是自然的序言，其根必深植于生命和道德的体系；爱，创建家庭，成为老人对青年、强者对弱者的权威和仁爱，实现了它那神秘的作用。为了友谊，野蛮人饮血盟誓，古代哲学家说，朋友之间，必一切如一，这样，友谊便物质化了。“水恒的友谊”，这灵魂的誓言表现了心灵的结合，变成了政治的契约，就像爱情变成了婚姻；共有的情感、情趣、悠闲的娱乐，变成了共有共享的世俗商品。若是实现了这种共有，必会毁灭友谊，变友谊为可憎的职责、永恒的敌意源泉。自由，是友谊的实质，不对自由天空下的事物承担责任。朋友，自然会帮助患难中的朋友，就像基督徒，若能帮助他人，也会尽力帮助；但是，这是友谊的障碍和威胁。受恩的人成了受庇护的人，施恩的人成了庇护的人。在某些情况下，这种关系是正常的，然而，那不是朋友问的高尚关系。至于一切共有，那只是浮华的虚饰。我想，妻子总不能和称心的友人共青；没有祖父祖母收养亡友的孩子，那真挚的友人就将收养他们，这是特殊的仁爱，而非他和亡友之间真挚友谊的明证。这或许是他们友谊的偶然结果，例如，生者早已喜爱亡友的孩子，孩子们亦喜爱他；然而，我谈的是作为情感的友谊的特征，而非友谊在尘世的偶然结果，这种偶然结果在不同的社会阶段各不相同。

友谊，没有妒忌、专横和独占的欲望，友谊的精髓，就是自由心灵的和谐。这种和谐不能延伸到整个心灵，永不延伸到整个生命。生物体的各部分协调一致、不可分离：这不是友谊，而是身体的相互依赖。友谊的福祉之一就是，友谊让我们超越了肉体的义务。由此可见，我们生命中的一切物质的、偶然的、部分，必预先假定，自动地发展，然后友谊才出现：友谊干预那基本的顺序，是反常的。问题不是友谊在尘世能有什么结果，而是世上的什么力量能维持友谊、或阻碍友谊。友谊本身即是善。带来友谊的力量，将有其他的发展，也将带来其他的善恶；但是，我们不能用那些结果责难友谊。友谊属于灵魂，是自由的天空。友谊没有结果。哲学的错误之一，就是以自由为目标，自由，是完善组织的结果。问题就在于：我们要这样组织，以获自由。自然应该为我们效力，不是那种不存在的叫做自由的力量，我们的生理人和心理人是自然的部分，只要他们力所能及，他们就为我们的灵魂效力。

一个对生意终日警醒的人，晚上习惯地端详妻子，阅读报纸，这使他昏昏欲睡，友谊对于他，仿佛就是对乳臭未干的青春时代的回忆。他有生意中的伙伴、政治上的同僚：在某些自由的、非正式的事情上，同僚或伙伴若发现他们有着强烈的同感，这种合作就将发展为友谊；但是，这不可能。非正式的事情（假设那是娱乐或宗教）只能使他们与其他事情中的人们结为伙伴和同僚。对事的兴趣愈大，对人的兴趣就愈小。身遭船难的两个人划着同一条小船，他们的心境绝不悠闲、绝不欢乐；他们会讨论，是划船好，还是漂流好；是划向陆地，还是遵循平常的航线；以及这一切的航向。或许他们各有所思。这么漫长地漂流下去，很可能他们都会暗中思忖，对方毫无用处、令人厌倦，消耗了过多的淡水和食物，他若是落水，真是天赐的幸事。

被迫的冒险并不比被迫的结合更能促进友谊。然而，这正是两国友谊的特征。这表明，此刻他们被迫合作，他们对第三个对手的惧怕和憎恨，远远

超过了他们互相的惧怕和憎恨。

仁慈和博爱的良心依然存在，将会波及一切生命，但只能在特定的人性标准终止以后，人，也有一种特殊的灵魂生命，至少会降临在他身体的癖好和力量中；良心，属于这灵魂的生命；陌生人、敌人、受苦和贫穷的人，贫因而窘迫，这时候，良心若是苏醒了，那就是仁爱。当仁爱不再是基督教和禁欲主义的仁爱，当普天共存的仁爱被归因于某种安慰和伦理的特殊标准，在某种程度上，博爱就是基督教仁爱的派生。博爱主义者就像传教士，对于他想结交的民众，是永远的敌人，因为，他的幻想，不足以同情民众的正当需要；他的谦卑，不足以尊重他们，视他们为自己的人。傲慢、狂热、好管闲事、威严亦会伪装成仁慈。

善良的根，深植在家庭里。母亲的心，有时会情不自禁地错把其他孩子当成自己的孩子；每个人都会感觉到婴儿的呼唤，这种善良最初或许是民族永存的条件。这种生物的温柔倘若在家里流露不多，就会对其他对象流露。小女孩不能容忍遗忘她的娃娃玩具，多愁善感的人想到原始人的悲惨生活，想到家乡的穷人肮脏不堪、营养不良、声名狼藉，他亦难以忍受。经济的头脑就像女管家的头脑，不能容忍邪恶的法律和武装的冲突所造成的混乱和浪费。家庭主妇若有慈母般的心和经济的头脑，就令人钦佩了，但对于政治家，这是不祥的。他希望拯救穷人，让他们成为劳动者，提高他们的生产性，减少他们的革命性，他希望开化野蛮人，让他们为国内制造商和外国贸易创造一个新的市场。他的面容善如菩萨，他的生意和使命却摧毁了本国的文明，他的仁慈腐化了国民，消灭了国民。他是人类的敌人，他把他们变成了自己艺术的原材料，按他的方式统一他们，让整个世界说他的语言，思索他的思想，购买他的商品。人类绝不需要这一切，亦不喜欢这一切。他不是人类的朋友，他们的所需、他们的所爱，他毫不关心，他甚至想不到这些；他称赞自己的无能，视为超然的美德。所以，他广施仁爱，废寝忘食地帮助他们像他那样成长，帮助他们消失。

好战的宗教中，就有这种侵略的自我主义；这不是仁爱，而是合作的热情。传教士亦有仁爱；但是，正如天主教教会所言，这是超自然的美德：即，它将自然的爱变成了灵魂的德行。我说的“灵魂”是什么呢？这里，我是说，仁爱不是爱情和友谊所固有的，仁爱需要富有幻想的理性的干预，借这种理性，我们摆脱了偶然的人物和事件，感觉到一切境遇中一切人同样的存在。富有幻想的理性迥异于我赋予政治家的一切特征：幻想的理性和谐于一切意志，并不唆使任何意志。幻想的理性不激发冒险精神，亦不刺激冒险精神，它只习惯于尊重一切，习惯于自己否认、放弃违逆意志的一切，或违逆自然意志、或违逆上帝意志的一切，倘若你喜欢这么说。仁爱便是纯洁无瑕、启迪人心的爱。慈善家解除痛苦，不强加新的重荷，他们治病救人的时候，他们的劳动就是仁爱，但是，他那建设性的志向绝非仁爱。它偕繁杂的幻象流溢，惹起了新的多余的冲突，冲突中，仁爱又将带来理解与和平。

旅行的哲理

有谁思考过旅行的哲理？也许值得想一想。生活不就是一个运动、一次去异国他乡的旅行吗？再者，运动这个动物特有的本领也许正是它们聪明的根本所在。植物被根可悲地插入地下，命里注定只会像水蛭一样随便吸取一

些恰好飘到他们扎根地方的养料。也许附近就有一片肥沃的土壤，也许不远就有一个更加阴凉或是更加明媚的角落，但是他们动不得，更没有眼睛去看，也无法靠脑子去想邻居那令人羡慕而自己被命运剥夺的舒适生活。至多植物的种子被风或埋头于自己的事情的昆虫带到那个条件更好的地方，植物的迁徙就是在一个地方灭种，再在另一个地方生根。而对于每一棵植物来说，要未在这里生长，要未死掉，就是这样。如果没有风的帮助，它们的四肢部动不了。它们随着太阳扭动，把身体拉长又弯曲，脚下却一步也挪动不了。它们沉睡的灵魂大概只能感受到机体的变化，普遍的湿热的影响，某个部位结苞开花的压力以及在阳光下沐浴、在清风中摇曳的悠闲自在。它们对于作用在身上的外力不加区分与限制，只是在时间里忍耐，在空间中扩展。他们不可能注意身体以外的事物，只会像不自觉的个人主义者那样，以自身为宇宙。即便被迫接受一个也许对于它们有长久利益的新姿态，一旦外力消失，它们便又直起腰来。相反粗鲁的外力却司“能使它们驼了背，好像在暴君的蔑视与恐吓下永远卑躬屈节一样。排成一行的树木一律向背风方向倾斜，好像行列中的木呆呆的士兵，又像无一例外指向虚无的雕塑。身体弯曲了也许倒是福气，使得它们能舒舒服服地对付风暴，暂时忘记完美的存在。要不是新生的小苗具有正直成长的倾向，我真要以为扭曲就是它们正当的理想，因而也不再是扭曲了呢！正如在人间，当邪恶变成法律时，它们就自然而然地成为世俗的美德，并在高傲和传统的帮助下，披挂上漂亮、坚韧以及刚强的外表，但如果放开眼光去考察一下那被扭曲的本原，那么它们终究是丑陋的、可悲的。罪恶就是罪恶，尽管是原罪；不幸就是不幸，只要那纯真的心灵还在刁俗的硬壳里颤栗，还在忍受自称拯救它的道德的摧残。

从植物到动物的变化是最彻底的革命，它简直把一切都倒了个个。高处的枝条垂下来碰到地面，变成了手趾和脚趾，根被拔了出未，揉成一团，变成了猪鼻，长了舌头，拱出鼻子，为的是寻找食物。这样在植物上下、内外的运动之上，又增加了动物的前后运动，尤其方便旅行，因为这个动物现在要在那只捕捉远处飘来的气味的鼻子的引钡之下不停地运动了。而往日在阳光下舒展筋骨，在无知无觉中闲散度日的生殖器官——花朵，现在被严严实实地藏在下身，尽可能少去看它想它。而且这个羞耻成了动物的负担，使可以引起他们的郁闷寡欢，或者处心积虑，或者强烈反抗。但他们的不安又成为旅行的薪的动力，而且是最持久最强烈的动力。在它的作用下，外乡人显得格外漂亮，遥远的地方、古朴的年代被平添上一种不可名状的美丽。植物就没有这个机会，它们不会断桥相会，不可能堕入情网，虽然表面显得平静安宁，我不敢说它们就更加幸福。花朵的美丽中带有枯燥的成分，它虽佻亵但也有几分哀怨的情调。它们不去追，不去求，只会静静等候自己无法预见的将来，像孩子一样摆好姿态等着别人拿自己去装饰庆典，心里有些自豪，有些不安，也有些失望。风是没有耐心的情人，一阵粉而是司令的拥抱。花谢了，满以为自己还是处子。它们悲戚地垂下花瓣，缩成了像修女一样的一根茎子。往昔的甜美掺杂有一丝苦涩，是因为它们以为失去了自己假装鄙夷的东西。但是它们错了。它们已经完成使命，在不知不觉中当上了祖母。虽然只模糊记得参加过自己的婚礼，但它们的确婚配了，而且顺应自然地养育儿女，虽然儿女都抛在他乡。它们在不知不觉中像母亲一样戴起面纱，受到尊重，算是在时间的长河里走过了一遭。

是动物运动的能力把这个苍白的经历变成了热烈的生活。尽管贫血的哲

学家几乎忘掉，但是智慧的确是同热情连在一起的。智慧来自格外大胆的冒险，取得了成功的冒险。它是对于同时占据两块空间的尝试，而且是胜利的尝试。如果机体中没有这样的机制，愿意在接纳外界事物于自身之前主动地回避或追求它们，那么对于未来的敏感，即便存在，也是毫无用处、毫无意义的。所以我们说，旅行赋予眼中脑中的形象以意义，否则它们只是感觉和另一个平庸的自我。眼中脑中的形象由于促使动物去运动而变成了预示未来的符号，又引诱人们捕捉和享用它们。这些形象迫使人集中精力，引导人们考虑这种情况的其他后果，所以，与其说人的高级在于他的两只手，不如说是脚给人类和其他动物带来了聪明智慧。难怪逍遥派哲学是最好的哲学。坐着思想或跪着思想，双目或是微合，或是眺望远方，这时意念在梦境中遨游，各种远久的形象都隐匿于回忆的迷雾中，事实与虚幻搅在一起，纠缠不清，人于是回到了植物的状态，感到那样纷杂，那样无望。而在行进中思考却可以使人警醒，思想虽然在沿着一条小路穿越丛林，却是按照真实的秩序展现着真实的事物。你敏于发现，喜欢新奇，任何一个意外部可以使你大笑，哪怕是灾难，在选择道路时你小心翼翼，一旦发现错误，便迫切要求加以修正，而且也有改正的能力。这时，浊气为清凤驱散，头脑清醒而超然，随时可以统观全局；这时，精神为新奇所刺激，多少种假想争先恐后地迎接斩的情况，它们的竞争又最终在事实面前得到消解。移步而换形，随着脚步的移动，外界的景象使人意识到自身的独特存在，自己永远那么狭隘，而事物的影象与真实又是那样的不同。

具有诗人气质的生物学家可以向我们描述所有动物：蠕虫、爬虫、昆虫、鱼类、鸟类以及四肢动物冬天夏天的旅程，告诉我们动物们看到、闻到的事物与气味，还有他们看和闻的不同方式。一个道德家却只会局限在他个人的感情中，以人的经验去体会外物。一旦双足动物学会了用后脚站立，大脑——虽然没有固定在三脚架上的照像机那样停稳，却远比它灵敏——便可以轻易地达到任意高度：假如那里的景象不宜人，它又可以跳下来，改善现在的处境。俯瞰四周以挑选某个突出的景象或山峰作为自己行程的终点，这工作不只靠眼睛来完成。眼睛也知道自己不过是个侦察器，是个体面的鼻子，由眼睛得到的快乐是替身，是更大满足的预兆，如同狩猎时的火药味一样。悦目是旅行的最闲散最低等的动机。在一般情况下，部落的迁徙大多是受到紧要使命的逼迫，在不无苦恼中进行的。

最基本也是最悲剧的旅行就是迁徙。灵魂逃避那块生它养它的土地，不去看它，因为她感到它是那样贫瘠、那样可怕、那样丑陋，这景象的丑恶驱使灵魂构想现实的反面、对立面，驱使她编织理想。她梦想了黄金国、富贵乡；她不要忍耐痛苦，她要飞到她不能预想的地方去。这样的希望并不一定是自我欺骗，因为如同新生一样，旅行的乐趣可以抵消身处异地他乡的不安。广阔的世界给人的独立与自由更使人感到兴奋，而不是胆怯。然而迁徙仍然和生命的诞生一样崇高，因为这时灵魂是在以自身安全为代价签发了一张空白的支票。社会的动物，比如说人，要改变自身的环境，就必须更换一批朋友，也就必然要改变自己的举止与观念。人到了异地他乡，最明显的改变就是他听到的陌生的语言，他也许永远也学不会如何轻松流利、恰到好处地运用这语言。这样要得到快乐，这个浪人就得脱胎换骨，变换自己脑子里的道德气候、思想地形。本时代最大规模的迁徙是从欧洲到美洲的迁徙，我经过观察知道这样的转变至少在第二代移民中是非常容易办到的；但这是由于有

了这样的环境：思想、感情、甚至语言不需要直接改变，新风尚只是在不知不觉中取代了旧习俗，因为新的比旧的来得经济、简便。对于新事物的适应，像自然界任何具：创造性的适应一样，是受到外界的影响、物质世界强劲的分配组合的逼迫，在日复一日的精打细算、管理家业中完成的，但它却像是自发的。旧的习俗就这样被毫不吝情地全部抛弃。殖民者因为是大批地涌入一个空旷的地域，而且赶走了以前的居民，所以比零散地挤进一个陌生国度的移民具备一个优越条件：就是他们的转变可以更彻底更自愿，因为这种转变完全服从于在新的物质环境中自由发挥作用的本能的需要，不必掺杂任何不相容的传统的东西。美洲就是这样一个大殖民地，即便对于移民到美国、阿根廷这样已经建有政体，形成了风尚的相对富庶的国家也是一样。新移民像回到家里一样自由，他们非常轻易而且十分高兴地去适应物质环境，并以此为坚实的基础创造自己的道德环境，完全忽视甚至正面反驳前一代美国人的宗教和文化。让老一代去适应新一代也许比让新一代去适应老一代要容易一些。我不是说美国传统中融合了许多纯粹德国、意大利、犹太，或者爱尔兰的成分，恰恰相反，这批新一代的美国人比英国移民更加迅速地埋葬了过去的记忆，完全从新开始，像伊甸园中的亚当一样。正是这个原因使他们变成了纯粹的美国人，变成了绝对、完全地适应现时物质条件的人，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他们的美国色彩才比老一代英国人和南方人都来得强烈、鲜明。老一代北方佬和南方人就觉得这个新世界过于喧闹，过于杂乱了。

与移民相比，探险是更伟大的旅行。他们的冒险虽然没有重大的意义，却十分勇敢，而且漫长。他脑子里也埋伏着迁徙的念头，因为既然他有好奇心去发现和描述新的土地，他就不会不动占有之心。但是这个心思经常被压抑，他于是成为不关心利害的探险家或者科学考察员。他还可能成为漫游者。真正的探险家或生物学家都是为着自身的利益踏上征程的。他们的心永远扎根在自己心家乡。他们像战士一样厉兵秣马，其目的不是自卫，便是掠夺，或者抢占地盘。战利品不论是知识还是财富都会被用来丰富本国的财产，完善自己珍贵的宝藏。所以这种人是本国科学或政治的使者。而漫游者则或是闲散的人，或是抑郁的人。他即便有所发现，也是无心所得，不是不甘寂寞，就是混水摸鱼的意外成果。长期游荡在外的人多是在欺骗自己，因为他仍妄想像漂泊的荷兰水手一样超然身外，逃离过去。这种人的本意是想在某个不被注意为角落蜷缩起来，每天清晨开始游荡，不怀机心，也漫无目的。他们是自我放逐的浪子。他与社会的不融洽最终驱使他逃离社会，这不一定是他的错：也许是家乡的气氛过于压抑，人情过于冷漠，市井的喧嚣令人难以忍受，而清音又久久不闻。其中也可以反映一个不必为之惋惜的个性，一种返朴归真的强烈愿望，或者也许只想伸一伸腿，挪一个窝，再不就是出于年轻人渴望功成名就的血性和气概。人们选择登山、过海、狩猎或者行舟都是出于多种原因：也许他们热爱自然，也许只是赋闲已久，需要活动筋骨，必须做点什么；也许是受到习俗的影响，或者虚荣心、好胜心的驱使。但如果他是抱有纯粹目的的旅行家的话，那么他出行的主要原因多半是他对这个世界、对他自己厌烦了。人需要时不时到自然中独处、在闲散的生活中躲避几日。人需要逃离道义的束缚，去邂逅纯粹的偶然，其目的是要磨尖生活的棱角品尝艰辛的滋味，强迫自己做点事情。

在探险家的感召下，必然会出现另一类旅行者；这是最合法、最稳定、最正常的旅行者，我指商人。现在的商人只要每天坐在家乡的办公桌前，不

必随商队旅行，更不必冒航海的危险。他也许根本不去自己的商店检查，不到货船上去盘点货物，更不要说亲自兜售商品了。这实在是很大的遗憾，因为这样做的贸易几乎丧失了一人半人情味以及全部的诗意。即便是静坐不动，商人至少也应该坐在阿姆斯特丹的旧房子里，商船沿着运河驶过他的门前，货物被从屋檐上伸出未的兽嘴形状的滑轮拖上顶楼。你在存放货物、接待顾客的地方同时享受到了家庭生活的舒适与愉快。但是现在的商人自己不旅行，就必须有人替他旅行。我知道商旅往往是粗俗的人、饕餮之徒。他和他的上司一样都是在社会分工、电讯以及现代国家与现代思想的平板单调的折磨之下丧失了自然尊严和完整人格的人，但是我对他们还抱有一些同情。在乡村小店里，这些人俨然是核心人物。他们和所有旅行家一样，脑子里装满了奇闻异事。但是从事贸易的也有水手、工程师、观测员、用猎枪和用兽夹捕猎的人——这些不知疲倦的旅行家和知识渊博的人。我父母属于殖民地长官阶层。虽然我没有去过，但是中国和马尼拉对我来说却都是熟悉的名字，经常浮现在我童年的遐想中。我强烈意识到我们这个星球水天的辽阔，意识到奇特而和善的异族的存在，意识到他们的气候条件、生活方式以及思想方式虽然迥然不同，却符合人性、合乎常理。我在旅行中更多地为富有浪漫色彩的古迹以及那上面留下的历史的印记所吸引，不大关心自然美景，但是还有什么比那些港口、船只、不停地满足着人们日常生活需要的货物交流更具有魅力的呢？最平板的物、最平凡的人、最平常的事一旦被看作如同日夜交替一样的有条理的运动，穿过风风雨雨、跨越万水千山的运动，就带上了几分史诗一样宏伟雄壮的色彩。于是这呆板的机制变得那样纤巧，仿佛注入了生命一般。对我来说，船头的劈风破浪，车轮的周行不止，宇宙里天体的升降浮沉具有那样无穷的魅力：它们虽然没有生命，却与生命友好和谐；它们赋予运动以稳定，艺术以力感，必然以新奇。

最近又出现了一类名声不佳的行旅，就是游客。我自己经常充当游客，不能妄自菲薄。无论是度假的人还是满腔热忱寻求真实的人都是掌管奇迹美景、保护自由思想的旅行之神赫墨斯的挚友。尽可能地追求生活中的不熟悉可以敏捷思维、消除偏见、培养幽默感，所以是明智的做法。我不把思路散漫而不专一、背弃生养自己的家乡以及模仿外邦的风尚习俗看作很严重的错误。这种做法有害处，但并不危及任何有价值的东西。虽然其中不无对于自己无法成为别人的叹息后悔以及对于无法企及的理想境界的热衷崇拜的成分，但一般说来，它多半是由于对外界太不熟悉，而不是太熟悉。一个人如果真正品尝了果实，摸清了根脉，就不会想到移植这棵植物了。优秀的旅行家在异乡的风尚与艺术中认同越多，便越体会到自家的艺术与风尚的深邃与美好。尤利西斯永远忘不掉伊达卡。虽然在心情舒畅、思路清楚的时候，他也承认特洛伊具有无可比拟的壮美，费娥西亚妩媚，卡利普索迷丽，但只有家乡的惊涛拍岸最为悦耳；听到这涛声，他口归故里的决心更明确、更坚定。人心有自己的位置、自己的终极、自己的根，智慧由此向外发散，以自身内力的不等而发散的距離不一；而反馈，只要聚集起来，就只有回到这个心中。了解世界的人不会对它贪求；不满意自己命运的人也不会对他表面顶礼膜拜的外国神明抱有多少真正的崇敬。外乡的完美也具有地域性，也有极限，也是受到命运的摆布而只能如此，别无选择。如果这个限制与偶然在外乡创造了美，那么人只要深入自己的生活，去其谬乱、清其含混、发其根本、顺其自然、任其发展便可以创造自己的美。这样智慧的旅行家就会回到自己的城

市，赞美它的名字。

生命的意义

威廉·詹姆斯

田智 译

生命的意义

我力图让诸位感到，生命渗透着、满盈着我们从未领悟的价值和意义，我们执迷不悟，因为我们的认识浮浅而麻木。他人一目了然，而我们一无所知。

情人眼里出西施，我们这些麻木的看客对她的魅力则无动于衷。谁的看法是绝对的真理呢，是那情人，抑或我们？谁更能洞察她生命天性中的生命力呢？是他过于痴迷而疯狂了呢，还是我们因疾病而麻木，对她的魅力视而不见？当然是后者；当然是情郎洞悉更深刻的真理；当然爱侣那震颤的生命的脉搏是创造的奇迹，配得上倾慕；不能像情郎那样感觉，真令我们赦颜。情郎深知他的姑娘，我们则不然。他竭力融入她灵魂的生命，揣度她的感情，猜测她的愿望，理解她的局限，极尽其阳刚的气魄，然而，这还不够；此时此刻，他仍因盲目而烦恼。而我们这些僵尸，甚至连这些也遗忘了；我们漠视那永远的姑娘，并且自以为是。姑娘深知她那灵魂的生命，深知情郎那如此慎重的态度是真诚而严肃的；她也以真诚和严肃回报他的真情。但愿古老的盲目感觉不再以乌云覆盖他们的晴空！如果没人愿意真正了解我们，没人以慧眼回报我们的悟仗，那么，我们将在哪里呢？我们大家都应认真、慎重、真诚地互相了解。

你若说这很荒唐，我们不可能同时爱上所有的人，我只提醒你，其实，有人的确能广交朋友，有人的确以他人的生活为乐；虚怀若谷，他们便能洞悉更多的真理。平凡的情郎、恋女，其爱情的罪恶，不在感情的深挚，而在排外和忌妒。除此之外，你就能看到，我树立的理想无论在今天多么不切实际，本质上亦无任何荒诞可言。

无疑，我们的头顶积压着先人那盲目的云雾，只在真理间或昭现之时，才暂时云开雾散。希望彻底改变这种状况，只是徒劳。他人多不能洞烛我们灵魂的秘密，因为，人们一如我们，都是根深蒂固的讲究实惠的人，必然目光短浅。我们若不能自信地洞察彼此，至少，难道不能利用我们那盲目的感觉，小心翼翼地穿越那黑暗的地带吗？难道我们不能逃避先人那骇人听闻的偏狭残忍和颠倒黑白吗？

几个夏季以前，我在乔托克瓦湖边著名的“会址”度过了非常愉快的一周。一踏上那神圣的土地，就能感觉到成功的氛围。空气中弥漫着庄严和勤劳、智慧和善良、秩序和理想、繁荣和欢乐。这是一次严肃认真的大型郊游。这是一个有几千居民的城镇，在森林里美丽地延伸，木渠纵横。这里有一所规模宏大的一流学院。你能听到动人的音乐——一个由七百人组成的合唱团，这里的露天剧场或许是世界上最完美的。这里，你能开展各种体育运动，从划船、帆船、游泳、自行车运动到球类运动、体育馆里那缺乏户外情趣的运动。这里有幼儿园和模范中学。这里有一般的宗教机构和几个支派的俱乐部。苏打水饮用喷泉源源不断地涌溢，名人的通俗讲座每日不绝。你有良朋益友，

从不费心。这里没有顽症痼疾，没有贫困，没有酗酒，没有罪恶，没有警察。这里有文化，有善良，有低廉的价格，有平等，有最甘美的果实，那是人类以文明的名义流血奋斗换来的果实。简言之，你预先体验了人类社会的未来，若一切都沐浴在光明星，没有痛苦的磨难，没有黑暗的角落，那就是人类的未来。

出于好奇，我想去那儿呆一天，但我呆了一个星期，沉浸于那一切的魅力和闲适，沉浸于中产阶级的天堂，那里没有罪恶，没有牺牲品，没有污浊，没有眼泪。

但是，当我返回这个黑暗而邪恶的世界时，令我惊异的是，我出其不意地脱口而出：“唉！这下轻松了！原始而野蛮的东西立刻恢复了我的平衡，纵然如阿美尼亚大屠杀那么残忍，也是一样。这样的秩序太温驯，这样的文化太平庸，这样的善良太不够刺激。这是一出没有恶人，没有痛苦的人间戏剧；这个优雅的社会最多只能将冰淇淋和苏打水赐予人类的兽性；这个城市沐浴在湖边温煦的阳光里；这里的一切，恼人而无害，——我无法忍受——让我返回外面那遍布着罪恶和苦难的广阔无垠的尘世荒原，去碰一碰运气。那里有高山和深谷，有悬崖和高不可攀的理想，有威严和无限的闪光；比起这里的死寂状态和平庸的典范，那里有更多的希望和援助。”

我的奇思异想便演出了这般根本的突变！我朦胧地意识到我们文明孜孜以求的一切理想：安全、才智、仁爱、秩序；对于这种乌托邦，本能的敌意不出自一个自然的人，而是出自一个所谓的文明人。

于是，我陷入了沉思。首先我自问，这座安息日般的城市里到底缺少什么，这种缺陷使人永难获得更高的满足。我随即认识到，正是这一要素，赋与外面的邪恶世界一切道德的风尚、一切表现和形象，——可以称为力量和热烈的莽撞因素、强烈而危险的莽撞因素。让生活的旁观者感到激动和兴奋的，传奇和塑像所歌颂的，威严的城市纪念碑让我们回忆起的，便是那光明力量与黑暗势力的水恒战斗；战斗者大义凛然，孤注一掷，九死一生，从来就是如此，永远亦将如此，但是，在这不可言说的乔托克瓦，极目四望，没有死亡的阴影，没有危险的地带。理想大获全胜，没留下任何战斗的痕迹，这个地方就如搁桨安息一般。我们人类的激情仿佛要求金戈铁马的鏖战场面。安享胜利果实的时刻，一切就变卑微了。人类的天性历经艰辛，拚尽全力，受尽苦难，终于九死一生，然后又抛下胜利，奔向更罕见、更艰巨的理想——正是这样的风采激励着我们，这样的现实仿佛是一切高尚文学和杰出艺术的作用，点悟我们，启迪我们。在乔托克瓦，没有刑具，历史博物馆里也没有；没有汗水，只在一些演讲人的额上，在球场上一些运动员的肋上，也许还有几颗柔和的汗珠。

乔托克瓦缺乏这种终极的人性，这便足以阐明其平淡无奇。

如此自相矛盾，难道还不是故意令人懊丧吗？我想，毕竟，浪漫的理想主义者对我们文明的悲观看法仿佛亦是极正确的。一种不可救药的索然乏味之感弥漫了世界。资产阶级与平凡庸人、教会团体与教师大会正取代着浪漫主义明暗对照法那古老的绝顶和深渊。欲使人的生命热烈而奔放，在将来我们就必须超脱现实，如果可能，沉浸在传奇作家和诗人的作品里，遗忘现实。在刚刚逃脱乔托克瓦的人看来，那一瞬间，整个世界或许仍然令人欣喜，却又罪孽深重，然而，世界也渐渐皈依那些理想，那些理想终必使世界成为“乔托克瓦会址”，规模更为壮观。歌曲中的生命在生活中必然消亡。在我国，

纵然在今天，端庄、公正、为利欲而妥协，排挤着一切其它的品质。更高尚的英雄主义、古老的杰出风情，正在消亡。

我乘坐的列车正向布法罗飞奔，我的心索绕着这些思绪，这时候，在那城市的附近，我瞥见一个工人，在高耸入云的铁制建筑上，在那令人目眩的边缘上正做着什么，我猛然从迷梦中惊醒。我恍然大悟，我只是沉浸在先人的盲目中，像与世隔绝的看客那样，观望着生命。我企慕英雄主义，渴望凝望受难的人性，却从未注意到展现在我四周的英雄主义野原，我没能领略它的存在和生机。我所能想象的传奇作品中的英雄主义，是死亡和不朽，是标签和古装。然而，它却浮现在我的眼前，浮现在劳动大众每日的生活中。英雄主义不只在刀剑铮 的鏖战和铤而走险的行军中，亦在每一座铁路桥中，在今天每一座拔地而起的防火建筑中。在货运列车上，在轮船的甲板上，在牛棚和矿山，在本筏上，在司炉工和警察当中，永远需要勇气；也永远存在着勇气。那里，岁月的每个日子都向你展露终极的人性。哪里挥舞着菜刀、斧头、凿子和铁锹，哪里的人性就忍受着汗水的浸渍、痛苦的折磨，在漫长的紧张劳动中，人性的忍耐力已趋极限。

当我意识到周围这一切非理想化的英雄生命时，眼前的障碍仿佛消失了：我端详着芸芸众生那平凡的生命，一种前所未有的同情心潮盈满了我的灵魂。双手布满老茧、皮肤肮脏污浊的美德，仿佛才是唯一真实的美德、唯一生机盎然的美德，才是值得一提的美德。任何其它美德都是装腔作势；都不如这般自然和朴实，都不如这般淡泊地对待修饰和赏识，我想，这些便是我们的战士、我们的赡养者、我们生命力生身父母。

多年以前，在维也纳，我也有过同样的敬畏之情，那时，我正注视着一群农妇，那天，她们从乡下进城，去市场上买东西。她们多是老妇人，棕黄的皮肤干瘪而布满皱纹，她们头戴方巾，身穿短裙，小腿上穿着厚厚的羊毛长统袜，在阳光闪烁的大街上蹒跚，她们目不斜视，心神专注，无所企慕，谦卑而淡漠；——然而，转念细想，你就会发现，她们在社会的底层，勤劳的肩背背负着那座城市的一切繁华与堕落。没有她们在田野上艰苦不懈、不计报酬地劳动，哪里会有这一切呢？所以，我想，我们应象波士顿城那样，给意大利和匈牙利地铁劳动者树碑立传，表达我们的感激和敬意，而不是歌颂我们的将军和诗人。

如果你们有人读过托尔斯泰的作品，就会发现，我已经陷入了与他相似的感情，憎恶传统所遵奉的一切珍宝，而将无意识的自然人的勇敢、忍耐、善良、缄默全部奉为神明。

如今我们的托尔斯泰在哪里呢？我说，他本可以点悟我们美国人的心，以深悉这一切真谛，让我们充溢着悟性，让我们远离那骗人的文学浪漫主义，这正是我们那可怜的文化——如其所称——生存的依傍。我们的四周遍布着神明，而文化过于墨守成规，甚至不敢怀疑这个事实。一个豪威尔斯、一个基普林能够担当这一使命吗？他们仍深陷在先辈的盲目中吗？难道他们的仁爱还不能真正揭示劳动者生命那灵魂的欢乐和意义吗？难道我们必须等待一个像劳动者那样诞生、成长、生活而又蒙受天恩的人，一个将发现文学的声音的人？

那一天，我的思绪就停歇在那里，我的视野开阔了，可以说，我洞察生命的宗教悟性又有了长进。在上帝的眼里，芸芸众生所表现的社会地位、才智、文化、清洁、服饰的差异，以及他们异想天开地引以自豪的一切其它珍

宝和特权，都必渺小微茫，以至实际上已消失；仅存的一切就是这样一个普通的事实：我们在这里生活，我们是芸芸的生命，各自受困于特殊的困难，我们必须各自竭尽我们所能召唤的一切刚毅和美德，同困难斗争。勇气、耐心、善良必是斗争的法宝；地位的区别只能是形形色色的表面现象的一种形式，深藏的美德则作用于这一切表面现象。这样看来，人类最深沉的生命无处不在，永存不朽。倘若某些人类的品质仅存于特殊的个人，它们必属于表面花梢的装饰。

于是，人类的生命既超凡脱俗，亦随波逐流，——他们因平凡的灵魂意义而超凡脱俗，他们亦因外面的艳丽和粉饰而随波逐流。然而，我们必须承认，这种平衡的眼光又永远趋于朦胧；先辈的盲目感永远地重现，蒙蔽了我们，于是，最终我们又这么想：创造的唯一意图就是，发展非凡的境况和传统的荣誉、功勋，除此别无他意。于是，永远有一些眼光平衡的新人以宗教先知的面目出现——佛、基督、某个圣弗朗西斯、某个卢梭或托尔斯泰——驱散我们的盲目。然而，逐渐会产生平稳的收获；因为世界的确更人道，民主的宗教亦趋向水恒的发展。

托尔斯泰的平衡哲学早在他陷入悒郁的危机之前就产生了，他那令人叹为观止的作品《我的忏悔》记录了他的沮丧，并为他后来创作宗教味更强的专著开辟了道路。在他的杰作《战争与和平》里，——毫无疑问，是人类最伟大的小说，——高尚的男主人公的角色被赋与一个名叫卡拉塔伊夫(Karataeff)的可怜小兵，他乐于助人，快活而虔诚，虽然他无知而肮脏，书中的主要人物一看见他，心灵中那天国的大门就豁然开启，先前这门却是紧闭的；托尔斯泰塑造他这个形象，显然是向读者展示上帝再次降临世界。可怜的小卡拉塔伊夫成了法国人的囚犯；在著名的莫斯科大撤退中，他因被虐待和发烧而筋疲力尽，举步维艰，像其他囚犯一样被枪杀了。我们最后看见，他那弱小的身躯倚在白桦树上，毫无怨言地等待着结局。

托尔斯泰在《我的忏悔》中写道：“我越是思索劳苦大众的生命，我就越相信，他们的信仰才是真诚的，也只有这种信仰，才赋与生命意义，才是生命的寄托……他们平静地劳动，忍受着贫困和痛苦，他们生活，他们死亡，在万物中，他们发现的是幸福，而非空虚。我不能不热爱这些人们。我越是深入他们的生命，就越发热爱他们；我就越有可能生活下去。”

史蒂文生也以类似的方式呼唤我们对人类基本道德的虔诚之情。

“人，”他写道，“是多么奇妙的东西！他的品质多么惊人！可怜的人，收获颇少，却被抛入了深重的苦难之中，遭受着野蛮的包围，野蛮的袭击，注定要掠夺自己的同类，不可救药，——如果他受着命运的摆布，也只是一个野蛮的生命，谁又会责备他呢？……（然而）不管我们在哪里注视他，在什么情形下观察他，不管在社会的哪一个阶段，在何等蒙昧的深渊，承担着何等错误的道德观，都毫无关系；在海上航行的船上，有一个习惯于苦难和低级趣味的人，他最美好的希望便是小旅店里的一把小提琴、一个打扮得艳丽而俗气的妓女，妓女出卖自己，却掠夺了他，尽管如此，他依然朴素、单纯、快活、像孩子那么善良，为他人不懈地苦干、勇敢地投水；……在城市的贫民窟里，平凡的茫茫人海中，仙迎向机械的职业，从不期望未来的变化，现在也几乎没有乐趣，然而，他忠实于他的美德，忠实于他的人生哲学，善待他的邻居，或许丝毫不受明亮的豪华酒店的引诱，……常常以贡献回报世人的轻蔑，常常坚定不移，毫无顾忌；……到处都是某些珍爱的美德、伪装

的美德，到处都是高尚的思想和勇气，到处都是徒劳无益的善行标志，——啊！要是我能向你们展示这一切，该有多好！但愿我能向你们展示这些男人和女人！在茫茫的世界上，在历史的每一个时期，在每一种邪恶的凌辱下，在每一次失败的境遇中，他们没有希望，没有援助，没有感激，在这场失败的美德之战中，他们依然默默无闻地战斗，依然依恋着残存的荣誉，依恋着他们灵魂的可怜宝石。”

这一切都像它本身的辉煌一样真实，我们极需托尔斯泰和史蒂文生，让我们永远清醒地认识这一切。你还记得那个爱尔兰人，人们问他：“人与人难道不是一样好吗？”他答道：“是的；且好得多！”同样（在我看来），托尔斯泰纠正我们的偏见时，走得太远，他仅仅热爱那些农民，对于受教育的人，则冷酷之极，在乔托克瓦，就算看不见道德的努力，看不见汗水和体力的疲劳，但我们可以深信，乔托克瓦的人，在灵魂的深处，必有某种深藏的东西、某种灵魂的压力、某种生命的道德，呼之即来。毕竟，问题还会出现，还会逼我们回答：难道我们如此确信，美德的环境和境遇对于结果无关宏旨？难道功用，难道宇宙里一定量的勇气、善良、耐心的精神价值，在接受教育、兢兢业业从事深远使命的人身上，就不如无知无名、筏木汲水以求生存的人？托尔斯泰的哲学，确能深深地启迪人心，但仍属错误的抽象。它散发着浓厚的东方悲观主义气息、散发着他那浓厚的虚无主义气息，这两种思想宣称，整个现象世界及其事实和特性，都是狡猾的骗局。

我们西方的常识永远不会相信，现象世界只是纯粹的骗局。西方完全承认，灵魂的欢乐和美德是人生的精髓，但是，人生这出戏的附属部分亦扮演着某种实在的角色，我们深信不疑。浪漫主义只承认书中看见的英雄行为，那些乔装打扮、身贴标签的英雄行为，倘若这是愚蠢之举，那么，只在田野劳动者那肮脏的靴子和汗湿的衬衫上发现英雄的行为，同样是愚蠢之举。在我们当中，英雄的行为确实披饰着形形色色的伪装：在乔托克瓦；在你们这里的学院里；在牲畜围场里，在货运列车上；在俄国宫庭的沙皇身上。但是，我们本能地融两种事情为一体，去判断一个人的全部价值。我们感觉到，那是人的灵魂美德和外界环境的产物，——既不彼此孤立，亦不彼此融合。外界的差异对于生命若无丝毫意义，那么，这一切形形色色、无垠无尽的差异何以偏偏存在？它们必是世界的要素。

托尔斯泰仅仅奉劳动者为神明，就用事实来验证吧。

下面是沃尔特·威克夫先生的描述，他描述了他曾暂时从属的那个阶层的心境：——

“我们是蒙昧的人，但我们深知，——我们在市场上以最昂贵的价格出售我们的劳动力，雇主在市场上以最便宜的价格购买我们的劳动力……像我们这样的劳动似乎已丧失了劳动的一切崇高要素。对于劳动的进步，我们感觉不到自豪，我们和雇主亦无丝毫的共同利益。这绝非责任的欢乐，绝非成就的意识，只是素然乏味的煎熬与辛劳，企盼着停工的信号，渴望着月底的工资。

“所有这一切告诉我们，其实，我们的生命是艰难、贫乏、绝望的生命。”

人，绝不该永远满足于艰难、贫乏、绝望的生命。何以如此？是因为那样的生活太肮脏了吗？那么，南森在极地探险时真是脏极了；我们绝不因此而贬低他的生命。是因为麻木吗？我们的士兵亦不得不麻木不仁，而我们却把他们捧上了天。是因为贫困吗？贫困被尊为漫长英雄生涯中最崇高的美。

因为那样的生活是任务的奴隶吗？丧失了更美好的娱乐吗？这样的奴隶、这样的损失，便是更启尚的刚毅之精髓，永远为之增添光彩，——读一读全世界传教士献身的记录吧。绝不是其中的某一原因，绝不是这一切，造就了如此淡泊的生命。人，的确可以像一个拙劣的劳动者那样生活、劳动，同时又是上帝最高贵的创造物。在我们作家笔下的众生中，很可能有这样的人；但是，他们那灵魂的暗流在秘密地流泛：人，早已深深地陷入了先辈的盲目，不能洞察那灵魂的暗流。

假如真有这种道德超群的个人，那么，是什么让他们超凡脱俗的？只能是这样，——他们的心灵为灵魂的理想而孜孜不息地操劳，顺从地忍耐，他们的同伴却从未受过如此的激励。他人生命的理想隐伏在那些我们永远不能洞烛的奥秘中，但是，他的某些表现常常会告诉我们，那里的理想何时浮现。在威克夫先生的自述中，我们已深知什么是自己树立的理想。就像男孩们所说的那样，他多少有些蹒跚地完成了那艰难的成就；但是，他更希望提高同情的悟性，理解他同伴的生命。他的汗水、他的辛劳，由此获得了一种英雄的意义，亦使我们向他致以特殊的敬意。不难想象他同伴那纷纭的理想，更不用说他的妻儿了，劳动的时候，人，可以是皈依救世军的人，心中的夜驾歌唱着赎罪和宽恕。芸芸众生中，或许也有像托尔斯泰那样的信徒，或是像他的同胞邦达夫那样的信徒。甘愿像信奉宗教使命那样信奉劳动。无疑，忠诚于阶级，是很多人的理想。有谁知道贫穷那崇高的阳刚之气是否存在于芸芸众生之中呢？又有多少呢？菲利普斯·布鲁克斯对此作了尖锐的评述。

菲利普斯·布鲁克斯说：“崎岖而贫瘠的土地就是生活的贫困，——若能采撷到可吃的浆果和根茎，我就会经常感激这片土地。真诚地生活在这片土地上，让它作我的见证，不按其它土地的标准评价它，诋毁它，这片土地的品质就会逐渐溢于外表。看哪！没有任何土地能像这片贫瘠、光秃的贫困土地那样，展示出世界的道德地质。看看那些强健的身躯……怎样坚定而稳健地挺立着。没有任何生命能像贫困那样，让人如此深入万物的心，让人洞彻自身的真意，让我们感觉到丧失一切安逸的生命和世界……贫困让人彼此亲近，理解彼此的心；最崇高、最美好的贫困，渴求着、呼喊着重对上帝的信仰……我深知赞誉贫困的颂词多么虚假，多么冷酷，多么象嘲讽……但我亦深信，穷人的尊严和自由、自尊和能力依赖于他那真诚的信念：他的贫困是一片真实的地带、一种真诚的生命，贫困，有形成个性的可能，有欢乐的源泉和上帝的启示。让他反抗穷人那平凡的个性。让他执着地尊重他生存的条件。让他学会热爱贫困，这样，（如果）他富裕了，他就将心怀真诚的痛悔，走出旧日熟悉的贫困那低矮的大门，真诚地敬重他生活了多年的狭隘家园。”

劳动者那平凡生命的贫乏与卑微在于这样的事实：他们的生命从未受到这种理想的灵魂源泉的激励。腰酸背痛、长时间的工作、危险，人们耐心地忍受着这一切——为了什么？为了获得一磅烟草、一杯啤酒、一杯咖啡、一顿饭、一张床，第二天又开始这一切，想方设法逃避义务。纵然地铁劳动者是应征的人，纵然我们马马虎虎建起的城市的基础是他们的耐心和耐劳的肩背，我们也不为他们树碑立传，真正的原因即在于此。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为士兵树碑立传，他们的外界条件更残酷。士兵应该信奉一种理想，劳动者则无此必要。

我的朋友们，你们已经看见情节是怎样渐趋复杂的：我们那奇妙而复杂的人性，是怎样在我们手中开始神奇地发展的。我们已经洞彻了彼此的盲目

和麻木，那是我们天性的遗产；尽管我们盲目、我们麻木，我们也会蒙受点悟，承认一种超越外表的灵魂意义，这种灵魂的意义或许表现在他人的生命中，至少我们可以洞见那灵魂的意义。现在，我们蒙受点悟，说：只在灵魂的欢乐、勇气和忍耐融为一种理想时，这灵魂的意义对于我们，才是完美而圆满的。

我们所说的理想倒底是什么？难道我们不能确切地叙述“理想”一词吗？

在某种程度上，我们能，例如，一种理想必孕育于理性中，我们若有理想，也意识不到；理想必赋有一切理性事实所赋有的视野、长进和辉煌。其次，理想必是新颖的。虽然对于某人是麻木的常规，对于他人或许就是完美美丽新奇的，但是，麻木的常规与理想是水火不容的。这表明，绝无绝对的理想：理想是与心怀理想的生命相对的。这里，对于我们，远离贫民区，绝非觉悟，然而，对于我们那众多的兄弟，则是千真万确、激动人心的理想。

现在，采取坦率、抽象、直接的态度，你们就能发现，纯粹的理想是生命中最廉价的东西。每个人都有这样或那样的理想、个人或集体的理想、明智或错误的理想、卑微或高尚的理想；最不值一提的感伤主义者、梦想家、醉汉、逃避责任者和拙劣的诗人，从不表露丝毫的努力、勇气和耐心，或许他们会有最丰富的理想。教育，开拓了我们的眼界和视野；教育，是丰富我们理想的手段，是将新的理想带入我们视野的手段。倘若那纷坛的理想能单独地赋予生命意义，那么，你们那些衣着笔挺、戴着眼镜的大教授，就将成为绝顶重要的人物。托尔斯泰将会黯然失色，被贬为夫子、学究和学舌者；我们洞彻体力劳动之神性的一切新悟性就将全部偏离真理的大道。

你会本能地感觉到，这样的结果是错误的。总的看来，一个人如果仅仅满足于理想，如果没有将劳动者的美德付诸行动，——没有表现勇气，没有经受贫困，没有为努力实现理想而留下污垢和创伤，那么，他的理想越多，就越会被轻视。显而易见，除了有理想，我们更渴求某种东西赋予生命意义，在任何意义上，这样的生命都配得上旁观者的倾慕。确切他说，有理想的生命或许会有灵魂的欢乐，但那是个人情感问题。我们作为局外人，也有自己的理想需要费心，那样的生命要强迫索取我们勉强称誉的颂词，就必须以劳动者赋有的阳刚美德之坚定禀赋作理想幻象的后盾；倘若我们需要深度，需要立体的性格，就必须以积极意志的尺度扩大情感的表西。

追寻传播思想、出人头地的人生意义，就是异性双亲结合的后代，单是父亲或母亲，都不能生育。他们树立的理想，没有实体，他们的美德，亦不新颖。让那些东方学专家和悲观主义者随心所欲他说：生命最深刻的意义——至少，比较而言，是最深刻的——似乎就是进步的特征，或是实体和理想的新奇这一神奇的结合，从一刻到另一刻、到现在，永远地融合。理性的任务，就是认识理想的新奇。并非每个人的理智都能弄清何等的新奇是理想的。在许多人看来，理想仿佛永远依附着昔日更熟悉的善。在这种情况下，个性虽无绝对的意义，在感情上，或许仍有意义，所以，我们若要选择什么是人类性格的要素，是好战的美德，还是理性的宽度，我们就必须支持托尔斯泰，选择他对光明和黑暗的单纯信仰，那是每个平凡的人、不理智的人都能信奉的。

但是，我仿佛像猴子掰玉米一样，掰一个，扔一个。最初，我拿起了乔托克瓦，扔掉了；然后是托尔斯泰和平凡劳动的英雄主义，又扔掉了；最后，我拿起了理想，现在似乎又要扔掉。但是，请注意我是在什么意义上扔掉它

们的。那是在它们装腔作势、单枪匹马地拯救生命的卑微之时。文化和优雅也不足以挽救生命，理想的抱负不与精神和意志融合，便是不够的。但是，只有精神和意志，只有顽强的忍耐力和对危险的无动于衷，也是不够的。这些原则之中，应有某种融合、某种化学的融合，以追寻一种赋有真实和绝对意义的终极生命。

当然，这是一个有些含糊的结论。但是，像这样的意义和价值问题，结论永远不可能确切。欣赏和感伤的答案，多少总是同情、悟性和善意所达成的平衡。但是，这仍是一个答案、一个真正的结论。在寻求答案的过程中，我认为，我们的视野开阔了，洞见了许多重要的事情。或许你们有些人已比刚才更生动地意识到了你们四周那些价值的深度、那些隐伏亦异乡生命里的价值。你若向应当施与多少同情，坦率他说，数量虽是你自己的理想问题，但是，从理想和积极美德的融合这种概念来看，你已经有了作出决定的粗略标准，总之，你的幻想丰富了。在你周围的世界中，你进一步视尘事为谦卑、宽容、尊严和博爱；你因我们平凡生命价值的提高而获得了某种灵魂的欢乐。这欢乐是一种宗教的灵感，一种精神健康的要素，其价值远离于我们这些教授所应能传授的那种无穷无尽的专业知识、准确知识。

生命那坚实的意义永远是同样永恒的事物，——即，某种非习惯的理想（不论多么特殊）与某种忠诚、勇气、忍耐联姻；同某个男人或女人的痛苦联姻。——不管生命是什么，在哪里，永远有这种联姻的机会。

多年以前，菲茨·詹姆斯·斯蒂芬描述了这种意义，他比我能述说的一切更雄辩：“‘伟大的东方’、或她的某些继承者，”他说，“也许将向大西洋那汹涌的波涛挑战，横越海洋，不让他们的乘客感觉到，他们已经离开了牢固的陆地。人们也可以同样轻松地完成从摇篮到坟墓的航程。进步和科学也许可以让芸芸众生没有痛苦、没有忧虑地生活、死亡。他们将度过一次愉快的航行，倾听很多才华横溢的谈话。你会惊奇地发现，人们竟然信奉刀剑铮的战斗、炽烈燃烧的城市，竟然信奉沉船和祈求的双手；旅途将尽，他们亦将天各一方，那个地方就会从此遗忘他们。但是，他们仿佛不可能象那些在小船中齐心协力同海洋搏斗多年的人那样，认识到他们正航行其上的无垠海洋，认识到风暴和船礁、海流和浮冰、滔天的波浪和凶猛的狂风；而那些驾驶小船的人若没有多少其它功绩，小船就会直接将他们带到时间和永恒面前，带到他们的创造者和他们自己面前，迫使他们清楚地洞彻他们与这一切的联系，洞彻他们彼此间的关系。”

那些哲学家争辩道：世界是静止的，没有进步，也没有真正的历史。在这种立体和三维的意义上，他们是正确的。历史的风云变幻仅仅触及了表面的表面。改头换面的均衡论仅仅丰富了我们的机会，给予我们树立新理想的机会。但是，随着一个个新的理想降临在生命中，那建立在旧理想之上的生命机会就将消失：他必须变成一个傲慢的计算者，自信地声称，意义的总数在任何一个时代都绝对超过世界上一切其它的时代。

生命中，任何外部境遇的变化也阻止不了生命那永恒意义的夜莺在芸芸众生的心中歌唱。这是必须谨记的首要事实。倘若我们不仅口头上承认生命的意义，而且真心诚意地相信，那么，我们那令人震惊的执着、我们对彼此的厌恶和畏惧将变得多么温和啊！倘若富人和穷人能够这样彼此看待，他们的争辩会变得多么温和啊！怎样的宽容和愉悦、怎样的生存意愿和让人生存的意愿将降临人世啊！

东西方幸福观

贝纳德·罗素

章汉孙 译

诸位都知道韦尔斯的《时间机器》，机器的主人能在时间的长河里旅行，或倒退，或前进，亲睹昔日和未来。但是，人们并非永远能认识到，今天，旅游世界就可获得韦尔斯仪器的大量优点。去纽约和芝加哥的欧洲人，看到的是未来，如果欧洲幸免了经济灾难，这种未来就很可能降临。另一方面，他去亚洲，便看见了昔日。听说在印度能看见中世纪，在中国能看见十八世纪。倘若乔治·华盛顿死而复活，他创建的国家就将使他迷惑而震惊。在英国，陌生的感觉就少一些，在法国就更少了：不过，真正的故乡感只有在中国才能找到。那里，他在幽灵般的游荡中，会第一次找到那些仍然信奉“生命、自由、追寻幸福”的人们，他们就像“独立战争”时期的美国人一样信奉这些思想。我深信，他很快就会当上这个共和国的总统。

西方文明包括南北美洲，不算俄国的欧洲，以及大不列颠自治王国，美国便是这种文明的先驱；所有东西方的差异在美国都有最显著的标志，并得到了最深刻的发展。我们习惯于视进步为当然；毫不迟疑地宣称，上世纪的一切变化部日臻完美，更圆满的完美变化亦会无限地接踵而至。在欧洲大陆，战争及其恶果动摇了这一信念，人们开始回顾一九一四年以前的时代，视之为黄金时代，似乎是百年不遇的。在英格兰，乐观主义受到的打击就小得多，在美国就更小了。对于我们那些视进步为当然的人，游历中国这样的国家，大意思趣，中国还徘徊在我们一个半世纪前的时代，让我们心自问，比较而言，我们经历的种种变化，是否带来了真正的发展。

众所周知，中国文明的渊源，是公元前五百年盛行的孔子教诲。他就像希腊和罗马人一样，并不相信人类社会自然是进步的；相反，他深信，远古时代的统治者都极贤明，人们过着幸福的生活，那是堕落的今日可望而不可及的。当然，这只是幻想。但实际结果是，像其他先贤一样，孔子的旨趣是建立一个稳定的社会，保持一定的优裕水平，并不是马不停蹄地追逐功名。在这一点，他比古往今来的任何贤哲都杰出。从古至今，中国的文明就打下了他人格的烙印。孔子时代，中国的疆域只是当今中国的一部分，分割成许多相互争战的王国。此后三百年间，他们在现在严格意义上的中国疆域里定居下来，创建了一个统一的帝国，直到最后五十年，其土地和人口都超过任何其它帝国。尽管历经蛮族的入侵、历经蒙古族和满族统治的朝代，偶尔历经或长或短的混乱和内战时期，孔子的思想体系还是幸存下来，创造了艺术、文学和一种文明的生活方式。只在今日，接触了西方和西化的日本，这个体系才开始崩溃。

一个生命力如此强大的体系，一定不乏长处，理应受到我们的尊重和关心，那不是宗教，它同超自然的信仰或神秘的信仰毫不相干。那是一个纯粹的伦理体系，它的伦理不同于基督教，并非高不可攀。实质上，孔子的学说极像十八世纪老式的“绅士”观念。他的一段箴言阐明了这点（引自莱昂内尔·贾尔斯的《孔子论语》）：

真正的绅士决不好斗。倘若竞争的精神不可避免，那只在比箭之时。即

使在这时，就位之前，他亦彬彬有礼地向对手致意，一旦失败，便退下，饮罚酒。这样，即使比武，他亦不失绅士的风度。

他谆谆教导我们责任、美德之类的事情，作为道德的导师，这是在所难免的，然而，仙从不苛求任何违背自然、违背自然情感的事。下面的对话，便是明证：

舍国的公爵对孔子说：我国有一个正直的人。他作证，证明自己的父亲偷了一只羊。——孔子答道，在我国，正直遇异于此。父亲隐瞒儿子的罪过，儿子隐瞒父亲的罪过。此行方为真正直。

孔子在一切事情上都崇尚节制，甚至于美德。他不相信我们应以善报恶。一次，有人问他：“您觉得以善报恶的原则如何？”他答道：“那么，以何报善呢？你们倒应该以公正报不公正，以善报善。”在孔子时代的中国，以善报恶的原则是道家所宣扬的，道家的学说比儒家的学说更接近于基督教。道家的始祖老子（据估计，他的年代比孔子略早）说：“对善，我报以善；对不善，我亦报以善，使之弃恶从容。对忠诚，我报以忠诚；对不忠诚，我亦报以忠诚，使之归于忠诚。即使是恶人，抛弃他，又怎能为善呢？以仁慈回报伤害吧。”老子的一些箴言与“山上的布道”极相似。例如，他说：

谦卑的人将受到备致的关怀。屈身的人将昂首挺胸。虚怀若谷的人将充实内心。疲惫不堪的人将获得新生。贫穷的人将获得成功。富足的人将误入歧途。

人们公认的民族圣人是孔子，而非老子，这便是中国的特征。道教流传下来了，但主要作为魔法在无知的人们中流传。在统治帝国的实用主义者看来，道家的教义只是空幻，而孔子的学说显然是精心的筹划，能避免倾轧。老子宣扬无为的学说，他说：“不闻不问，顺其自然，方是治国之道。终日劳碌，非治国之道。”但是，中国的统治者天生就偏爱老子的箴言：节制、仁义，礼仪，好像还极崇尚贤明政府所能施行的仁政。中国人从未像现代的一切白种民族那样，同时拥有一个理论上的伦理体系和一个实践中的伦理体系。我不是说，他们永远遵奉他们的理论；我是说，他们试图这样做，人们也期望他们这样做：人所共知，基督教的伦理对于这个邪恶的世界，大多过于完美了。

其实，我们有两种并存的道德，其一是我们宣扬却不施行的道德，其二是我们施行却极少宣扬的道德。除了摩门教，基督教同所有的宗教一样，都发源于亚洲；早期的基督教提倡具有亚洲神秘主义特征的个性和来世思想。由此可知，不抵抗的教义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基督教一旦成为精力充沛的欧洲王公贵族们的主要宗教时，就有必要宣称，有些经文不可按字面意思理解，而另一些，们“将凯撒的财产归还给凯撒，’，则被广泛接受。在我们的时代，竞争的产业主义盛行，丝毫的不抵抗便会遭到蔑视，人们身负厚望：应正视困难而面不改色。实际上，我们那行之有效的道德便是以奋争获取物质的成功；这适用于国家，亦适用于个人。对于我们，其它的一切仿佛都是软弱而愚蠢的。

中国人谢绝了我们理论上的伦理观，亦谢绝了我们实践中的伦理观，他们承认，理论上存在着应该战斗的时刻，而实际中这种时刻极罕见；而我们深信，理论上没有任何应该战斗的时刻，实际中这种时刻却屡见不鲜。中国人有时也战斗，但不是好斗的民族。也不太崇拜战争的胜利或生意的成功。传统上，他们最尊崇学识；其次，是与其紧密相联的温雅和礼仪。在过去的

时代，中国行政的职位都按科举考试的结果授予。两千年来，没有世袭的贵族——唯一的例外是孔子的家族。其首长是一个公爵——学识不仅赢得了欧洲封建时代有权势的贵族才享有的那种尊敬，亦赢得了由于学识自身的原因而激起的人们的仰慕之情。古代的学识很狭隘，只是不加鉴别地阅读中国的经典作品，以及著名的注释家的作品。在西方的影响下，他们逐渐认识到，地理、经济、地质、化学等等比以道德解释昔日更具实际的用途。年轻的中国——即，受过欧式教育的学生们——认识到了现代的需求，对古老的传统尊崇不足。然而，纵然是最现代派的人，也保持着节制、文雅和谦和的传统美德，只有少数例外。这些美德能否在西方和日本的教诲下再幸存几十年，或许值得怀疑。

对于中国人和我们的主要区别，倘若我欲一言以蔽之，就应该说，他们的旨趣是逸乐，而我们的旨趣是权柄。我们垂青凌驾他人之上的权势，亦垂青凌驾自然之上的力量。我们借前者创建了强大的国家，借后者创建了科学。中国人过于淡泊，过于温厚，不适合如此的追逐，然而，说他们懒散，只在一定意义上属实。他们并不如俄国人一般懒散，就是说，为了生活，他们会辛勤操劳。雇主发现他们极其勤劳。但是，他们不会像美国人和欧洲人那样工作，只是因为不工作会使他们厌烦，他们也不爱好劳碌。一旦足以维持生计，他们就以此为生，不再为了改善生活而操劳。他们存无限的闲情雅致——光顾戏院、茶座闲聊，欣赏中国的古代艺术、或漫步景色宜人之地。按我们的思维方式，这样的生活方式过于温和了；我们更敬佩一个每天都去办公室的人，纵然他在办公室里的一切行为都贻害无穷。

在东方生活或许会使一个白种人腐化，但是，我必须承认，自我认识中国以来，我便将懒散视为姜姜众生所能企及的最佳禀赋。我们终日劳碌，确有所获，但是试问，比较而言，我们的所获有无真正的价值？我们的制造业技艺超群，部分用于制造船舶、汽车、电话，以及其它在高度紧张的工作中享受奢侈生活的东西，另一部分用于制造枪支、毒气、以及用于大规模互相残杀的飞机。我们拥有一流的管理体系和税务体系，部分用于教育、环卫和诸如此类的有益项目，其余的则投入了战争。在当今的英国，国民收入多消耗于过去和未来的战争，剩余的部分才用于有益的设施。欧洲大陆的大部分国家，境况更糟。我们拥有的警察制度，其效率是前所未有的，部分用于侦破和防止犯罪，部分用于囚禁任何一位有建设性政见的人。在中国，直到现在，他们也没有这类东西。太落后的工业造不了汽车和炸弹；落后的国家无法教育国民或残杀他国的国民；无能的警察抓不了土匪或布尔什维克。结果便是，中国同其它白种民族的国家相比，一切都享有自由，且有一种普天同享的幸福，因为除了少数人，大家共享着贫困，这真令人惊奇。

一般中国人的视野同一般西方人相比，有两种惊人的差异：其一，中国人不尊崇活动，除非它有益于有益的目的；其二，他们不认为道德就是遏制本能的冲动、干涉他人的冲动。前者我们已经论及，后者也许同样重要，著名汉学家盖尔斯教授在结束他在古福特的演说“儒敏尺其对手”时宣称，基督教在中国传播，其成功的主要障碍就是原罪的教义。正统基督教的传统教义——在远东，仍被基督教大多数传教士宣讲——宣称，我们都生而有罪。我们罪大恶极，该受永远的惩罚。倘若这种教义只适用于白种民族，中国人就极易接受，可一旦得知自己的父母和祖辈在地狱的烈火中饱受煎熬，他们就暴跳如雷。孔子谆谆教诲，人之初，性本善，倘若从恶，亦是受邪恶榜样

和腐朽方式的耳濡目染。这有别于传统的西方正教，对中国人的视野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在我们当中，公认的道德典范，是那些摒绝平常享乐的人，是那些干预他人享乐以求自足为人。我们的美德概念，有一种爱管闲事的因素：一个人若不让许多人觉得他是讨厌鬼，我们就认为，他绝不能成为极善的人。这种思想就源于我们的原罪意识。它诱使我们干预自由，诱使我们道貌岸然，因为传统的标准对于多数人是难以企及的。中国的情形即非如此，道德的戒律是积极的，而非消极的。它期望人们尊老爱幼，乐善好施，彬彬有礼。这下面是难以实现的敬意，多数人实际上都能实现，结果或许优于我们那崇高的标准，那是多数人都不能抵及的。

没有原罪的意识，另一结果便是，他们比西方人更乐于让分歧服从理由和理性。在我们当中，歧意迅速成为“原则”问题：一方总以他方为邪恶，任何让步便意味着参与罪恶。这就使争端更加激烈，实际上，这暗藏着随时准备动用武力的威胁。在中国，军人虽准备着动用武力，但无人警醒相待，他们自己的士兵亦然。他们打仗几乎不流血，他们亡激烈冲突中造成的损失，比起西方的经历，真是微乎其微。绝大多数民众，包括民政机构各行其是，仿佛这些将军和士兵根本不存在。日常生活中，争执常由友善的第三者调解、平息。和解是公认的原则，因为挽救双方的脸面是必要的。在某些形式上，不失脸面虽使外国人感到好笑，却是一种极有价值的民族风格，使得中国人的社会政治生活远不如我们残酷。

中国人的体系里，只有唯一的一个缺陷，那就是，它不能使中国抵御更好战的民族。如果全世界都像中国，全世界就会幸福；然而，只要其它国家尚武好战、精力旺盛，不再遗世独立的中国，若想保持民族的独立，就不得不在某种程度上囚袭我们的罪恶。但是，我们可别恭维自己说，这种模仿将成为进步。

性欲与可爱

D·H·劳伦斯

章汉孙 译

性欲与可爱

很遗憾，性欲竟是个如此丑陋的字眼。一个丑陋的小字眼，真的，几乎不可理解。性欲究竟是什么？我们越是冥思苦想，我们就越是不知所以。

科学说，那是一种本能，但是，什么是本能？显然，本能是一种年深月久、根深蒂固的习惯。然而，不论年月多么悠远，习惯亦有肇端。而性欲绝无开端。生命之所在，便是性欲之所在。性欲绝非相沿成习的习惯。

他们又将性欲说成一种欲望，就像饥饿。一种欲望，是什么欲望？繁殖的欲望？荒谬之极。他们说，雄孔雀展开他那身美丽的羽毛，迷醉雌孔雀，以满足他繁殖的欲望。但是，为什么雌孔雀不展开她那身美丽的羽毛，迷醉雄孔雀，以满足她繁殖的欲望呢？她必像他一样，强烈地渴求孔雀蛋和小孔雀。我们不相信她的性欲竟如此微弱，以至需要那光彩夺目的蓝色羽毛来唤醒她的欲望。绝非如此。

就我而言，我甚至从未见过雌孔雀如此神魂颠倒，去凝视她情人那辉煌的青铜色和蓝色。我从不相信她曾经注视过。我从不相信她懂得青铜色、蓝色、棕色和绿色间的差别。

倘若我曾见过一只雌孔雀痴痴地凝视她情人那艳丽的风采，我也许会相信，他展开一身美丽的羽毛，就是为了“吸引”她。可她从不理睬他。只是当他在她面前狂风撼树般抖动全身的羽翻时，仿佛才激起她些微的兴致。这时候仿佛她才漫不经心地注意到他的存在。

这些性理论令人惊异。雄孔雀展开一身风采，竟是为了那从不理他而而此时眼波迷醉的雌孔雀。试想，一个科学家幼稚到何等地步，竟以为雌孔雀对雄孔雀的颜色和图案有着深刻、生动的鉴赏力。哦，雌孔雀，一流的鉴赏家！

夜莺也为吸引他的情侣而歌唱。令人惊诧的是，他在求爱和蜜月结束后吟唱的歌最美妙，这时，他的情侣已对他毫不关心，只一心扑在小夜莺身上。好，那么，倘若他的歌唱不为吸引她，就一定是在她孵卵时分散她的注意力，讨她高兴。

多么可爱、多么幼稚的理论啊！但是，这一切的背后，隐藏着一种意志。一切性理论的背后，都暗藏着一种意志。那是否定的意志，抹杀美之神秘的意志。

美，是一种奥秘。你既不能取食，亦不能从中制取法兰绒。好，那么，科学说，那只是吸引女人、引诱她生育的一个花招。多么幼稚！好像女人还需要诱惑。她甚至会在黑暗中生育，——那么，美的花招何在？

科学对美怀有一种不可恩议的仇恨，因为，美不吻合因果的链条。社会对性欲亦怀有一种不可思议的仇恨，因为，性欲永远妨碍着社会人赚钱的如意算盘。于是，两种仇恨融为一体，性欲和美，便成了单纯的繁殖欲望。

性欲和美，原本浑然一体，就象火焰与火。憎恨性欲，就是憎恨美。热爱生命的美，就是尊崇性欲。当然，你可以热爱衰老和死亡的美，憎恨性欲。

但是，欲热爱生命的美，必须尊崇性欲。

性欲和美浑然不可分，就像生命与意识。与性欲和美借行的聪慧、从性欲和美中浮现的聪慧，即是直觉。我们文明的巨大灾难，便是对性欲的病态仇恨。例如，有什么比弗洛伊德的精神分析对性欲怀有更深的怨毒呢？——它对美、对“生动”的美，怀有一种病态的恐惧，造成了我们直觉功能和直觉自我的衰竭。

现代的男人和女人，他们那精神的病疾便是直觉功能的萎缩与衰竭。直觉，也只有直觉，向我们展示了生命的整个世界，那个我们可以认识、可以享受的世界。我们丧失了这一切，因为我们摒弃了性欲和美，那是直觉生命的源泉、漫不经心的源泉，在自由的动物和植物中是如此的可爱。

性欲是根抵，直觉是叶子，是美，是鲜花。女人如果曾有过可爱的时刻，为什么是在二十岁呢？那时候，性欲温柔地漫上双颊，就像玫瑰花攀上玫瑰花丛的顶端。

这一魅力即是美的魅力。我们则尽可能地摒弃它。我们费尽心机，让美变得肤浅、变得毫无价值。但首先，性的魅力就是美的魅力。

对于美，我们几乎一无所知，几乎无法谈论。我们试姑妄称之为一种固定的安排：直鼻梁、大眼睛、等等。我们认为，可爱的女人应该长得像莉莲·吉希，漂亮的男人应该长得像鲁道夫·瓦伦丁。我们就这么认为。

现实生活中，我们的表现则截然不同，我们说：“她很美，但我并不爱她。”这表明，我们完全误用了“美丽”一词。我们应该说：“她赋有俗美的特征，但是，在我看来，她并不美。”

美，是一种体验，绝非他物。美，不是固定的格调，亦非脸形长相。美，是“感觉”到的东西，是一种激情、一种美的交感。我们的烦恼就是，我们的美感已经受伤，已经麻木，我们丧失了美好的一切。

不过，就电影而言——查理·卓别林那古怪的脸上有着比瓦伦丁更多的精髓之美。卓别林的眉眼之中流露着些许真诚的美，流露着一道纯净的微光。

但我们的美感受伤颇深，且极笨拙，我们甚至看不见美，看见了也不知道。我们只能看见炫耀和显豁的东西，就像鲁道夫·瓦伦丁那所谓的美，仅仅能够悦人耳目，因为，那种美迎合了某些现成为漂亮概念。

最平平的人，也可以看起来很美，也可以很美。性欲之火柔和地升起，便可将一张丑陋的脸变成一张可爱的脸庞。那的确是性的魅力：美感的交流。

反之，没有谁比一个真正漂亮的女人更令人厌恶了。即，既然美是一种体验的问题，而非具体的形式，没有人能比一个真正漂亮的女人更丑陋不堪了。性的激情一旦消失，她的举止便是冰冷而丑恶的，她显得多么可憎，她那漂亮的容颜更为可惜。

什么是性欲，我们不知道，性欲必是某种激情之火。性欲永远传递着一种温暖的感觉、一种热烈的感觉。当那光辉变成了纯净的光芒，我们就体验到了美感。

温暖的交流、性欲的光辉，是真正的性的魅力。我们的体内都沉睡着性欲的火焰，燃烧着性欲的火焰，黄发始背之年，性欲之火犹在。性欲之火若是熄灭了，我们便成了幽灵般的行尸走肉，不幸的是，在人世尘寰，这样的人越来越多。

一个丧失性欲之火的人，没有什么比他更丑恶了。你得到的是一个令人作呕的粘土似的家伙，人人都唯恐避之不及。

我们生命洋溢的时候，性欲之火在我们的体内郁积着、燃烧着。青春岁月，性欲的火焰闪闪烁烁、熠熠生辉；皓首之年，火焰更温和、更平静，但火焰仍在。我们对性欲有着一定的控制力；然而，那只是部分的控制。所以，社会憎恨它。

性欲之火，这美与愤怒的源泉，它活着的时候，在我们的体内燃烧着，不为我们理解。性欲就像真实的火，燃烧的时候，我们若是漫不经心地触摸它，就会的伤我们的手指。于是，只求“安宁”的社会人便憎恨性欲的火焰。

很多人幸而都不能成功地变成纯粹的社会人。古老的亚当的欲火郁积着。火的一大特性就是能够召唤火焰。这里的性欲之火点燃那里的性欲之火。它也许只将郁积的火焰激为一种柔和的闪烁！它也许煽起一道强烈的闪光；或激起一星火苗，星星之火蔓成熊熊燃烧的火焰。

每当性欲的火焰闪过全身，就将在这里或那里激起共鸣。或许，它只激起一种温暖和乐观的感觉。于是，你说：“我喜欢那个女孩；她真不错。”

或许，它会激起一种激情，使世界变得更温和，生活变得更美满。于是，你说：“她是一个迷人的女人。我喜欢她。”

或许，她激起的火焰，在照亮宇宙之前，先照亮了她自己的脸。于是，你说：“她是一个可爱的女人。在我看来，她很可爱。”

出类拔萃的女人才能激起真正可爱的感觉。女人并非天生丽人。我们这么说，是为了避免肤浅、歪曲、笨拙地理解美。有成千上万的女人长得像黛安娜·德·普安蒂埃那么漂亮，或像兰特丽夫人或任何名女那么漂亮。如今有成千上万的绝代佳人。可是，唉，可爱的女人多么少啊！

为什么？因为她们丧失了性的魅力。当性欲的火焰在她体内纯洁而美好地升起，在她的脸庞闪烁，触动了我体内的欲火，这时，一个漂亮的女人就变得可爱了。

那时候，她便是我眼中的娇女，那时候，她便是一个生气勃勃的妩媚女子：不只是一张照片。可爱的女人多么可爱啊！可是，唉！真是寥若晨星啊！在一个满足娇娃佳丽的世界上，可爱的女人少得令人伤心！

漂亮、好看，但不可爱、不美丽。漂亮、美丽的女人长得眉清目秀，秀发垂肩。但可爱的女人是一种体验。那是欲火的交流。用我们那肤浅、残破的现代术语说，那是性欲的魅力。性欲的魅力适合黛安娜·德·普安蒂埃，一个人的妻子在可爱的时候，性欲的魅力也适合她，哎，这本身就是一种诽谤、一种侮辱。如今那不是可爱的火焰，而是性欲的火焰。我以为，二者相同，只不过处于迥异的水准上。

商人那漂亮而忠诚的女秘书，尤有价值，因为她有性欲的魅力。这丝毫没有“不道德关系”的含义。

甚至在今天，一个稍有慷慨之心的女孩就喜欢感到自己在帮助一个男人，只要他愿意接受她的帮助。希望他接受帮助的欲望即是她性欲的魅力。这是真正的火焰，即使只是温热的火焰。

但是，这已足以使“商业世界”保持活力。要不是将年轻的女秘书引入商人的办公室，如今，或许商人早已彻底破产了。她唤醒了她体内的神圣之火，她将火焰传给了老板。他感到精神焕发，心旷神怡，于是——生意兴隆。

当然，性欲的魅力亦有另一面。它可以毁掉那被吸引的人。一个女人为了自己的利益而施展性的魅力，对于一些可怜的家伙，不幸的时刻便降临了。但是，人们夸大了性魅力的负面，性的魅力远非原先那么危险。

巴尔扎克的小说里，那些性感的名妓曾使众多的男人堕落，她们发现，这不再是轻易之举了。男人已变精明了。他们甚至躲避那些令人神魂颠倒的荡妇。事实上，如今男人感觉到女人性欲魅力的抚触时，会以为嗅到了耗子的气味。

真是遗憾，性欲的魅力竟只是生命的一星火苗的一个肮脏名字。女人若在男人的血管里点燃了一星欲火，便没有人比他的工作更出色、更成功。女人只在堕入爱河时才在家务劳动中感到真正的欢乐，——一个女人可以默默地恋爱半世，却几乎一无所知。

倘若我们的文明教会我们，如何让性欲的魅力美丽而敏感地流泛，如何让性欲的火焰明亮而旺盛地燃烧，在力量和交流的各层次上，或忽隐忽现，或闪闪烁烁，或熊熊燃烧：那么，我们大家便可以在爱情里度过一生，这意味着，在一切方面，对于一切事情，我们都应该满怀激情。

然而，现在的生活中，处处都是死亡的灰烬。

爱

爱，是世人的幸福。但幸福不是圆满的实现。爱是聚。但是，无散，就无所谓聚。在爱之中，一切融为欢乐与赞美的一。没有先前的分离，便没有如今的聚首。万物一旦融为完美的一体，在爱之中就不再发展了。爱的运动，正如海潮，在此刻达到了高潮；还必须有退潮。

所以，聚依附于散；缩依附于张；涨潮依附于落潮。这些永远不能成为宇宙的爱、永恒的爱。地球上，一切大海永远也不能同时涨到高潮。无可争辩的爱的王国，永远不会有。

严格地说，爱是一次旅行。有人说：“旅行胜于抵达。”这是怀疑论的本质。这是对绝对之爱的信仰，而爱的本质是相对的。它信奉手段，而不信奉结局。严格地说，这是对力量的信仰，因为爱即是融合的力。

我们怎能信奉力量呢？力量是手段、是功能；不是开端，亦非结局。我们为抵达而旅行；我们不为旅行而旅行。至少，这样的旅行只是徒劳。我们为抵达而旅行。

爱，是旅行，是运动，是聚合的速度。爱是创造的力量。一切灵魂和肉体的力量都有正负两极。一切坠落的东西都因引力而坠落地面。但是，地球不也因斥力抛出了月亮吗？亘古以来，月亮就在我们的星空中旋转。

爱亦如此。爱是灵魂与灵魂之间、肉体与肉体之间，在创造的欢乐中，急促地吸引。但是，一切都融于爱，爱就不复存在了。所以，对于那些陶醉于恋爱的人，旅行胜于抵达。一旦抵达，便超越了爱，或者说，在新的超然存在中突现了爱。结束了我们的一切跋涉，“抵达”便是至上的欢乐。

爱的融合！我们能想象出什么束缚比爱的融合更糟呢？那是永保高潮的企图；那是捉住春天的愿望，永不让五月变为六月，永不让山植花瓣坠落，结出果实。

这便是我们那永生的思想，这爱的无限，这宇宙的爱。喜悦的爱。这难道不是一座牢狱、一种束缚吗？永恒难道不就是漫无止境的时间的流逝吗？无限难道不就是漫无止境的空间的延伸吗？永恒、无限、我们那憩息和抵达的伟大思想，这一切难道不就是漫无止境的旅行吗？永恒是漫无止境地穿越时间，无限是漫无止境地穿越空间；不论我们如何争辩，除此别无他意。

在我们的思想里，永生不就是同样漫无止境的延续吗？一种延续，一种永远的生命、一种永远的永恒与不朽——这不就是旅行吗？一种升入天国的设想、一种与上帝融合为一的设想——抵达之时有何无限？无限是永不抵达。我们恍然彻悟了我们所谓的上帝、无限、永生的确切含义，那意味着沿着同样的线路，以同样的方式漫无止境地延伸，朝着同一个方向永无止境地旅行。朝着一个方向永无止境地漫游，这就是无限。爱神即是我们那爱力无限发展的思想，无限是永不抵达。无限是死胡同，亦是无底洞。爱的无限不就是死胡同、无底洞吗？

爱，即是奔向目标。因此，那是远离相反目标的旅程。爱，向天国旅行。那么，爱离开了什么呢？爱，向地狱旅行，那里是什么呢？爱，最终是正无限。那么，负无限是什么呢？正无限和负无限同为一物，无限只有一个。我们或奔向天国的无限，或奔向地狱的无限，这又有何妨？两种无限同为无限，那是完全同性的无限，或为乌有，或为一切，是哪一个又有何妨。

无限、无限物，不是目标。那是一条死胡同，或者说，是一个无底洞。坠入无底洞即是做永远的旅行。四壁皆是安逸的死相同或许是一个完美的天堂。但是，抵达一个充满宁静而无瑕的幸福死胡同、一个天堂般庇佑的死胡同，我们并不满意。同样，在无底洞中永远坠落，我们也不满意。

爱，不是目标，爱只是旅行。同样，死亡亦非目标：死亡是离散为元素的混沌。从元素的混沌中又生出了万物。所以，死亡也不过是一条死胡同、一个熔化锅。

有一个目标，但这目标既非爱，亦非死亡。那不是无限的目标，也不是永恒的目标。那是溢满宁静的欢乐的王国，那是彼岸的极乐王国。我们就像玫瑰花，是纯粹的中心的奇迹，是纯粹的超然均衡的奇迹。在时间和空间里，玫瑰花达到了完美的平衡；在尽善尽美的王国，玫瑰亦臻于完美，既不属于时间，亦不属于空间，因自身那完美和淡泊的禀赋而超然于时空之上。

我们是时空的创造物。我们像玫瑰花那样实现了完美，我们抵达了绝对。我们是时空的创造物。同时，我们亦是纯粹超然的创造物，超脱了时间和空间，在绝对的王国，在彼岸的极乐世界，臻于尽善尽美。

爱，爱被实现、被超越。纯洁的恋人永远实现着爱、超越着爱。我们就像玫瑰花，就像一次完美的抵达。

爱，千姿百态，不只是一种。有男女之爱，或神圣、或世俗。有基督徒之爱，“你要爱你的邻人，如爱你自己”。还有上帝之爱。不过，爱永远是聚合。

只在男女的结合中，爱才具有双重的意义。神圣之爱与世俗之爱，虽迥然相异，却都是爱。亘古以来，男女之爱便是世上最伟大、最完美的情感，因为它是双重的，是两种迥异的爱。男女之爱是生命脉搏那完美的跳动。

神圣的爱是无私的爱、不求私利的爱。情人为他的爱人效劳，寻求与她融为完美的一体。但是，完美的男女之爱既是神圣的，亦是世俗的。世俗之爱追求私利。我同我的爱人搏斗，从她那里攫取自己的利益。我们不分彼此，融为一体。我是我的恋人，她亦是我。我们不该这样，因为这是混乱，是混沌，因此，我要完全而自由地独立于我的爱人，她也应完全独立于我。我们的灵魂中有一道霞光，既非光明，亦非黑暗，光明必须在纯净中凝聚自己，黑暗必须与之相对；两者必须迥然相异，彼此独立，自成一体。

我们就像玫瑰花。我们纯洁地渴望融合，纯洁地渴望独特和独立，不可

言喻的独立、两人美妙的结合，在这一双重的感情中，产生了新的组合，那是超然的存在，是两人那完美的独立，飘入了一个超凡的玫瑰花乐团。

但是，完美的男女之爱是双重的。它溶入了纯洁的交流，也是纯洁的肉体的摩擦。在纯洁的交流中，我在爱里臻于完美。在纯洁而强烈的肉体激情中，我被燃烧而返归真性。我被逐出子宫，获得完全独立的个性。我变成独立的自我，神圣而超绝，就像宝石那样，也许是从大地的混沌中脱颖而出的。女人和我，我们是大地的混沌。那时候，在他们那极端肉欲的爱情之火中，在强烈的、毁灭性的欲火的摩擦中，我被摧毁，化为她那本质的他物。世俗之爱，是毁灭的火焰。只有这种火焰，才会将我们净化为独立的自身，才会将我们从混沌熔为独立的生命、那独特的宝石般的生命。

一切完美的男女之爱都具有如此的双重性，这种爱是熔化的运动，是熔为一体，这种爱亦是强烈的、摩擦的、肉欲的满足，满足于被烧成灰烬，烧成完全独立的生命、不可想象的他物和独立。但是，并非一切男女之爱都是完美的。它可以是绝对的温柔，是融为一体，像圣弗朗西斯和圣克莱尔，像贝森尼的玛丽和耶稣。或许找不到独立性，得不到单一性，也没有被承认的独特“他物”。这就是所谓的神圣之爱，这只是爱情的一半。这种爱情享有最纯洁的幸福。另一方面，爱也完全可以满足肉欲的美妙战斗、男女间那美好而致命的对抗，就像特里斯坦和伊索尔德。这些情人高踞于骄傲的顶峰，高举最壮观的旗帜，他们是宝石般的生命，他是纯粹的男人，独立于傲慢男性那宝石般华丽的孤独中，她是纯粹的女人，是和谐的百合花，在女性那美丽而芬芳的骄傲中摇曳。这就是世俗之爱，当如此独立的两人最终被死亡扯离，世俗之爱便在火焰般的、撕裂人心的悲剧中结束。但是，倘若世俗之爱在令人心碎的悲剧中结束，神圣之爱也同样在深深的思慕和柔顺的悲哀中结束。圣弗朗西斯死去了，让圣克莱尔陷入了纯洁的悲哀。

爱，必须是二者合一，永远是二者合一，交流的甜蜜爱情、强烈而骄傲的实现肉欲的爱情，两种爱合为一种爱。于是，我们就像玫瑰了。我们甚至超越了爱情，我们实现爱情、超越爱情。我们两人拥有纯洁的联系。我们两人在我们那不可思议的“他物”中，如宝石般孤立。但是，玫瑰包容我们，超越我们，我们是远方的一朵玫瑰。

基督徒之爱、兄弟般的爱，永远是神圣的。我爱邻人，如爱自己。那又怎样呢？我丰富了自己，超越了自己，在茫茫人海中，我臻于圆满。在圆满而完美的人性中，我臻于圆满。我是这个缩影，是这个伟大缩影之缩影。我谈论的是人类臻于完美的可能性。人，在爱情中可臻于尽善尽美，他可以只成为爱的创造物。那么，人性就应是一个爱的整体。对于那些爱邻人如爱自己的人，这便是完美的未来。

但是，哎！无论我是怎样的缩影，是怎样的兄弟之爱的典型，我的心也需要让自己宝石般独立不羁，超然于一切，像狮子那么骄傲，像星辰那么孤独。这是我内心的需要。这一仍未满足的需要越来越强烈，于是成为一种主宰。

这时，我会憎恨我自己，对于变成缩影的自己、对于这人类的缩影，我深恶痛绝。我越是执着地忠于兄弟之爱中我那业已实现的自我，我就越是疯狂地仇恨自己。我依然会执着地代表圆满而仁爱的人性，直至未获实现的、对超然独立的渴望逼我采取了行动。那时，我会恨邻人，如恨自己。于是，悲痛降临于邻人和我！众神想摧毁的人，他们首先把他逼疯。我们就是这样

变疯的，潜意识反抗着我们所维持的自我，却从不停止维持这可憎的自我，于是，我们被迫行动。我们感到迷茫而惶惑。在兄弟之爱的名义下，我们忙乱地干了惊人而盲目的事情，而那正是兄弟互恨的作为。我们因自身的分裂、因自身的双重性而发狂。神抵想摧毁我们，因为我们对他们奉若神明。兄弟之爱的结局是什么？“自由”、“博爱”、“平等”乎？除了博爱、平等而别无自由，又有何自由可言？倘若我欲自由，就必须自由地享有最纯粹意义上的独立和不平等。“博爱”和“平等”，这些是专制的专制。

必须有兄弟之爱，有圆满的人性。但也必须有超然独立的个性，像狮子和雄鹰那么独立，那么骄傲。必须二者兼有。在双重性中存在着圆满，人与人必须齐心协力，富于创造，满怀幸福，这便是最大的幸福。但是，人也必须独来独往，独立不羁，单身一人，对自己负责，且傲视。一切，不顾邻人，我行我素。这两种运动彼此相对，却不彼此否定。我们相互理解。我们若是相互理解，我们便在两种运动间达到完美的平衡，我们是独立不羁的个人，我们亦是人性的伟大和谐，于是，完美的玫瑰超越了我们，那是世上从未开放过的玫瑰，但我们一旦开始领悟两个方面，在两个方向里生活，玫瑰花就会从我们这里开放，那时候，我们悠游自在，毫不畏惧，追随着我们肉体 and 灵魂那深藏的欲望，那是冥冥未知赐给我们的欲望。

最后，还有上帝之爱；我们与上帝融为圆满的一体。但是，正如我们所知，上帝不是无限的爱，就是无限的傲慢和权柄，永远或此、或彼，或基督、或那和华，永远是一。半排斥另一半。因此，上帝永远怀着妒意。我们若是爱一个上帝，我们迟早会憎恨他，转而信奉另一个上帝。这便是宗教经验的悲剧。但是，永不可知的圣灵，对于我们来说，是独立而完美的。

也有我们所不能爱者，因为它超越了爱与恨。有创造万物的冥冥未知和不可知物，我们不能热爱这冥冥的未知，我们只能承认它，也承认我们的局限。我们只能从深入我们内心的那未知而深藏的欲望，洞悉此点，我们只能认识到，这些欲望的满足便是宇宙万物的实现。我们深知，玫瑰花终于开放。我们深知，我们是初开的蓓蕾。我们应该满怀信念，满怀天生的德行，在驱策中前进，我们深知玫瑰花开，这就足矣。

骄横的女人与软弱的男人

在我看来，女人有两面性：娴静与无畏。至少在小说里，男人喜欢洋洋洒洒地描绘娴静的少女，她永远的回答就是：噢，是的，如果您高兴，善良的先生！娴静的少女、娴静的妻子、娴静的母亲——这依然是理想。娴静的少女、情人和母亲，为数寥寥。还有极少故作娴静的女人。但绝大多数女人并非窈窕淑女。我们并不奢望一个擅于驾车的女孩举止娴雅，我们希望她无所畏惧。娴静而柔顺的下院议员何用之有？她们永远的回答就是：噢，是的，如果您高兴，善良的先生！——但是，她们已算是娴静淑女中的刚烈者了。——一个娴静的女电话员？抑或一个娴静的速记员？诚然，娴静是悦人的外貌，是女性气质的外在标志，就像女子的短式卷发。但娴静亦伴随着内在的无畏。得自己闯生活的女孩必须无所畏惧，如果她还有优雅而娴静的风度，她便是一个幸运的女孩。她会一举两得。

两种信心伴随着女人的两种气质：公鸡般自信的女人和母鸡般自信的女人。一个真正时髦的女人是公鸡般自信的女人。她没有丝毫的疑虑和不安，

她是现代型的女人。而传统的淑女则是母鸡般自信的女人，即，她对身边的一切一无所知。她默默地操劳忙碌，在一种满怀信心的忧虑梦境中下蛋，养育小鸡。但不是精神上的自信。她的信心是一种身体状况，是一种慰藉，但她极易受惊吓而失去这种状况。

这两种鸡的自信极有意思。小公鸡自然是骄横的。他相信天亮了，他就报晓。于是，母鸡从翅下探头窥看。他昂首阔步地来到母鸡鸡舍的门前，引颈高唱：“啊哈！天亮了！当然！正如我所说！”——他威严地走下梯子，来到“牢固”的地上，他深知，母鸡会受他信心的感染，会在身后小心翼翼地跟随着他。于是，母鸡便小心翼翼地跟在他身后。他又高唱：“啊哈！我们到了！”——这是无可辩驳的，于是母鸡全盘接受。他趾高气扬地向房子走过去。应该从房子里走出一个人，撒下谷子。那人为什么没有出现？公鸡得看看是怎么回事。他极自信。他在门口高叫，于是那人出现了。这给母鸡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但她们立刻就完全沉浸在撒在地上的谷子中了，专心致志地啄着，此时公鸡则跑来跑去，唠叨个没完，他相信他要对一切负责。

于是，一天就开始了。公鸡发现了一点好东西，便高声呼唤母鸡。她们怀着母鸡般的信心，缓步过来，吞下了这点佳肴，但是，当她们发现了一点多汁的食物，便会怀着母鸡的信心，一声不响地享用。当然，除非当时有小鸡，那时候，她们就会急切地呼唤小鸡。但是，在她那微弱的信心中，在另一种程度上，母鸡的确比公鸡自信。她昂首阔步地走到一边去下蛋，她固执地筑好她喜欢的巢，最后才下蛋，然后又信心百倍、趾高气扬地走出来，发出世上最得意的叫声，那是下蛋的母鸡充满自信的咯咯声。公鸡从未深信一切，从未像母鸡对自己所下的蛋那么确信，他立刻像他的“女同胞”那样，咯咯地开始叫起来。他渴望像母鸡那样自信，因为，母鸡的自信比公鸡的自信更强烈。

然而，公鸡的信心还是第一流的。当抓小鸡的老鹰在空中出现时，小公鸡便高叫“警惕”。母鸡们在走廊下乱作一团，公鸡则警戒地抖起羽毛。母鸡被吓呆了；她们嚷道：哎呀，我们没有力气！公鸡多棒呀，这么大胆！——她们挤作一团，目瞪口呆。但“目瞪口呆”本身就是一种信心。

正如公鸡能够咯咯叫唤，仿佛下了蛋一样，母鸡也能“喔喔”高唱。她多少也能摆出公鸡般自信的姿态。表现公鸡的信心时，从未象她表现母鸡的信心那么轻松。公鸡般自信时，她骄傲自信，却不轻松。母鸡般自信时，她抖抖缩缩，却极轻松。

在我看来，在人类那广阔的农场空地上，情形亦是如此。只有在今天，所有的公鸡才咯咯地叫唤，假装下蛋，所有的母鸡才喔喔高唱，假装叫太阳起床。如果说今日的女人像公鸡那样自信，男人则像母鸡那样自信。男人怯懦、胆小，极温柔，极谦恭，他们对于自己那地道的母鸡般的胆怯，感到心安理得。他们只希望别人以温柔的言语相待，于是，女人跨步上前，洪亮地高叫：“公鸡大笨蛋！”

公鸡般自信的女人的悲剧即是，她们的信心比公鸡更趾高气扬。她们从未领悟：公鸡在清晨高唱报晓之后，会专注地倾听，是否有其他什么小子胆敢挑衅、挑战。对于公鸡来说，永远存在着公然的挑衅、挑战、危险和死亡，或者说，永远存在着这一切的可能性。

可是，哎，母鸡报晓时，她并不倾听任何挑衅或挑战。当她说“公鸡大笨蛋！”时，那是无可辩驳的。“公鸡大笨蛋！”就这样，要么听着，要么

就别理！

正因如此，公鸡般自信的女人才如此危险，如此具有破坏力。这的确没有丝毫的心计，亦与其余的一切无关。于是，悲剧降临到公鸡般自信的女人身上。她们常常发现她们没有下蛋，而是生下一张选票、一只空墨水瓶、或其它一些根本不可能孵化的物体，这于她们毫无意义。

这就是现代女人的悲剧。她变得自信而骄横，她将生命中的一切激情、精力和岁月全部奉献给某种努力或主张，从未听取任何她应该考虑的意见。她像公鸡那样自信，但她永远是只母鸡。她害怕她那母鸡般的自我，于是就疯狂地奔忙于选票、福利，或运动、生意：她杰出超绝，比男人还刚毅，不过，唉，从根本上说，这一切都不着边际。这完全是一种姿态，总有一天，这种姿态将变成一种古怪的束缚、一种痛苦，然后就将崩溃。一旦崩溃，她就会注视着她下的蛋：选票、长篇大论的打字稿、多年的生意效率——突然间，她的一切作为都会变成纯粹的虚无，因为她是母鸡，而非公鸡。突然间，一切都脱离了她那根本的母鸡般的自我，她恍然大悟，她已丧失了自己的生命。她丧失了可爱的母鸡般的信心，母鸡般的信心是每个女人的真正福份：她从来就没有过。她的生活轰轰烈烈，她满怀着公鸡般的信心，但她丧失了整个生命。一无所有！

文化的困境

福斯特

田智 泽

吾辈儒雅之士，有如汪洋滴墨。我们亦能与他人和善相交。孤傲独处，唯与鸿儒相交的昔日，已成黄历，那时，我们偶遇性情不同的人，便会张口结舌、惊骇失色。感谢苍天，文化不再是社会财富，不能作阻挡苍生的屏障、跻身贵族的阶梯。在战后的英国，这便是屈指可数的改良之一。弗吉尼亚·伍尔夫所著《罗吉·弗赖伊传》便精彩地展示了这变化；这里，我们可以追溯附庸风雅之风的衰败、享乐愉悦思想的发展。

我们无非沧海一滴，与我同乐者甚少。让吾辈谨记自身的微渺，闭门暂省自身的困惑、福祉和悲哀。愿听不听，悉听尊便。大千世界，人声喧嚣，我们只在一隅低语。

举步上前，便见我们的困惑：我们的所知是否值得传与后世？粗言之，我们的所知不过是诗、书、画、乐的皮毛、班门弄斧的技巧。我们安坐暖炉边、电灯下，继承了千载不衰的传统，此传统虽流传天下，却颇受贵族庇护。昔日，治人者以金钱养文化，却不知所以然；他们涉足教堂神殿，乐善好施；这是高尚的举动，虽然附庸风雅，但也让艺术家偷得一顿残羹、文人墨客争得一份闲职，于是乎，艺术的创造，亘古不衰。今天，身居高位者目光犀利，诚实坦率，远胜昔日的治人者，他们绝不为己所不欲而浪掷金钱，且听门外的喧声，楼上的邻人无需诗、韦、画、乐，无需我们举荐的一切。我们该冒昧相扰么？当他匆匆奔走自己的人生之路时，我们是否该像未婚的姑妈那样，怀抱包袱，上前正色道：“我受托将此交付与你……索福克勒斯、委拉斯开兹、亨利·詹姆斯……窃以为，包袱虽重，你终会深爱不舍，况，你若拒收，实不知谁将……恳请……恳请……当真要紧，这是文化。”

他的回答未必令人振奋，但，拒收也罢，不拒也罢，我们当如何以对？这便是我们的困惑，这便是我们低语的内容，而此时，他正同友人为电池的批发价、巴尔哈姆和伊林间的捷径争得面红耳赤。他不需要这些，你一见便知。拉斯金和莫里斯自以为发现了艺术和文学的真髓，他们的侃侃雄辩如今已沉寂。他绝不会秉承这包袱，除非我们吹之捧之，取智取之策，今日的世人，或漠然冷待昔日的艺术精品，或疑之虑之，不经莫斯科消毒，绝不接受。英国的私营企业之内，冷漠笼罩一切。我结识了几位钦仰文化的工人，总担心他们也厌倦了，深恐失去我们交游的乐趣。

何去何从？

万事莫为，亦勿举荐文化。设若未来没有文化，设若未来的文化非吾辈智力所及，那么，姑妈最好自享那包袱，勿再絮叨。这样才不失君子的风范，给人以平易的印象，这才是对楼上邻人的尊重。我是何人，竟在此忧人之所不忧？我已是世间老朽，亦爱老朽之物，但求离群索居。你以为然否？我们这些奉承国玉的末代遗民，我们能够无悲无昔，安然坐在地上，讲述国王之死的悲哀故事吗？举杯痛饮吧——无人希罕这波斯花园的玉液、希腊葡萄园的琼浆。且任杯盘狼藉——无人赞美器皿的精致。去时莫悲莫做。时间偶然发现你的失误，这实在无关荣辱。

难就难在：闲兴雅趣并非美酒金杯。闲兴雅趣酷似宗教，后继无人，则无欢乐可言。人若深爱艺术品，自己便成了艺术的同仁；他将情不自禁地表达自己的感受。这种“弘扬艺术的冲动，其形式或属教育，或属批评；但，这毕竟是雄雄火焰的一道光华，扑灭它，便是阻碍福音的传播。故此，闭门独坐，难以文章典籍为伴、鸿儒雅士为友，实属虚妄。武断自然是错，甚至宽睿与机智亦有过多的传教精神，亦非上策。文化福音之所需，是让一人光芒四射，激发众人的好奇，于是他们便问，索福克勒斯、委拉斯开兹、亨利·詹姆斯何能给人如此的乐趣，且去寻乐吧。那些悲哀、严峻的“经典”只会令人望而生畏。但是，像已故的罗吉·弗赖伊一辈儒雅之士若能悠然自享其乐，那些擦肩而过的路人便难禁同乐的诱惑，极愿亲享读书破万卷的情趣。

我们似乎只能如此，我们聚在寒舍低语，而邻人嗓音洪亮，为巴尔哈姆和伊林争执不休。请记住，我们仅是文化的所有人，却非富于创造的艺术家。富于创造的艺术家将会另辟蹊径，他重任在肩。我等的任务便是自得其乐，勿失心性，弘扬文化，不因我们热爱人类，而因此举超凡而无价。这是福音，然未必是仁慈的福音；这是表达感受的激情。艺术作品便有此等神奇的禀赋；参与创作的兴奋弥漫着，深受感染者便跃升为艺术的同仁。

我们的福祉、我们的悲哀，毋须世人的关注，队年初至岁末，我潜心攻读洛克的《认识论》。受益匪浅；也对《贵妇人画像》乐不释手。但有谁在乎呢？我因未能赴法而郁郁寡欢，又有谁在乎呢？这都是令人激荡的私事，楼上的邻人没有丝毫兴趣。当我放声大笑，他才略加注意。

